



大会

Distr.: General
9 Februar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6

联合国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苏丹特派团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
预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任务和计划的成果	5
A. 概况	5
B. 计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6
C. 稳定团区域合作	10
D.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11
E. 成果预算制框架	11
二. 财政资源	83
A. 总表	83
B. 效率的提高	84
C. 空缺率	85
D. 特遣队所属设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86
E. 培训	86



F.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87
G. 探雷和扫雷工作	88
H. 速效项目	89
三. 差异分析	89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93
五. 为执行大会在第 61/276 号决议中作出的决定和提出的要求以及大会认可的行政和 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及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要求和建议 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93
附件	
一. 组织结构图	103
二. 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及活动情况	106
地图	112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预算,数额为980 561 100美元。

预算用于部署525名军事观察员、9 450名军事特遣队员、715名联合国警察、1 182名国际工作人员、3 311名本国工作人员、421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和40名政府提供人员,包括89个临时职位。

联苏特派团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财政期间所需资源总额,已通过若干按构成部分归类的成果预算框架与特派团的目标相联系。这些构成部分是:和平进程、安全、治理、人道主义援助、复原和重返社会以及支助。特派团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划入每个构成部分,但涉及整个特派团的行政领导和管理除外。

对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数额差异的说明,适用时已与特派团计划的具体产出相联系。

财政资源

(单位:千美元,预算年度为7月1日至6月30日。)

类别	支出 (2007/08)	分配数 (2008/09)	费用估计数 (2009/10)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军事和警察人员	279 591.4	283 409.5	309 827.6	26 418.1	9.3
文职人员	179 121.8	168 214.0	229 105.7	60 891.7	36.2
业务费用	361 746.3	369 097.1	441 627.8	72 530.7	19.7
所需资源毛额	820 459.5	820 720.6	980 561.1	159 840.5	19.5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20 399.0	18 850.3	22 843.7	3 993.4	21.2
所需资源净额	800 060.5	801 870.3	957 717.4	155 847.1	19.4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资源共计	820 459.5	820 720.6	980 561.1	159 840.5	19.5

人力资源^a

	军事 观察团	军事 特遣队	联合国 警察	国际工 作人员	本国 人员 ^b	临时 职员 ^c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政府提供 的人员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	71	73	—	3	—	147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	77	74	—	3	—	154
构成部分									
和平进程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	32	112	86	81	—	311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	33	147	86	88	—	354
安全									
2008/09 年度核定数	750	9 250	—	3	185	—	—	—	10 18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525	9 450	—	5	186	—	—	—	10 166
治理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715	99	286	—	58	40	1 19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715	117	296	—	61	40	1 229
人道主义援助、复原和重返社会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	95	98	—	60	—	253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	118	246	—	83	—	447
支助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	695	2 059	3	151	—	2 90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	790	2 315	3	186	—	3 294
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750	9 250	715	995	2 813	89	353	40	15 005
2009/10 年度拟议数	525	9 450	715	1 140	3 264	89	421	40	15 644
净变动	(225)	200	—	145	451	—	68	—	639

^a 系最高核定/拟议人数。

^b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c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四节。

一. 任务和计划的成果

A. 概况

1. 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的任务是安全理事会第 1590(2005)号决议确定的。其任务期限最近一次经安理会第 1812(2008)号决议延长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
2. 特派团的任务是协助安全理事会实现一个总体目标,就是在苏丹实现民族和解、持久和平与稳定、繁荣和统一,人权得到尊重,确保所有公民得到保护。
3. 在这一总体目标范围内,特派团将在本预算期间提供下文各框架所载的有关关键产出,为实现一系列预期成绩作出贡献。这些框架产生于特派团的任务,归入几个构成部分:和平进程、安全、治理、人道主义援助、复原和重返社会以及支助。
4. 如果能实现各项预期成绩,就可以在该特派团存在期间实现安全理事会的目标,而绩效指标则是衡量本预算期间内在实现此种成果方面所取得进展的一个尺度。联苏特派团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划入每个构成部分,但涉及整个特派团的行政领导和管理除外。与 2008/09 年度预算相比的人数差异,包括员额的改叙,在有关构成部分下予以说明。
5. 联苏特派团的结构基于特派团的任务,取决于若干因素,包括该国的面积,根据全面和平协议与苏丹国家对话者开展合作与协调,以及在特派团两大重点领域,即苏丹南方和“三地区”分配资源的需要。
6. 特派团将继续保持统一、基于地区、分散的组织结构,包括喀土穆的特派团总部和苏丹南方朱巴的区域办事处。喀土穆特派团总部将继续主要负责同民族团结政府接触,而朱巴区域办事处将继续主要负责与苏丹南方政府接触,这是《全面和平协议》的规定。秘书长特别代表将继续领导特派团并与苏丹境内联合国其他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办事处协调,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90(2005)号决议第 3 段的规定,以一致和全面的方式应对和平进程的挑战。此外,联苏特派团还将同本国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及双边捐助者协调活动。
7. 根据和平进程的发展变化和对联苏特派团结构的审查,已向朱巴调动一个高级行政小组,构成人员是特派团支助副主任、综合支助事务处副处长以及从事财务、人事和采购职能的其他人员,支助进一步下放某些职能,使决策和资源更接近来源,以促进进一步授权,简化行政结构,提高整体作业成效。
8. 直接隶属喀土穆特派团总部的区办事处有:达马津办事处、阿卜耶伊办事处和卡杜格利办事处。直接隶属朱巴联苏特派团区域办事处的包括马拉卡勒办事处、瓦乌办事处和伦拜克办事处,另有隶属区办事处的多个队部。

9. 特派团高级管理小组仍设在联苏特派团总部，成员包括秘书长特别代表、副特别代表(政治)、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及部队指挥官。这四个高级管理人员将经常访问设在朱巴的区域总部，以确保政策的连贯性，强调特派团在全国各地采取统一的办法。朱巴区域办事处也履行特派团的全部实质性职能，向区域协调员负责，但是，两名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和喀土穆特派团总部的司长和科长将继续对朱巴区域办事处提供总体政策指导，确保统一一致的办法。

10. 区域办事处和区办事处负责人继续总体负责领导各自机构的文职人员。此外，区域和区办事处人员职能上隶属特派团总部各自相关的实务领域。

11. 直接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报告的有：副特别代表(政治)、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部队指挥官、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主任、首席安全顾问和朱巴的区域协调员。设在三个过渡地区的区办事处负责人和通信和新闻办公室负责人通过办公室主任向特别代表报告，苏丹南方区办事处负责人通过朱巴的区域协调员向特别代表报告。

12.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将指导民政、政治事务、联合国警察、法治、司法系统和监狱咨询服务、人权和选举援助等职能领域的方案活动。

13.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将指导人道主义援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回返、复原和重返社会、发展协调、保护、艾滋病毒/艾滋病和两性平等职能领域的方案活动。

B. 计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14. 预期到 2009 年 7 月，联苏特派团将加强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其他联合国伙伴的合作。2009/10 年期间，联合国合作伙伴将着重于能力建设和本国机构的发展，特派团将越来越着重于协调和协助任务。

15. 除了以前已获授权的活动，联苏特派团将根据安理会第 1812(2008)号决议和最近结束的军事能力研究，为标定南北边界工作提供支持，加强冲突管理能力、联合整编部队方面的协调作用以及支持选举的准备工作。

16. 在 2009/10 年度预算周期，联苏特派团将重点帮助双方解决实现 2011 年稳定地举行全民投票所必须解决的悬而未决问题。边界划分是高度优先事项，预期联苏特派团将为此提供技术和(或)后勤援助。特派团还将增加对当地解决冲突机制的支持，特别是在三地区和 1956 年 1 月 1 日边界地区。

17. 在此期间还要筹备选举。预计至少将请联苏特派团为全国选举委员会提供咨询以及技术和后勤援助。虽然选举时间很难预测，但似乎无法在《全面和平协议》规定的 2009 年 7 月的最后期限前举行，因为需要大量的实地筹备工作。因此可以预期至少会推迟几个月。随着预算过程的进展，将审查初步时间安排，目前，

没有请求为 2009/10 年期间的选举编列更多资源。然而，随着局势进一步明朗，能够较准确地估计所涉资源，将视需要针对选举提出具体的追加资源申请。

18. 从安全角度看，联苏特派团将继续监测和核查停火和《全面和平协议》中规定的安全安排，包括联检组的工作情况。预期联检组将承担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联苏特派团将加强对联检组的支持，对包括基础设施在内的部队发展、培训和后勤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预计到 2009 年 7 月，按照 2008 年 8 月军事能力研究结果调整联苏特派团兵力和态势将取得进展。这将包括根据联苏特派团核定兵力部署部队，尤其侧重 2009 年 9 月底以前在边境地区部署部队。

19. 在第 1812(2008)号决议第 10 段，安理会欣见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战略计划获得通过，鼓励各方迅速商定开始实施该计划的日期，注意到秘书长提出了这方面的基准，按照任务规定，在《全面和平协议》规定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计划的执行过程中，协助自愿解除武装及收缴和销毁武器的努力。安理会还请联苏特派团，加强其对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协调理事会以及北方和南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的支持。根据这一要求，联苏特派团正在计划 2009/10 年期间多达 55 000 名战斗人员和特殊需要群体成员的解除武装和复员工作。

20. 预计到 2009 年 7 月，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将全面展开。重返社会方案将由开发署领导。与此同时，联苏特派团将更多地参与平民解除武装和社区安保工作。

21. 预期《全面和平协议》和《国家临时宪法》规定的立法改革将取得进展，执法人员能力将得到改善。同时，联苏特派团将集中解决立法改革方面存在的差距，特别是在南方。

22. 关于警察建设，由于预期前苏丹人民解放军将大规模调派到苏丹南方警察局，因此苏丹南方警察的训练需求将会增加。此外，选举前苏丹北方和南方都需要加强当地警察能力，预期到 2009 年 7 月，联苏特派团法治和安保机构协调小组将在朱巴的联苏特派团区域总部开始运作，帮助协调援助，并向苏丹南方政府提供安保部门改革咨询。

23. 到 2009 年 7 月，预期苏丹南方和三地区的人道主义局势将实现稳定，而剩下的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将继续回返。联苏特派团将继续支持人道主义活动，使可能有损于《全面和平协议》执行的危机得到处理和(或)缓解。与此同时，联苏特派团的注意力将越来越多地集中在早日重返社会的活动，促进苏丹南方向长期复原和发展过渡。因此，需要额外能力，确保在国家一级对早日复原和向发展过渡进行有效的协调。

24. 2008 年，前战斗人员、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受到若干关键因素的影响，包括涉及在阿卜耶伊执行《和平协议》的冲突，上帝抵抗军活动可能重新出现，在

筹备选举期间苏丹南方发生部落冲突和抢牛。预期 2009/10 年度这些因素将在任务区继续存在，加剧本已困难的局面，因而需要重新调整特派团结构，以有效解决这些问题，确保落实《全面和平协议》。2008 年，各州人道主义和应急活动都明显扩大，预计今后一年将继续增加，特别是在选举和公民投票前的关键阶段。

25. 联苏特派团结构分散到南方的州一级，这个进程对《全面和平协议》的执行至关重要，但也造成严重的挑战。资源充足的联苏特派团在州一级的存在至关重要，这样才能支持当局在解决下列问题取得重要进展：(a) 回返人口面临的挑战；(b) 防止进一步冲突；(c) 加速实现和平红利及恢复和重返社会。

26. 保护平民仍然是联苏特派团任务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随着南方国家当局越来越能够履行保护责任，联苏特派团发挥协调作用的需要预计将会减少。预期剩余活动和员额逐步从保护平民转到人权方面，这种发展变化将得到反映。

27. 全国复员方案协调委员会于 2007 年 8 月签署国家战略，以及成立了苏丹南方和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此后，特派团在协调向两个委员会提供支持方面已取得长足进展。

28. 由于复员方案的拖延，业务活动缩小了规模，2007/08 年度裁撤了 41 个员额。然而，由于预期 2009/10 年度复员方案将在北方和南方全面开始运作，必须增加执行方案的工作人员和业务支持。

29. 复员方案将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是在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人民解放军监督下解除前战斗人员的武装，由联合国军事观察员和联合国警察进行监测。复员阶段将在苏丹北方和南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监督下在联苏特派团复员地点展开。前战斗人员复员 6 个月后可开始重返社会活动，这将由北方和南方委员会牵头，开发署提供支持。联苏特派团将在复员方案进程各个时期和阶段支持武装部队和委员会。

30. 最初向前战斗人员支付现金复员援助和非食品项目的构想已经修改，对复员地点处理的前战斗人员将进行身份验证、退伍前培训、残疾检查、拇指扫描、登记细节纳入复员方案数据库、发放身份证、艾滋病毒咨询、支付复员援助现金、发放非粮食物品和食品袋。

31. 建造 6 个复员地点以及建造或改造 10 个州办事处的工作，预计将在 2008/09 年度完成。在 2009/10 年度，特派团预计国家复员方案将在整个北方和南方的复员地点全面投入运作。此外，预期特派团将支持国家委员会提议的 18 个州复员方案办事处中的 10 个，联合国复员方案工作人员将与国家复员方案委员会合用同一地点，在复员方案的重返社会阶段为前战斗人员提供支持。

32. 州办事处和复员地点都将设在现有特派团队部或区总部附近。每个复员地点最多容纳 200 个前战斗人员，办理复员手续平均需要两天。营地将运作三年。

33. 2009/10 年度复员方案总体所需资源是增加 172 个工作人员(23 个国际工作人员、124 个本国工作人员和 25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2 200 万美元复员援助现金付款(每个前战斗人员 400 美元)以及 610 万美元业务费用。

34. 2009/10 年度, 特派团将执行军事评估的建议, 该建议要求在整个任务区重新配置军事特遣队, 优化能力, 达到 10 000 名军事人员的核定兵力, 目的是增加沿 1956 年 1 月 1 日边界和南部与刚果民主共和国边界潜在冲突地区的派驻人员。因此, 将调动部队和特遣队所属装备, 并增加两个新队部。2009/10 年度预算假设到 2009 年 7 月 1 日将实现全员部署, 但须考虑到空缺率。

35. 重新配置工作包括第 1 区(朱巴)增派 1 个连, 第 4 区(卡杜格利)增派 3 个连, 第 6 区(阿卜耶伊)增派 2 个连, 并有一个装甲运兵车排用于部队保护。第 5 区(达马津)4 个连组成的营将缩编为 3 个连组成的营, 另外 1 个连将重新部署, 用于保护奥贝德后勤基地。运输、工程和医疗资源将据此重组, 并灵活部署排雷和工程资源, 以优化利用。要执行审查结果, 联苏特派团的总兵力须从 8 745 人增加到 9 450 人, 在安全理事会第 1590(2005)号决议规定的核定兵力 10 000 人范围内。兵力的增加和军事特遣连队的改组意味着 2008/09 年度偿还部队和特遣队所属装备和自我维持经费增加 3 480 万美元。

36. 进一步加强军事能力以外, 提议 2009/10 年度增加 2 个队部。穆格莱德的阿卜耶伊队部已被迪夫拉一个新队部及阿戈克增设的一个队部所取代。第二个新队部将设在瓦拉布。

37. 特派团将继续努力, 大大减少行动对环境的影响, 继续采用环境友好废物管理系统, 更有效地处置液体和固体废物, 适当处置危险废物。长远看, 这不仅会降低服务外包的成本, 而且还使周边环境安全程度更高。将增设一个财产处置和出售点, 帮助现有处置危险废物的中心。设两个中心将减少运输材料的费用。

38. 预期所有地点都将得到维修服务。虽然室内和室外清洁、烟熏和病虫害防治、餐饮和园艺等服务的承包成本已证明非常昂贵, 特派团将继续审查可能的合同安排, 确保所有地点都能得到充分服务, 并且在这样做不可行的情况下, 不得使用个人承包商提供服务。

39. 特派团继续加强对队部的支持, 队部对特派团开展《全面和平协议》授权活动的的能力至关重要。鉴于安全的考虑以及每个队部都很偏远, 因此将编列经费, 确保每个地点都有工程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专家, 以确保符合最低运作安保标准, 为本国工作人员不断提供专门知识。

40. 由于整个任务区安保评估等级提高, 特派团将继续执行安保措施, 包括为现有房舍修建额外安保设施, 加强队部的安保人员。由于当地安保承包商的改善, 特派团还确定了可以外包的非核心安保职能。这种措施仅提议在喀土穆和奥贝德采用, 可以分阶段在其他地点采用, 但取决于是否有可靠的安保承包商。

41. 安保评估等级提高还导致危险津贴经费的增加,人事费增加了 1 500 万美元。
42. 特派团位于广阔的地域,道路基础设施条件恶劣,雨季还要依赖空运。尽管人员调动和活动增加,并且增加了 2 个新队部,特派团将继续保持与 2007/08 年度实际情况相同的空中作业水平,约 23 000 个飞行小时。特派团将采取措施,确保在可能的情况下使用其他运输方式。鉴于越来越多的供应商进入市场,已提议河运建筑材料。然而,这项服务很受限制,因为完成河运所需时间可能长达数月。
43. 虽然特派团将努力监测飞行小时,根据业务活动尽可能地减少,但机队费用标准平均增加了 20%。
44. 2009/10 年度预算反映了严重通货膨胀的情况。最明显的是,全球燃料价格上涨推动 2008/09 年度预算燃料价格上涨达 20.5%。由于价格继续波动,特派团采用了最新实际平均燃料价格标准。
45. 随着全球粮食和运输价格上涨,特派团不得不对现有口粮合同重新招标。目前的定价标准是基于最近上调的合同标准。
46. 按照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特派团审查了整个任务区单个承包商履行的持续性职能,以确定持续需要的职能,将其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特派团提议改划 170 个履行持续需要的职能的个人承包商。
47. 2009/10 年度所需资源总额比 2008/09 年度增加 19.6%,主要原因是:(a) 依照大会第 63/250 号决议,包括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在内的额外薪金资源和国际工作人员的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由取消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所需经费而部分抵消;(b) 拟增设 145 个国际员额、451 个本国员额和 6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c) 按照军事能力研究建议,军事人员人数拟由 8 745 人增至 9 450 人(增加 705 人);(d) 向所有任务区符合条件的所有工作人员支付危险津贴;(e) 提高机队包机标准。

C. 稳定团区域合作

48. 联苏特派团与该区域其他维持和平特派团(即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协调机制,将设在业务层面。特别是由联苏特派团军事部分承担的对安全相关活动的协调,预期将通过联苏特派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中乍特派团和联刚特派团的特派团间联络安排进行。预期联苏特派团将与这些特派团交换联络官,但须以批准军事能力研究中所详述的拟议人员调任为限。
49. 与联刚特派团的特派团间合作安排,包括特派团的安全和军事部门定期情报交流,如每日和每周情况报告和关于上帝抵抗军活动的报告,联苏特派团向秘书

长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问题特使以及向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苏人解)代表提供后勤支持。此外,联苏特派团安保和安全科将与联刚特派团和苏人解有关代表举行关于安全和安保的定期会议。

50. 联苏特派团将继续按照有关协议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提供支持,包括按照2008年7月缔结的谅解备忘录,其中确定了发展共同事务的方式,包括以下领域:安保、机群管理和飞机利用、调度、财产管理、运输和医务,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和用品。

D.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51.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复原和发展业务活动,并与非政府组织伙伴合作,负责协调全国的总体人道主义反应。并在苏丹其余地区的重大危机期间提供快速部署能力,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仍是达尔富尔最主要的人道主义协调机构。在联苏特派团所在各州,联苏特派团协助对破坏《全面和平协议》的重新发生的当地人道主义危机作出协调一致的反应,并支持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以及联合国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规划和推动向复原和发展的过渡。

52. 在联苏特派团范围内,新设立的人道主义早期复原和重返社会股将提供能力,汇聚特派团有关组成部分,针对损害执行《全面和平协议》的人道主义危机进行多学科人道主义和复原评估,向联苏特派团所在州提供斡旋,支持地方当局和非政府组织规划和协助向复原和发展过渡,在促进解决和管理损害《全面和平协议》的人道主义冲突方面发挥“公正和诚实的中间人”作用,在损害《全面和平协议》的人道主义危机期间协调部署特派团的后勤和实质性资产,支持向复原的转变和向发展的过渡,并作为一个中立的论坛,协调和动员为向复原和发展过渡提供的国际援助。

E. 成果预算制框架

行政领导和管理

53. 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将对该特派团提供全盘领导和管理。

表 1
人力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数	1	4	6	13	7	—	—	31	46	—	77
2009/10 年度拟议数	1	4	8	14	8	—	—	35	46	—	81
净变动	—	—	2	1	1	—	—	4	—	—	4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2	2	2	—	—	7	8	1	16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3	2	2	—	—	8	8	1	17
净变动	—	—	1	—	—	—	—	1	—	—	1
战略规划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2	—	—	—	—	2	—	2	4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2	—	—	—	—	2	—	2	4
净变动	—	—	—	—	—	—	—	—	—	—	—
法律事务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3	1	1	—	—	5	3	—	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3	1	1	—	—	5	3	—	8
净变动	—	—	—	—	—	—	—	—	—	—	—
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2	8	—	—	—	10	5	—	15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2	8	—	—	—	10	5	—	15
净变动	—	—	—	—	—	—	—	—	—	—	—
发言人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	2	—	—	—	—	2	1	—	3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	2	—	—	—	—	2	1	—	3
净变动	—	—	—	—	—	—	—	—	—	—	—
秘书长首席副特别代表											
2008/09 年度核定数	1	—	2	1	2	—	—	6	3	—	9
2009/10 年度拟议数	1	—	2	1	2	—	—	6	3	—	9
净变动	—	—	—	—	—	—	—	—	—	—	—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											
2008/09 年度核定数 ^b	1	2	1	1	3	—	—	8	7	—	15
2009/10 年度拟议数 ^b	1	2	1	1	4	—	—	9	8	—	17
净变动	—	—	—	—	1	—	—	1	1	—	2
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3	7	20	26	15	—	—	71	73	3	147
2009/10 年度拟议数	3	7	23	27	17	—	—	77	74	3	154
净变动	—	—	3	1	2	—	—	6	1	—	7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助理秘书长员额按照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费用分摊安排供资。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 (1 个 P-5、1 个 P-4、1 个 P-3、1 个外勤人员) 并将 1 个 P-2 改叙为 P-3

54. 需设立 1 个高级协调干事(P-5)，隶属驻苏丹南方的特派团区域协调员。他(她)将负责按照联苏特派团全面战略构想并在区域协调员的指导下，确保有效指导和综合管理特派团区域活动；协调工作方案并监督区域协调员办公室所有其他部分的活动；全面管理区域协调员直属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并确保区域协调员得到履行其职能所需要的支助。任职者负责与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一道，提供关于联合国规则和程序的指导；支持特派团各构成部分的政策协调和实施；确保特派团各部门内的意见和信息在提交给区域协调员和(或)秘书长特别代表之前取得一致与统一。高级协调干事还将维持区域办事处内的通信结构和系统，担任与特派团总部的通信协调人，接收特派团总部和外部来文，并提请区域协调员注意的已处理的内部特派团来文。此外，他(她)还将负责配合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协调对特派团预算文件的区域投入，以确保为满足区域资源需求提供足够的经费；领导制定准确反映特派团任务的综合战略区域执行计划及成果预算编制框架并制定一项在区域内完成任务的综合办法；就礼仪事项向区域协调员提供咨询意见，监督正式访问的筹备和协调并提供指导。

55. 需设立 1 个规划干事(P-4)，隶属区域协调员办公室高级协调干事及联苏特派团总部办公厅主任办公室高级战略规划干事。他(她)将负责提供实质性指导和投入，与特派团各部分密切协商并同副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协调，帮助

区域协调员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区域战略工作计划；制定区域方案评估、监测和报告工具和准则以促进编制成果方案；提供实质性指导并协助特派团的区域机构间监测和评价活动，包括与联苏特派团和国家战略框架有关的监测和评价。该规划干事将确定适当的结果、产出、指标、目标和基准，用以监测和评价特派团的区域机构间活动和工作计划，并密切配合特派团所有区域部门，确保监测和报告适当连贯的成果预算编制工作。他(她)还将为所有监测和评价流程尤其是与成果预算编制有关的流程制定报告模式和频率分布时段；汇总实现特派团综合区域战略计划、政府区域计划和其他相关战略框架结果的定期进展报告；并确保联苏特派团的监测和评价流程与区域发展计划和战略挂钩。任职机构将作为特派团中注重战略规划的区域协调小组的秘书处，并将记录与决策有关的政策规划，在此基础上起草区域协调员办公室的立场文件、计划和报告；为区域协调员办公室的运作执行必要的方案和行政任务，包括编制预算、订出和监测业绩参数和重要指标，就区域预算/方案执行情况和对成果预算编制的投入拟定情况提出报告；促成区域协调员办公室工作人员之间的协作沟通；视需要代表区域协调员出席与规划、监测和评价有关的机构间会议。

56. 需设立 1 个协调干事(P-3)，在区域协调员的监督下收集、审查和分析任务区报告中提供的信息，尤其是有关特派团任务执行情况的信息，提请注意各种新出现的问题并向区域协调员提出可能的建议；协调各区提供的实质性投入/背景资料的拟定和详细处理工作；记录各区办事处的经验教训，并同区办事处和区域部门共享信息；确保区域协调员对外地办事处的技术报告和查询作出适当答复；监测和报告各任务区内的总体业务情况；按照区域协调员可能提出的要求起草例行临时情况报告/简报；提请区域协调员注意所有需要其亲自注意的事项，协助制定各种选项，说明可如何处理这些事项；并确保根据指示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57. 需设立 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向高级协调干事领导的整个小组提供全面支助，密切配合和支持分配给区域协调员的行政助理。此外，任职者还将监督分配给小组的办公室助理。

58. 需将 1 个报告干事员额从目前的 P-2 职等升级为 P-3。1 区办事处主任办公室需要 1 名干练的报告干事，与 2 区、3 区、4 区和 5 区现有 P-3 职等报告干事相类似。他(她)将负责：(a) 收集、筛选和分析不同来源的信息，包括特派团各部分/各科和队部/州办事处的报告；(b) 掌握与政治问题有关的事件的最新情况；(c) 确保监测每天的情况报告、军事和民警特遣队的报告、当地新闻以及包括新闻界在内的不同来源提供的通信和出版物的口头最新情况通报；(d) 监测和收集关于可能影响该区的事件或行动的全面信息。目前，1 区的大多数报告由区域协调员办公室的报告干事编纂。去年决定将 1 区和区域办事处的职能与业务级别更明确地分开，此后需要在两办事处人员配置方面适当地反映这些情况。1 区

办事处应同南方的其他两个区办事处相一致，即 1 个 P-5 办事处主任和 1 个 P-3 报告干事。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P-5)

59. 需设立 1 个作战参谋长员额 (P-5)，以指导和监督联合行动中心军事、警察和安保部门的工作。联合行动中心主任隶属特派团参谋长，担任总管，并监督联合行动中心所有工作人员，但不得妨害联合行动中心所包括的特派团各部分内的现有指挥结构。任职者将具有与特派团相关部分协调的权力，并将确保和监督特派团活动的有效实施。联合行动中心主任将根据各种事件或危机的需要，与相关特派团协调人和利益攸关方密切协商，监督经扩大的联合行动中心的运作，并确保联合行动中心作为危机管理中心开展业务。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一个新员额 (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一个员额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60. 由于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要以联合国苏丹人道主义协调员的身份发挥广泛协调作用，驻朱巴负责苏丹南方事务的副驻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 (D-2) 也要发挥同样的作用，所以现有的行政支助能力一直不足。因此，拟设 1 个行政助理 (外勤人员)，在所有与实务办事处有关的行政事项上向朱巴副区域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提供支持，包括人力资源管理、制定办公室工作方案和预算、分析和监测工作方案、信托基金及赠款的投入情况和资源分配，以及其他必要的预算事项。他(她)还将视需要监督支助人员和地方人员，并负责业务差旅计划、监测账户和支付供应商及各个合同商的服务款项、实际空间规划和确定办公技术需要，以及设备、软件和系统的维护。

61. 2008/09 年度预算核定的行政助理员额中 1 人负责为北方的副区域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提供支助。另 1 人则为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区域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提供支助。还需要 1 个行政助理 (外勤人员) 为南方的副区域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提供支助。

62. 此外，需设立 1 个办公室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帮助驻朱巴副区域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履行如下职责：研究并收集有关该科工作计划、特派团内部会议和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和高级政府官员之间的会议的数据和背景资料；协调办公室的工作分配并监测遵守时限的情况；起草答复有关行政人事事项询问

的英文和(或)阿拉伯文文书及其他文书；制订与科内工作人员公务差旅有关的行政安排和后续行动及表格；对该科人力资源管理相关行动进行审查、处理并采取后续行动，如工作人员的考绩、培训、异地调动和离职，确保联苏特派团规则和程序在呈送文职人事科之前的统一适用；排定会议和约会时间；保存行政指示和其他规则和条例的档案；监督该科工作人员数据和出勤记录以及适当的电子/复制件档案系统的维持和更新工作。

构成部分 1：和平进程

63. 和平进程涵盖旨在支持分享权力、分享财富、选举和全民投票、扩大政治进程以支持执行《全面和平协议》的特派团活动，以及支助执行阿卜耶伊路线图的特派团活动。

64. 和平进程部分包括选举援助司、政治事务司和民政司的活动，还包括通信和新闻办公室和两性平等咨询股的跨领域活动，均与苏丹民族团结政府、苏丹南方政府(苏南政府)、民间社会团体、政党、部落酋长、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配合。

65. 2009/10 年度期间将着重于协助各方执行《全面和平协议》中关键性和有待执行的各项规定，如举行选举、全民协商进程、建立体制以及现有机构的适当运作、为划定南北边界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解决阿卜耶伊地位问题，包括支持执行路线图。

66. 联苏特派团尤其将协助各方筹备和进行选举及公民投票，并执行选举和公民投票结果。预计将在 2009 年并可能在 2010 年初举行以下公职和机构的选举：苏丹总统选举、苏丹南方政府主席选举、国民议会选举、苏丹南方立法议会选举、州长选举和州立法会选举。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1 按照《全面和平协议》建立民主和平的苏丹，各地区公平分享权力和财富，和平解决苏丹南方和“三地区”的最后地位问题	1.1.1 国民议会按照《国家临时宪法》的规定修订现行立法或通过新的立法，全国选举委员会通过一切必要的规则、条例和程序，促成自由行使政治权利，包括自由和不受阻碍地参加选举
	1.1.2 全国选举委员会成立所有与选举有关的必要机构，包括秘书处以及区域一级和州一级办事处
	1.1.3 成立苏丹南方和阿卜耶伊地区全民投票委员会
	1.1.4 按其任务规定成立和管理国家土地委员会
	1.1.5 完成特设技术边界委员会的任务，和平地完成南北边界的实地标界工作

- 1.1.6 按照《全面和平协议》的规定在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举行全民协商
- 1.1.7 所有各方参加评估和评价委员会会议，以监测《全面和平协议》的执行
- 1.1.8 各方根据《全面和平协议》的各项规定就分享财富问题达成协议，包括向各州全额划转联邦资金
- 1.1.9 各方就阿卜耶伊地位和稳定”三地区”（青尼罗州、南科尔多凡州和阿卜耶伊）政治局势达成协议，包括州一级评价和评估委员会按照《全面和平协议》的规定在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运作

产出

- 向全国选举委员会(选委)及其附属机构提供咨询，说明如何通过和执行与选举进程相关的规则、条例和程序以达到国际基本公民和政治权利标准，包括言论和结社自由
- 应请求在苏丹各地为各政治党派和候选人举办选举进程讲习班，倡导宽容和尊重反对意见，包括不受阻碍地行使言论、结社和行动自由的权利
- 应请求就选举管理、选举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制定行动概念和举行总统选举、普选和州一级选举的计划向全国选举委员会提供咨询
- 制定和实施针对专员、全国选举委员会秘书处高级工作人员和外地人员的培训方案，讲授选举法、选举管理、业务程序和后勤作业、如何建立全国选民登记册、选民登记程序、对性别敏感和具有包容性的选举程序、选民教育和公共外联计划
- 应请求与全国选举委员会及其外地办事处联络，籍此协助选民登记，包括查验身份和登记政策；名册的登记和展示规则和程序；成立登记中心；设计、说明、采购、分发和回收登记表、培训、选民教育和投票资料，包括登记资料袋、投票资料袋、选票和表格
- 应全国选举委员会请求向其提供咨询意见，帮助它们在如下方面展开宣传活动：选民教育、登记和选举进程，包括用各地区语言广播电台节目、制作和传播信息，举办宣传和提高认识活动，为选民教育人员、政治党派和候选人提供关于选举进程一切相关方面的培训
- 向全国选举委员会及其区域和外地办事处提供咨询意见和帮助，应请求举办有关投票、点票和列表程序的会议、讲习班和同地办公方案，包括制定培训材料活动和开展培训活动；选区划界；以及建立投票站、数据和媒体中心以编制选举结果表格并加以公布
- 主持由联合国各机构、国际捐助方和其他相关实体组成的选举援助小组每月会议，协调给选举和全面投票的国际技术援助；并主持秘书长特别代表召集的选举援助小组大使级每月会议，讨论与选举有关的政治问题

- 协调向国际选举观察工作提供的后勤支助，通过工作人员合用同一地点和应请求举办会议和讲习班，向全国选举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和技术援助，说明关于向偏远或难于进入的地区分发和回收材料的后勤要求，必要时帮助分发和回收工作，包括进行有关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技术调查，以便能够安全进入登记地点
- 应请求向国家宪法审议委员会、国民议会、全民投票委员会和全国选举委员会提供下列指导和技术援助：全民投票的立法框架，通过全民投票法、辅助立法和程序，制订全民投票业务概念和行动计划
- 为有潜力的女性候选人举办 8 次讲习班，包括在全国、区域(苏丹南方政府)和州各级，包括在喀土穆、朱巴、卡杜格莉、达马津、阿卜耶伊、马拉卡勒、瓦乌和伦拜克，举办关于竞选管理和公共演讲讲习班
- 每月与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进行协商，协助落实尚未落实的《全面和平协议》的体制规定；划定边界；解决阿卜耶伊地位问题；联合整编部队的充分部署和行动；以及举行协定规定的选举和公民投票
- 通过对审查以及评估和评价委员会及其工作组等协调机制的定期参与，就《全面和平协议》的执行情况和联苏特派团对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各政治行动方(行政和立法部门)的影响每周进行协商
- 参加评估和评价委员会每月举行的全体会议和定期举行的工作组会议，商讨安全、“三地区”和分享财富安排问题，包括为战略规划提供投入、促进国际社会就执行问题和评估和评价委员会作出的决定向全面和平协议缔约方开展宣传并进行斡旋
- 通过每月和每季度通报情况进行斡旋，促使国际社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等区域机构重新参与，为《全面和平协议》执行工作的各项优先事项和艰巨任务提供支助
- 参加定期会议，并向停火政治委员会提供文秘支持，包括为解决有争议的问题，如部队重新部署、联合整编部队的充分部署和行动及其他武装团体的合并或整合，向各方提供斡旋
- 在整个划界过程中，通过召开和协助全国大会党和苏人解之间的会议，并通过进行有关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技术调查，协调对特设边界技术委员会的技术和后勤支助
- 通过就解决边界争端和解决由实地标界过程引起的其他冲突举行 12 次会议和 4 期讲习班，为地方划界委员会进行斡旋
- 通过与苏丹南方和“三地区”本地民间社会组织每月协商，就其可能在执行财富共享规定方面发挥民间问责机制(或民间监督)作用提供咨询意见
- 提供后勤和培训支持，满足评估和评价委员会及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民间社会组织为商讨如何根据《全面和平协议》开展全民协商举办宣传讲习班的运输和培训培训师需要
- 就苏丹问题向安全理事会提交 4 次秘书长报告，作 4 次情况简报
- 开展多媒体宣传运动以支持《全面和平协议》、民主政治进程、选举、全国对话与和解，办法是：在喀土穆和朱巴与 6 个地点(瓦乌、马拉卡尔、阿卜耶伊、卡杜格莉、达马津和伦拜克)的记者制作无线电节目(每天 24 小时，每周 7 天)，通过 18 个调频中继站广播网向苏丹南方全境播放节目，并向苏丹全境播放(每日 6 小时短波)节目；每周 1 小时播放选举宣传节目；每周 3 小时播放《全面停火协定》的各项重要承诺，包括分享权力、分享财富和安全问题的宣传节目；双

周新闻简报、每月通讯(苏丹南方和北方)；为国家和国际电视台制作录像产品(每月报导8次，每次3分钟)；每月在联苏特派团网站上张贴全面和平协议监察员的报告；在城市和农村地区开展流动外联活动，如街头戏剧、电影放映、流动讲习班

- 每月更新全面和平协议监察员报告，供大众通过联苏特派团网站查阅

外部因素

国际和区域角色支持执行已签署的各项协议，并为各个执行进程提供政治和财政援助。《全面和平协议》各方愿意继续与联合国合作。

表 2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1：和平进程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人员				
选举援助司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	1	—	—	—	2	2	67	71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	1	—	—	—	2	2	67	71
净变动	—	—	—	—	—	—	—	—	—	—	—
2008/09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0	18	11	—	—	39	31	—	70
2009/10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10	18	11	—	—	39	31	—	70
净变动	—	—	—	—	—	—	—	—	—	—	—
小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10	19	11	—	—	41	33	67	141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10	19	11	—	—	41	33	67	141
净变动	—	—	—	—	—	—	—	—	—	—	—
通信和新闻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12	6	11	—	—	30	110	14	154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14	6	10	—	—	31	145	21	197
净变动	—	—	2	—	(1)	—	—	1	35	7	43
2008/09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	—	16	—	16
2009/10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	—	16	—	16
净变动	—	—	—	—	—	—	—	—	—	—	—
小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12	6	11	—	—	30	126	14	170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14	6	10	—	—	31	161	21	213
净变动	—	—	2	—	(1)	—	—	1	35	7	43
共计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人员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2	22	25	22	—	—	71	159	81	311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2	24	25	21	—	—	72	194	88	354
净变动	—	—	2	—	(1)	—	—	1	35	7	43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通信和新闻办公室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净增 1 个员额 (P-4)，1 个外勤员额转为 P-4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2 个员额 (4 个本国专业干事, 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3 个员额 (1 个国际人员和 2 个本国人员)

67. 需设立 1 个编辑(本国专业干事)，主管和监督《全面和平协议》相关国内时事节目主持人的日常工作，展示各种国家和社区观点。这些时事节目是为了提供一个平台，让苏丹各个社区就共同关心的《全面和平协议》问题交流意见和关切事项，从而有助于消除错误认识，增进共同理解与宽容。

68. 需设立 2 个编辑(本国专业干事)，主管和监督那些负责就苏丹北方公众所关心的各种问题编制地方和区域时事节目的主持人的日常工作。

69. 需设立 2 个节目主持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负责翻译和宣读新闻简报、新闻和时事节目以及脚本和旁白；并为编制电台和网络节目履行采访及报道职责，在播音室或实地进行广泛的录制和实况报道。

70. 需设立 2 个网站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米拉亚电台网站制作、翻译和发布新闻、时事和专题文章。每个月有将近 50 000 人访问该网站。这是苏丹境内外媒体和公众获得可靠信息的主要来源之一。

71. 需在喀土穆(除下文第 79 段提及的 12 个员额外)另设立 1 个电台翻译(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把重要的授权任务方案和信息翻译为当地语文(巴兰达语、巴里语、贝贾语、丁卡语、富尔语、拉图卡语、玛萨利特语、穆尔勒语、努埃尔语、扎加瓦语、赞德语、什鲁克语和贝贾语)，在电台上播放，并用简单的阿拉伯语制作和播放关于授权任务专题的电台短剧。米拉亚电台如果要真正向苏丹农村地区播音，就需要用当地语言提供各种材料。该单位还将协助向媒体关系和社区外联单位提供支助服务。必要时还将向特派团其他部分提供力所能及的支助。

72. 需设立 1 个广播技术干事(P-4) (由现有的 FS-6 职位改叙), 负责全面管理和监督整个特派团的播音室设施、资产和技术人员; 并就电台部门的所有技术方面开展规划、发展、征聘、培训和监督工作; 包括实施和执行播音室项目和广播节目制作, 以及影响到重要的每日电台广播活动的播音室技术政策和程序。目前该员额的职等是 FS-6, 这是根据特派团开办阶段所需任务定的, 当时对技术知识程度、教育文凭、监管技能和行政责任的要求较低。随着实行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播放调频电台节目, 再加上计划每天进行 6 个小时的短波播音, 广播技术干事的工作量和所需技能有了大幅提高, 以应对播音室基础设施、相关资产管理以及技术和行政责任的扩大, 并负责和管理电台所需电台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和监督。

73. 需设立 3 个新闻干事(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 2 个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 协助和加强外联单位的活动。外联活动至今只限于喀土穆。必须将其扩大到北方其他各州。如果不增加工作人员, 特派团在北方的外联工作仍将局限在喀土穆。

74. 需设立 1 个录像制作员(P-4), 领导录像股; 监管分布在全国(苏丹北方和南方)的一个多样化小组。根据使特派团受到人们更多注意这一要求, 各种报道和专题节目的数量将有所增加, 还必须具有远见, 精心规划、进行辅导和采取落实行动。

75. 需设立 1 个摄像记者和 1 个节目制作助理(本国专业干事), 为该股不断增加的活动提供支助, 因为要按照“二十一世纪制片”、“联合国在行动中”、“有线电视新闻网世界报道”、“联合国卫星节目”和其他制作人的要求, 将在不同的地区进行更多的报道。负责各方面复员和解除武装工作的任职者将协助在各地报道回返和复原、排雷进程、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的各个方面。

76. 需设立 1 个翻译(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满足及时和准确翻译《在苏丹》月刊的各种报道和材料和扩大网站方面的相关需要。要报道即将发生的诸如选举和全民投票等重大事件, 就必须把所有报道迅速翻译成阿拉伯文。

77. 需设立 1 个网络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使联苏特派团网站对散居国外的索马里人和关心苏丹问题的公众发挥更大作用, 因为需要更快、更全面地提供最新情况。任职者将负责把最新资料、文件、照片、录像以及定期更新的信息放在特派团的公开网站上; 协助向新的标准化网站模式转变, 包括把(英文和阿拉伯文网站上的)所有现有资料的和新的资料转到特派团的新网站; 并协助扩大今后的网站, 包括增加一些新的互动部分。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 增设 23 个员额(4 个本国专业干事, 19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增设 4 个员额(4 个国际志愿人员)

78. 需要 4 个驾驶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因为米拉亚电台扩大了其在苏丹北方的行动。在每天 24 小时持续运营、同时因公共交通基础设施不足而须向分班轮

流工作的工作人员提供运送服务的情况下，现有有驾驶员支助不敷使用。要在新闻报道方面及时作出必要的回应，就必须具备专用运输能力。

79. 需在朱巴设立 1 个编辑、1 个摄制员和 1 个制作助理(本国专业干事)，为苏丹南方履行上文第 68 和 75 段所述职能。另外，还拟为朱巴设立 12 个电台翻译(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履行上文第 71 段所述职能。最后，拟议为朱巴设立 1 个节目主持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履行上文第 69 段所述职能。

80. 需设立 1 个电台节目制作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报道阿卜耶伊的各种事件和事态发展，并制作供电台和网络使用的关于该地区人民生活、文化和社会经济情况的材料。

81. 需设立 1 个电台节目制作人(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以确保完成的作品符合编辑标准和最后期限；监督该局的所有每日新闻和时事产出；控制/编辑节目内容；监督和指导新闻采集；并为记者提供指导。阿卜耶伊是一个极为重要的报道地点，错误的信息过去曾在这里造成流血。

82. 需设立 1 个电台主持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指导关于苏丹南方人民所关心的地方和区域问题的辩论节目。米拉亚电台是苏丹南方听众最多的电台；过去曾通过迅速广播准确的信息，阻止了毫无根据的谣言的传播，从而缓和了各族裔中的紧张气氛。

83. 需设立 1 个电台节目制作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报道西赤道州的各种事件和事态发展，并制作供电台和网络使用的关于该地区人民生活、文化和社会经济情况的材料。

84. 需设立 1 个电台节目制作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报道东赤道州的各种事件和事态发展，并制作供电台和网络使用的关于该地区人民生活、文化和社会经济情况的材料。

85. 需设立 4 个驾驶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因为米拉亚电台扩大了其在苏丹南方的行动。在每天 24 小时持续展开活动、同时因公共交通基础设施不足而须向分班轮流工作的工作人员提供运送服务的情况下，现有的驾驶员支助不敷使用。要在新闻报道方面及时作出必要的回应，就必须具备专用运输能力。

86. 需设立 3 个电台节目制作人(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向制作助理提供指导并协调其任务，追踪其产品以及南方新产品的制作工作。

87. 需设立 1 个摄影师/档案保管员(本国专业干事)，报道与政治事态发展相关的特派团补充授权活动及其在如此庞大和多样化地区从事的其他活动。

构成部分 2：安保

88. 安保框架反映了联苏特派团在监测与核实各方遵守《永久停火和安保安排》(2005 年 1 月 9 日)情况方面的任务。该框架包含了特派团军事部门与政治事务司和保护平民科紧密合作展开的各种活动，所有这些机构都与民族团结政府、苏丹南方政府、苏丹武装部队、苏丹解放军和捐助方密切协作。

89. 当务之急是确保整个任务区有一个安全和稳定的环境，包括支持执行阿卜耶伊路线图的活动，应要求向联苏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其他国内和国际行为体提供安保服务，并为选举和复员方案活动提供安保服务。特派团将加紧努力协助《全面和平协议》各方组建、整合和训练联合整编部队。根据联苏特派团军事能力研究报告(2008 年 8 月)提出的调查结论和建议，特派团将与联合国总部紧密合作，在安全理事会核定的兵力范围内调整其军事资源。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1 各方遵守 2005 年 1 月 9 日《全面和平协议》中的《永久停火和安全安排》	2.1.1 不发生任何严重违反《永久停火和安全安排》的行为(2007/2008 年度：1；2008/2009 年度：0，2009/10 年度：0)
	2.1.2 由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地区联合军事委员会和联合军事小组组成的停火机制按照《永久停火和安全安排》，召开 24 次地区联合军事委员会一级的会议和 24 次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一级的会议
	2.1.3 除了指定在联合整编部队服役的人员外，苏丹北方没有任何苏丹解放军人员
	2.1.4 除了指定在联合整编部队服役的人员外，苏丹南部没有任何苏丹武装部队人员
	2.1.5 各方遵守联合防务委员会规定的机制，并继续恪守《全面和平协议》中商定的联合整编部队人数(2007/2008 年度：33 679；2008/2009 年度：39 000；2009/2010 年度：39 000)

产出

- 主持每月两次的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会议，为执行停火创造更好条件
- 主持每月两次在六个区召开的地区联合军事委员会会议，监测与核实违规行为举报，解决争端并向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报告情况
- 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国际和国内非政府组织、人道主义机构和与选举进程相关的各组织提供安保服务，包括保卫工作、通报安全情况和后送支助
- 就部队发展提案，包括关于加强基础设施、训练和后勤以及展开排雷活动的提案，向联合整编部队高级工作人员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

- 同捐助国代表一道，就联合整编部队的发展，包括设备、基础设施和训练的捐助方支助问题，在喀土穆和朱巴举行 6 次捐助方支助工作组会议
- 就武装冲突法、法治、宣传《全面和平协议》、两性平等以及军队及外地和营地基本卫生问题，举办 36 次培训课程，每次培训 150 名联合整编部队人员
- 同联合整编部队士兵一道进行 131 400 人日联合巡逻，以监测当地联合整编部队的行动，就如何进行军事安全巡逻提供在职培训/辅导(每个巡逻队 15 人，每连 1 个巡逻队，24 个连，365 日)
- 4 个连级后备队 219 000 人日，在整个任务区保护联合国人员和其他指定人员及财产(每连 150 人，4 个连，365 日)
- 6 个排级战术部队 87 600 人日，在各区防止违反停火协定的行为(每区每排 40 人，365 日)
- 78 840 个联合国军事观察员流动巡逻日，监测和核查《永久停火和安全安排》各方议定的活动和承诺，调查违规行为，并作为联合军事小组的一部分协助建立信任(每次巡逻 4 名军事观察员×每日 54 次巡逻，365 日)
- 131 400 个部队流动和徒步巡逻日，进行展示力量巡逻，确保观察员的安全，护送人道主义援助车队并保护固定/流动哨所(每个巡逻队 15 人，每连 1 个巡逻队，24 个连，365 日)
- 1 920 个空中巡逻小时，就遵守《安全安排问题议定书》的情况进行巡逻、侦察和调查(每月 160 个小时，12 个月)
- 11 680 个驾船巡逻日，就违反停火情况进行巡逻、侦察和调查(每条船 8 人，4 条船，365 日)
- 945 715 个固定装置安保/队部保护/外地总部保护日(2 591 人，365 日)
- 同复员方案委员会、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解放军的代表一道进行联合评估，保障拟议解除武装和复员地点的安全

外部因素

双方尊重关于安全事项的下列有关议定书的规定：1998 年 5 月 26 日《加格拉议定书》，1998 年 9 月 24 日《苏呼米议定书》，2000 年 6 月 11 日、2002 年 8 月 14 日和 2003 年 10 月 8 日《加利议定书》，2002 年 1 月 17 日、2 月 11 日和 3 月 29 日《科多里河谷议定书》。非正规武装团伙不构成威胁

表 3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2：安保

类别											共计
一. 军事观察员											
2008/09 年度核定数											750
2009/10 年度拟议数											525
净变动											(225)
二. 军事特遣队人员											
2008/09 年度核定数											9 250
2009/10 年度拟议数											9 450
净变动											200
国际工作人员											
三. 文职人员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	—	2	—	—	3	185	—	18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1	1	2	—	—	5	186	—	191
净变动	—	—	1	1	—	—	—	2	1	—	3
文职人员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	—	2	—	—	3	185	—	18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1	1	2	—	—	5	186	—	191
净变动	—	—	1	1	—	—	—	2	1	—	3
(一至三) 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2	—	—	3	185	—	10 18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1	1	2	—	—	5	186	—	10 166
净变动	—	—	1	1	—	—	—	2	1	—	(22)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1 个 P-4 和 1 个 P-3)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90. 为了充分支持建立和发展联合整编部队，将在联苏特派团设立一个联合整编部队军民联合支助小组。预计该小组将有 3 个文职员额，执行与规划和实施支助相关的任务。

91. 需设立 1 个方案主管员额 (P-4)。任职者将隶属办公室主任。与新设职位相关的主要任务包括，确定联合整编部队支助工作年度计划的范围，包括就尤其与加强基础设施、训练和后勤工作以及排雷行动相关的部队发展提案提供咨询。任职者还将提供有关的咨询、规划专长和协调支助，包括联合整编部队的年度工作计划、执行工作计划所需资源评估、联合整编部队总部乃至各营的特派团支助工作相关财政问题、联合整编部队的指挥结构以及联合整编部队支助小组的捐助方支助总计划。此外，任职者还将编写财务报告和其他遵守情况报告及相关函件，并向联合整编部队的国际捐助方定期报告最新执行情况。

92. 需设立 1 个方案干事 (P-3)，向方案主管提供技术支助。任职者将草拟联合整编部队支助小组总计划；协调联合整编部队各营至下属各级部队的特派团支助相关财政问题；评估所有联合整编部队所需的物资和经费以及联合国支助联合整编部队的年度所需预算；报告在提供、采购、储存、分配和维修联合整编部队基本管理和通讯设备方面的进展情况；酌情支持联苏特派团高级管理层与国际捐助方和国际捐助组织联系；随时了解各捐助方根据双边商定的参数向联合国信托基金捐款的全面情况；编写初步文件，说明捐助方交付物资或设备的验收情况；核实资产数据库和统计数字；并酌情与特派团相关支助单位联系。

93. 需设立 1 个办公室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在项目执行、采购和会计领域为联合整编部队支助小组提供支助。任职者将审查供应商资料、有关采购的协议和机构合同、订购单和相关的支付要求。任职者还将协助对捐助方提供的联合整编部队设备进行库存管理，协助按照项目经理的指导储备分配，并协助评估向联合整编部队提供的物资和财政支助，包括编制所需年度预算。

构成部分 3：治理

94. 治理框架的重点是：加强民政管理、善治、民间社会、法治、支助民族和解进程、协助警察部门改组以按照符合民主警务原则的国际公认标准开展业务活动，以及建立促进和保护人权框架。

95. 本构成部分包含特派团联合国警察、民政司、法治、司法系统和监狱咨询科和人权科、信息和新闻办公室和两性平等咨询股的活动，所有这些机构都与民族团结政府、苏丹南方政府、苏丹国家警察、苏丹南方警察局、苏丹南方人权委员会、北方和南方监狱管理当局、民间社会、各政党、部族领袖、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以及国内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开展了伙伴合作。

96. 2009/10 年期间，特派团将在治理领域，着重处理诸如边界划分冲突管理、在青尼罗州和南科尔多凡州进行全民协商、创造有利于选举的环境、民政部门绩效以及改革安全和司法部门等问题。特派团在这些方面的支助活动包括：建立一个透明、负责和包容各方的民政部门，同时建立相关的机构和立法，建立和(或)加强解决冲突机制，协助把习惯法融入苏丹南方的法律制度；改组来自苏丹解放军的苏丹南方政府新建警察部队和民族团结政府现有警察部队并加强其能力，使之成为按照国际民主警务标准开展业务的警察部门，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民族团结政府批准各项重要的人权公约。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1 建立国家和苏丹南方各级政府，对人民行使管辖权，注重公正、透明、人民主导和廉政的治理	3.1.1 在国家公务员系统中，25%的职位由苏丹南方人担任，综合公务员系统(包括政府的其他构成部分)在“三地区”(特别是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发挥作用 3.1.2 全国和苏丹南方立法机构中妇女所占比例有所提高(2007/08 年度：21%；2008/09 年度：23%；2009/10 年度：25%) 3.1.3 州议会辩论能够体现“三地区”以及苏丹南方各州市民大会和电台讨论中提出的公众关切的问责问题 3.1.4 苏丹南方反腐败委员会及和平委员会按照《苏丹南方宪法》开展工作，并在所有各州进行独立审计

产出

- 通过每季度同国家公务员委员会召开情况通报会，对建立透明、负责和包容各方的民政部门、公务员机构和立法的情况进行监测，包括州和地区议会的辩论，以及苏丹南方反腐败委员会等专门机构按照自身的民政任务所发挥的作用
- 向民族团结政府提供咨询和后勤支助，协助训练整编警察部队，并在公务员系统和政府其他部门整合期间提供运输便利，尤其是开放苏人解在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禁区”，目前正在将前苏人解控制的“禁区”所属公务员和保安部队并入联邦公务员系统和保安部队
- 与州政府协作，举行 8 次讨论会和 4 次会议，以促进对民主制度的了解和参与。与会者人数平均为 50 人，来自民间社会组织、传统领袖、各政党和地方政府

- 促进和便利地方社区与州政府展开对话，讨论规划和预算编制程序，包括确定所需预算，并促使地方社区同州政府官员就预算程序举行市民大会
- 通过同民族团结政府的社会福利、妇女和儿童事务部及苏丹南方政府的两性平等、社会福利和宗教事务部举行每月例会，就执行与民政当局所有部门相关的两性平等主流化政策、计划和活动，包括执行有关增强妇女力量的国家政策并就关于配额的决定提供咨询
- 每月在喀土穆和朱巴与非政府组织、各政党、学术机构和政府行政机构中担任高级/战略职务的妇女举行会议，讨论增加政治和决策机构中妇女所占比例的问题
- 与苏丹南方和“三地区”的民间社会组织代表、政党和政府官员举行每月例会，推动他们参加全面和平协议，使之进一步认识到《全面和平协议》规定的自身权利和作用，包括在对该协议的解释发生分歧时，在各方之间进行调解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 | | |
|------------------------------|---|
| 3.2 在苏丹建立法治，包括建立独立的司法部门和惩戒设施 | 3.2.1 按照《全面和平协议》和《国家临时宪法》，通过关键立法，包括《儿童法》、《刑法》和《刑事诉讼法》、《新闻法》、《安全法》、《法律援助法》 |
| | 3.2.2 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通过并执行惩戒工作改革和战略发展计划 |
| | 3.2.3 狱政署长通过并执行《苏丹南方狱政行为守则》 |

产出

- 举办 5 期讲习班，每期 20 人参加，并与选定的全面和平协议委员会和苏丹北方各部举行 10 次会议，就如何按照《全面和平协议》、《国家临时宪法》和国际标准起草《媒体法》、《儿童法》、《家庭法》、《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安全法》和《法律援助法》等关键立法提供咨询支持
- 为 20 名学员举办 1 期讲习班，并与国家司法事务委员会、喀土穆和朱巴的司法机构、司法部、法律事务和宪政发展部、苏丹北方和南方狱政署长、律师协会、非政府组织和捐助界举行 10 次会议，在习惯法院、两性平等和少年司法等领域的司法/惩戒部门差距评估报告出台后，就如何进行司法改革提出建议
- 协同开发署，在喀土穆和朱巴为国家司法事务委员会、司法机构和律师协会的 30 名参加者举办 2 期讲习班，讲授司法系统的反腐败机制和透明度
- 同司法部、司法机构、法律审查委员会、律师协会、警察局、狱政署和人权咨询委员会举行 10 次会议，就如何制定和通过一项打击非法和长期审前拘留行为的全面战略提供技术支持
- 协同开发署和刑事改革国际，在喀土穆、红海州、蓝尼罗州、卡萨拉、科尔多凡和贾兹拉举办 6 期培训课程和讲习班，每期 25 名中级管教人员参加，讲授监狱行政管理，包括国际人权标准以及对弱势囚犯，包括少年犯、精神病人及女犯人的行政管理
- 通过与苏丹南方监狱管教人员合用同一地点并通过与苏丹北方狱政署长每月举行会议，就培训、整顿、持续供粮能力、医务以及应急与安保系统的管理，向惩戒系统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和提出评估报告，就如何执行战略发展计划、能力建设方案和就监狱管理，包括如何应对两性平等问题，向苏丹北方和南方的狱政署长提供咨询
- 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喀土穆和科尔多凡州、尼罗河州和白尼罗州举办 4 期训练讲习班，每期 25 名中级管教人员参加，讲授两性平等观点主流化和敏感对待性别问题的惩教工作
- 在朱巴、伦拜克、马拉卡勒、瓦乌和延比奥为 80 名高级和中级监狱管理人员举办 5 期人力资源管理培训班；在朱巴和伦拜克举办 2 期监狱管理课程和 2 期办公室管理课程，每期 40 名监狱管理人员参加；协同苏丹南方政府财政部在朱巴、伦拜克、马拉卡勒和瓦乌举办 4 期财务管理课程，每期 30 名监狱管理人员和财务干事参加；协同苏丹南方政府农业部在朱巴、伦拜克、马拉卡勒、瓦乌和托里特举办 5 期农业管理课程，每期 30 名监狱农场管理人员和干事参加；协同苏丹南方政府卫生部在朱巴举办 2 期医学专家培训课程，每期 30 名监狱医务干事参加；在朱巴、马拉卡勒和伦拜克为 30 名监狱管理人员和干事举办 3 期人权课程；协同苏丹南方政府规划部在朱巴、马拉卡勒和伦拜克举办 5 期战略规划/决策课程，每期有 30 名监狱管理人员参加；在朱巴和伦拜克举办 2 期弱势囚犯管理课程和 3 期安全和事故管理课程，每期有 30 名监狱管理人员和主管参加；在朱巴为 30 名监狱行政管理人员举办 1 期记录管理课程；以及在朱巴、马拉卡勒和伦拜克举办 5 期训练员培训课程，每期 20 名监狱工作人员训练员参加
- 在朱巴和伦拜克举办 3 期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提高认识课程，每期 30 名监狱协调员参加；协同迈尔德梅国际合作组织和乌干达狱政署在坎帕拉各监狱为 20 名监狱医务干事举办 1 期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培训课程
- 举办 3 期两性平等意识课程，每期 30 名监狱管理人员和督导员参加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 | | |
|------------------|--------------------------------------|
| 3.3 苏丹全境民族和解取得进展 | 3.3.1 民族团结政府向全国提出《民族和解计划》（《马查科斯议定书》） |
| | 3.3.2 在区域和州一级建立和运作冲突管理机制 |

产出

- 在苏丹南方各州和“三地区”，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冲突管理战略，以支持当地政府和其他地方应对机制，以此作为其冲突管理和资源规划活动的一部分
- 编写“三地区”和苏丹南方各州的冲突概况，以支持当地政府和其他地方冲突预防和应对机制
- 通过必要时与当事方直接对话/会谈，以及向会议代表提供空中和地面资产，就如何在民族团结政府通过民族和解计划之后实现和解，向国家和州一级的举措提供咨询和后勤支持
- 在民间不愿解除武装以及在解除武装期间很可能发生暴力行为的地区，通过提供调解服务、促成与部落首领和社区领袖开会解决冲突，向地方当局提供平民解除武装等社区安全方面的咨询
- 通过对苏丹南方 10 个州和“三地区”民间社会组织促进可持续和平与和解活动的能力进行摸底；协调与民间社会组织举行的关于应对冲突的会议；以及就如何制定实施长期和解进程，包括如何支持和平与和解委员会，向当地政府提供咨询，促进和平、解决冲突及和解
- 通过查明与土地相关的冲突并促进苏丹南方 10 个州各自的土地委员会采取适当行动，就国家土地委员会、南方土地委员会和各州的土地委员会如何按照《全面和平协议》的规定来解决土地使用和土地使用权问题，提供咨询并进行监测

- 每两周举行新闻简报会，每月与记者举行圆桌讨论会，讨论选举和其他与《全面和平协议》有关的问题；分发 10 000 份概述《全面和平协议》的小册子和 10 000 份协议副本，以宣传该协议以及联苏特派团在苏丹的作用
- 协同民族团结政府，举办 2 次区域训练员培训会议、1 次关于年轻妇女促进和平全国会议和 2 期关于青年(青年妇女)促进苏丹可持续和平作用的讲习班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就平民解除武装活动、民间武器控制和社会安全问题向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提供技术咨询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4 在苏丹建立增进和保护人权的治理框架	3.4.1 民族团结政府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3.4.2 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按照国际人权文书，颁布各项改革法律(2008/2009 年度：12；2009/10 年度：7) 3.4.3 设立 10 个苏丹南方人权委员会州级办事处和 1 个全国人权委员会办事处，按《巴黎原则》开展工作 3.4.4 接报的侵犯人权案按国际和本国人权标准获得解决的百分比有所增加(2007/08 年度：40；2008/2009 年度：50；2009/10 年度：60)

产出

- 为在喀土穆、苏丹南方和“三地区”设立 3 个人权图书馆以支持提高当局和民间社会的人权意识，提供后勤支持和技术咨询，包括采购、供应和修建房舍
- 在喀土穆和朱巴举办 2 期讲习班，每期有来自国民议会、苏丹南方立法议会、人权组织、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的 60 人参加，讲授人权委员会和立法委员会对调查侵犯人权指控的监督作用
- 在喀土穆和朱巴举办 4 期讲习班，每期有来自民族团结政府、国民议会、州议会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社区团体、妇女团体和全国非政府组织的 50 人参加，讲授国际人权条约，包括《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为缔约国规定的报告义务
- 在喀土穆与人权咨询委员会及国民议会人权委员会，并在朱巴与苏丹南方政府的法律事务和宪政发展部，总统的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顾问、以及苏丹南方人权委员会每月举行会议，提出并解决人权关切
- 在喀土穆和朱巴举办 2 期讲习班，每期有来自国民议会、人权咨询委员会、民间社会组织和法律专业协会的 60 人参加，以协助民族团结政府司法部和苏丹南方政府司法部按照国际人权标准调整本国立法，包括修改《国家安全法》和《刑事诉讼法》

- 为记者和苏丹新闻委员会举办 2 期关于选举与言论自由和媒体问题的讲习班
- 举办 10 期讲习班，每期 30 名来自苏丹国家警察局、苏丹南方警察局的警官、国家警卫和管教人员以及武装部队成员参加，讲授人权问题，包括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被拘留者的权利
- 设立 5 个由州人权委员会成员、法官、检察官、律师、狱政当局、法律援助组织以及苏丹南方和“三地区”社区领袖组成的人权工作组，以提出和解决人权关切
- 在苏丹北方和南方举办 8 期讲习班，每期 40 名民间社会组织成员参加，讲授国际人权标准以及促进和保护人权
- 在喀土穆、朱巴、瓦乌和卡杜格利举办 4 期关于性别暴力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的讲习班，每期有来自警察、军队、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的司法部和人道主义事务部、民间社会组织、部落首领和妇女协会的大约 40 人参加
- 与民族团结政府社会福利、妇女和儿童事务部和苏丹南方政府两性平等、社会福利和宗教事务部、以及教育部、人道主义事务部和司法部(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股)每月举行会议，讨论保护妇女免受暴力侵害问题
- 向苏丹南方人权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支持至少在五个试点州建立州办事处
- 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关于苏丹人权状况的每月报告
- 提交 1 份或 2 份关于严重人权事件的公开报告，并就国家主管部门的行动提出建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5 将前身为苏丹解放军和民族团结政府现有警察部队的新建苏丹南方政府警察部队改造成符合民主警务原则、按国际公认标准运作的警察部门	3.5.1 苏丹南方警察局的组织结构、指挥和控制系统符合国际标准
	3.5.2 在警察局中实行《苏丹南方警察局法》和有关政策，如资产管理政策和培训政策
	3.5.3 符合国际公认警察培训标准的示范警察培训中心数量增加(2007/08 年度：0；2008/09 年度：5；2009/10 年度：8)
	3.5.4 包括社区治安在内的执法责任和治安事务从苏丹解放军移交给苏丹南方警察局

产出

- 在朱巴、瓦乌、马拉卡勒、卡杜格利、埃德达马津、阿卜耶伊和喀土穆举办 379 期培训课程，共有来自苏丹南方政府警察局和民族团结政府警察局的 13 600 名警官参加，讲授社区治安、警察征聘基础训练、建制警察部队、训练培训员、犯罪调查、机场安全、交通管理、人权、两性平等和儿童保护以及数据库管理，并举办初级督导员课程
- 举办 6 期讲习班，共有 120 名苏丹南方警察局高级人员参加，讲授培训方案、培训政策、职业规划和部署政策(朱巴：2 期讲习班，每期 20 人参加；马拉卡勒：2 期讲习班，每期 20 人参加；瓦乌：2 期讲习班，每期 20 人参加)

- 通过联合国警察与苏丹南方警察局在 73 个地点合用同一地点，就警察行动，包括交通管理和交通执法、法证和刑事调查、报告编写、逮捕、搜查和拘留程序以及两性平等和儿童保护问题，提供每日咨询
- 通过与苏丹国家警察局和苏丹南方警察局每月举行会议，就制定和执行中期选举和全民投票安全计划和行动构想，包括对警官进行的选举安全培训提供咨询
- 在中赤道州、西赤道州、东赤道州、西加扎勒河州、北加扎勒河州、瓦拉布州、湖泊州、上尼罗州、琼莱州和联合州，就建立警察公共关系委员会，包括任命委员会成员、职权范围、议程和会议次数进行协调并提供咨询
- 在苏丹南方 10 个州的选定地点设立 10 个两性平等股，通过合用同一地点，就如何处理两性平等、青少年和家庭保护等问题，对苏丹南方警察局人员进行培训、宣传和监督

外部因素

警察派遣国继续提供经验丰富的专门人员；捐助者提供必要的财政和其他技术资源，以提高警察的能力；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致力于保护人权并与联合国合作

表 4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3，治理

类别	共计										
一. 联合国警察											
2008/09 年度核定数											715
2009/10 年度拟议数											715
净变动											—
二. 政府提供的人员											
2008/09 年度核定数											40
2009/10 年度拟议数											40
净变动											—
国际工作人员											
三. 文职人员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民政司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2	15	9	1	—	—	27	49	41	117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2	15	15	1	—	—	33	49	41	123
净变动	—	—	—	6	—	—	—	6	—	—	6
政治事务司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6	4	1	—	—	12	5	—	17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6	4	1	—	—	12	5	—	17
净变动	—	—	—	—	—	—	—	—	—	—	—
警务专员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5	1	1	—	—	8	150	—	158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1	1	—	—	8	150	—	158
净变动	—	—	—	—	—	—	—	—	—	—	—
法治、司法系统和监狱咨询科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7	8	2	—	—	18	17	2	37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9	9	2	—	—	21	21	3	45
净变动	—	—	2	1	—	—	—	3	4	1	8
人权科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11	13	2	—	—	27	56	9	92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13	20	2	—	—	36	60	11	107
净变动	—	—	2	7	—	—	—	9	4	2	15
两性平等咨询股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	2	4	1	—	—	7	9	6	22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	2	4	1	—	—	7	11	6	24
净变动	—	—	—	—	—	—	—	—	2	—	2
文职人员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6	46	39	8	—	—	99	286	58	443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6	50	53	8	—	—	117	296	61	474
净变动	—	—	4	14	—	—	—	18	10	3	31
共计(一至三)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6	46	39	8	—	—	99	286	58	1 198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6	50	53	8	—	—	117	296	61	1 229
净变动	—	—	4	14	—	—	—	18	10	3	31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民政司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6 个员额 (6 个 P-3)

97. 需设立 6 个民政干事 (P-3)，处理解决冲突及和解努力中的额外工作量。经过内部技术评估后决定，民政工作人员要在州一级重新部署，而不是在各区部署，目的是更好地应对当地政府在解决边境地区和阿卜耶伊等其他热点地区冲突方面的需求。目前，民政工作人员分散在苏丹南方 10 个州中的 9 个州和“三地区”，人手不敷使用。有了拟增设的职位，民政司会在整个任务区开展工作，并能适当处理即将到来的《全面和平协议》中规定的划时代事件，包括边界划界和全民协商。6 个干事的派任安排如下：穆格莱德 1 人 (派往阿卜耶伊北部，在阿卜耶伊大区开展工作，并处理造成紧张关系的一个主要原因之一梅泽利亚部落所关心的问题)；联合州和瓦拉布州边境地区 2 人，跟踪划界进程；马拉卡勒和瓦乌 (阿韦勒州) 各 1 人，对解决冲突和社区安全问题采取后续行动；南科尔多凡州和蓝尼罗州 1 人，担任全民协商协调人。他们将查明潜在问题并就阿比埃地区出现的问题提供咨询和指导，并评估米塞里亚族群的需求和优先事项；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和政府官员进行协调，以便在执行任务过程中统筹一致，协同增效；向直接主管提出政策方向建议；查明划界过程中新出现的问题，并分析其影响；汇编和分析编写冲突分析报告所需的数据并将信息提供给冲突管理工作组；以及监测蓝尼罗州和南科尔多凡州全民协商的发展情况。他们还将就与全民协商有关的问题，与当地政府官员和社区组织进行密切联系，并帮助各方解决出现的分歧；协助查明负责解决冲突的当地专家和实体；协助查明国家对口单位的训练机会；帮助协调行动，争取多边和双边捐助方为能力建设项目提供技术援助和资金支持；在评估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对执行任务的影响基础上编写报告；与当地对话者接触和谈判，并与当地高级政府官员、社区组织及其他中央机构建立和保持密切联系，以解决地方划界所引起的冲突。

法治、司法系统和监狱咨询科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 (1 个 P-5、1 个 P-4、1 个 P-3)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 (2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98. 需设立 1 个高级安保部门改革干事 (P-5) 担任组长，负责在部长一级和国家一级进行联络和咨询，同时确保所有联合国伙伴和捐助伙伴得到有关事项的信息并达成一致意见；领导、监督和执行工作方案；管理该小组的业务发展，并协调其各个组成部分在苏丹南方开展工作，支持苏丹南方政府、联合国和捐助界。

99. 需设立 1 个方案干事(P-4)，整合所有现行支助项目和计划，以确定可能重叠的领域；查明总体战略中的差距；并协同联苏特派团、联合国警察、开发署和有关捐助方，与苏丹南方立法议会和内务部互动。

100. 需设立 1 个方案干事(P-3)，向联合国安全部门指导委员会提供支助；与捐助方联络并向国际论坛(参与捐助方、双边伙伴、独立支助方、非政府组织和公民组织)提供支助，包括报告和数据收集与管理；并在安全部门预算工作组年度会议期间向财政部提供支助。

101. 需设立 1 个协理方案干事(本国专业干事)，支持方案干事分析、收集和传播信息，特别是有关立法议会进展情况和对议会安全委员会支助情况的信息。

102. 需设立 1 个协理方案干事(本国专业干事)，支持国际方案干事开展捐助联络活动，包括数据管理、会议筹备、媒体报道监测和应对及内部报告。

103. 需设立 1 个安全部门改革协理干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为组长办公室的管理提供支助；帮助起草宣讲材料、进行通报和联络，并保管礼宾清单。

104. 需设立 1 个办公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协助小组处理信函、开展后续行动、安排会议和日历、安排正式访问、担任休假监测员，编制人员调动表并维持小组考勤记录。

105. 需设立 1 个司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负责将工作人员运输到不同地点，以便他们执行日常公务以及与苏丹南方政府及国际伙伴和联合国伙伴互动。

人权科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9 个员额(1 个 P-5、1 个 P-4、6 个 P-3、1 个 P-2)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国际员额

106. 1 个人权干事(P-5)派驻朱巴，专门负责协同苏丹南方人权委员会和总统的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顾问，开展苏丹南方政府一级的能力建设。任职者将设计并牵头开展人权培训和提高认识活动，特别是对苏丹南方立法议会的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委员会、苏丹南方司法机构、警察和其他法治机构以及苏丹解放军开展这些活动。该员额还将负责确保同参与法治能力建设的其他联合国行为体及国际非政府组织定期联络，并协调民间社会团体的人权能力建设活动。联苏特派团现有的苏丹南方人权协调员也是一个 P-5，驻在朱巴，他将侧重于管理和协调 9 个州人权小组。协调工作将包括：确保进行有效的人权监测和公开报告，支持外地各小组，提请州一级和区域一级的主管部门关注有关问题，对案件采取后续行动，并酌情向高级管理小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驻在朱巴的其他成员通报当前的关

切问题。这 2 个 P-5 将向在喀土穆的人权科科长和联苏特派团区域协调员报告工作。

107. 1 个人权干事(P-4)派驻延比奥,作为组长,管理由 4 名人权干事组成的小组。该 P-4 将确保人权小组的顺利运作,并在查明关切问题时充当州主管部门的主要对口联系人。任职者还将确保与州主管部门和民间社会团体进行适当的能力建设努力。该组长将就人权问题与州一级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进行协调;向直接主管建议政策方向;监督保护工作组向人权工作组的过渡;确保剩余的保护问题得到国家主管部门的有效处理。

108. 需设立 6 个人权干事(P-3),处理在州一级人权监测和能力建设方面的额外工作量。1 个 P-3 将派任到朱巴区域小组,以支持上述能力建设,特别是向各利益攸关方提供培训。其他 5 人将派往延比奥、托里特、本秋、瓦拉布和博尔,每地 1 人,以便更好地应对当地政府在保护和促进人权领域的需求。任职者将在州一级收集、研究和分析人权资料;确保将人权问题,包括两性平等因素纳入州当局的政治和经济工作和方案;协助军事、警察、法治机构和州当局实施人权法领域培训方案;对各种案件和局势采取后续行动;开展能力建设;参与同有关当局和其他有影响的行为体进行的讨论,以制止或预防侵犯人权行为,或设法促使当局采取其他补救行动,以防今后发生类似侵权行为。他们还将同政府、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行为体、联合国机构和其他伙伴联络,商讨人权状况,特别关注弱势群体,并撰写和确保及时提供各种报告、函件和简报。

109. 1 个协理人权干事(P-2)和 2 个人权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派驻托里特、本秋和瓦拉布,每地 1 人。P-2 职等干事和联合国志愿人员将研究和收集各种来源的人权问题资料,及时了解有关问题和事件,并提供最新资料;协助分析资料,包括分析州内发生的侵权行为对人权状况的影响;起草与人权事项有关的各种报告和信件;参加为国家执法人员、民间社会和人权非政府组织代表举办的人权训练方案,以促进国家的能力建设;协助促进社区动员工作以及人民行使权利方面的重点工作,尤其是选举前进行的工作;并与政府、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行为体、联合国机构和其他伙伴联络,建立人权状况基线数据,特别关注弱势群体。

110. 3 个人权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将负责向人权小组提供支助,特别是在延比奥、瓦拉布和博尔提供当地知识。

两性平等咨询股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11. 喀土穆两性平等咨询股需要 1 个司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因为与该股有联系的外部伙伴越来越多。目前,该股有 2 辆汽车,为 8 名工作人员提供服务。

如果增设 1 个司机，2 辆汽车就会得到更好的利用。由于客户数量多，联苏特派团调度往往不能按时提供服务。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专业干事)

112. 需设立 1 个两性平等事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支持朱巴、卡杜格利和达马津现有工作人员进行与复员方案和选举有关的两性平等观点主流化工作。4 个复员方案地点设在朱巴、卡杜格利和达马津。此外，上述地区的许多妇女都有资格参加选举。因此，现在更需要动员妇女和少女切实有效参与选举进程。该干事将作为主要调解人和推动者参加这些工作，并参与审议妇女和女孩在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中的需要和利益。使用本国工作人员有利于通过提供当地知识、直接联系、充分信任和文化效益，实施与复员方案和选举有关的两性平等主流化进程。

构成部分 4：人道主义援助、恢复和重返社会

113. 构成部分 4 的框架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家园和早日重返社会；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成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整个苏丹基于社区的公平恢复和复原；继续支持应对影响到《全面和平协议》执行的人道主义危机；协调为争取恢复和向发展过渡而进行的活动；以及协调和监督平民保护问题。

114. 构成部分 4 结合了特派团的回返、恢复和重返社会科、综合复员方案股、保护科以及地雷行动处的活动。其活动得到该特派团通信和新闻办公室、两性平等咨询股和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的补充。由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包括人道主义、早日复原和恢复联络股负责提供全面领导。

115. 将在民族团结政府、苏丹南方政府、部落首领、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国内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协作下开展已获授权的活动。

116. 特派团 2009-2010 年度期间的优先事项将集中在协调境内流离失所者有组织回返和早日重返社会方面的人道主义援助；就影响执行《全面和平协议》的人道主义问题并就向恢复转型和向发展过渡的有关问题向所有利益攸关方提供战略指导和政策咨询；以及 55 000 名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1 苏丹境内流离失所人口可持续地回返、重返社会和重新安置或融入当地社会	4.1.1 获得人道主义援助的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有组织回返的人数增加(2007/08 年度：240 216；2008/09 年度：300 000；2009/10 年度：330 000)
	4.1.2 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批准联合国和政府关于 2010 年苏丹境内有组织自发回

返的联合计划，其中包括优先事项、目标以及调控回返对接收社区的影响

4.1.3 各州回返问题协调委员会就重返社会优先项目达成协议

4.1.4 制订和实施州一级的行动计划，使苏丹境内流离失所者重返社会并向恢复和发展过渡

产出

- 通过每月参加联合国和民族团结政府及苏丹南方政府回返和重返社会问题联合规划小组，支持政府关键对口单位，包括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和苏丹南方救济和恢复委员会、各州当局和职能部委确定回返和可持续重返社会优先事项，包括协助制定和实施敏感对待性别问题的回返计划，对回返进程从登记到返乡运输等各个环节进行协调，管理启程中心并协调针对个人/家庭的重返社会援助
- 每周和每月与政府、联合国和民间社会州级对口部门举行会议，规划和推动向恢复过渡
- 执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非政府组织人道主义行动计划，帮助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在得到保护的环境下以敏感顾及性别问题的方式重返家园、恢复和重返社会
- 就回返和重返社会活动的管理，包括境内流离失所者资料收集、分析和管理，举办 12 期讲习班，每期请来自苏丹南方救济和恢复委员会、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各州当局、地方行政人员、主管回返和重返社会事务的职能部委以及县一级接待委员会和警察局的 20 名代表参加
- 实施 10 个旨在支持早日重返社会的速效项目，包括修复社区学校和培训设施
- 确定 10 个州和“三地区”重返社会工作的关键指标，收集和分析数据，以促进联合国各机构、非政府组织、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开展可持续的重返社会方案和项目
- 每周与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特别是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和苏丹南部救济和恢复委员会进行联络，商讨联合国和在达尔富尔和苏丹南方的国际和本国非政府组织向待援人口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接触待援人口问题；每周与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国际合作部和人道主义事务部举行会议，商讨各项战略、人道主义援助目标以及如何执行和(或)修订人道主义政策，促进安全顺利地交付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平民
- 每周在喀土穆及六个区域和外地办事处举行协调会，商讨苏丹南方排雷委员会和国家排雷行动中心(苏丹北方)的排雷活动和能力建设方案；扫雷以及对危险社区特别是三地区和苏丹南方，包括返回那些地区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进行地雷危险教育；与开发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和非政府组织开展地雷影响调查，以确保地雷行动的连贯性，支持实施《全面和平协议》
- 协调跨学科人道主义和复原评估，部署特派团实务和后勤支助，以应对有损《全面和平协议》实施工作的人道主义危机
- 通过与喀土穆和朱巴的国家和区域排雷当局每周举行一次会议，推动向国家自主地雷行动过渡，并就地雷行动业务、质量保证和方案拟订开设 4 期讲习班，每期由喀土穆和朱巴国家和区域排雷当局的 20 名工作人员参加

- 通过向捐助者提供有关资料介绍人道主义早期恢复、恢复和重返社会方面的优先事项和各类需要、请捐助者参加协调会议以及对人道主义早期恢复和重返社会方面的援助捐款进行跟踪以方便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进行监测等方式，协调和调集至多 15 亿美元的预算外资源，用于救济活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2 苏丹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成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包括满足与这些团体有关的妇女和儿童的具体需要，并管制和销毁武器	4.2.1 解除武装复员的前战斗人员(其中包括成人、儿童和特殊群体成员)总数增加(2007/08 年度: 277 名儿童、成人 0; 2008/09 年度: 600 名儿童、25 000 名成人; 2009/10 年度: 遗留儿童案例和 55 000 名成人) 4.2.2 接受复员援助的前战斗人员总数增加(2007/08 年度: 0; 2008/09 年度: 25 000; 2009/10: 55 000) 4.2.3 参加重返社会方案的前战斗人员人数增加(2007/08 年度: 0; 2008/09 年度: 15 000; 2009/10: 50 000)

产出

- 向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和财政支持，促使至多 55 000 名前战斗人员和特殊需要团体成员解除武装复员，包括提供下述服务：登记和实施前战斗人员与特殊需要团体成员人事数据信息管理系统；对伤残前战斗人员进行医疗核查；就复员方案的目标向前战斗人员与特殊需要团体成员进行宣传 and 提供指导；就复员方案进程开展公共宣传活动
- 向两个复员方案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通过加强复员方案的管理结构，推动逐步转由本国实施该方案；通过确定培训需求和提供技术咨询和后勤支助，支持复员方案委员会 18 个州办事处的技术能力建设
- 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向苏丹北方和南方的复员方案委员会提供指导及后勤支助，帮助查明、核实及公布是否还有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牵连的儿童，并帮助他们查找家人和实现家庭团聚
- 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就旨在防止重新招募儿童的机制、政策和方案向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解放军进行宣传并提供技术支持
- 向两个复员方案委员会提供技术指导及后勤支助，以促进和监测旨在支持 5 万名前战斗人员和特殊需要群体(包括妇女和残疾人)重返社会的方案，包括就促进两性平等的重返社会方案提供咨询
- 向委员会所有 18 个州办事处的工作人员提供指导和后勤支助，以监测至多 50 000 名前战斗人员和特殊需要群体的重返社会活动
- 推动在苏丹南方和北方与双边和多边捐助者举行季度会议和两次圆桌会议，审查复员方案的进展情况，并动员国际社会支持重返社会活动；促成两个复员方案委员会每个月举行联合协调会议，并向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做 6 次简报。说明解除武装和复员方案的进展情况

- 在接收前战斗人员的 18 个州开展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和性别暴力行为的宣传活动，包括对苏丹解放军和当地非政府组织的 50 名改革促进人员进行培训，并对苏丹解放军的 25 名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相关事项同伴教育人员开办进修培训课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3 苏丹各地实现公平的社区复原和恢复	4.3.1 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全国和苏丹南方)的资金组合反映全面支出格局，即政府资源占三分之二，捐助者资源占三分之一 4.3.2 全面联合评估团报告第 2 卷所列的目标得到实现 4.3.3 苏丹的苏丹南方多年复兴基金和阿卜耶伊过渡时期人道主义呼吁按照与联合国伙伴和捐助者商定的时限得到落实

产出

- 为早日复原、重返社会和向发展过渡调集预算外资源，包括提供有关早日复原和重建要求以及增强妇女力量的信息，主办捐助者会议并让捐助者参加协调会议，并跟踪供各早日复原、恢复和重建组织及苏丹南方政府使用的捐助方捐款情况
- 通过参加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监督委员会会议和双边会议，在恢复、复原和向发展过渡等问题上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非政府组织、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提供战略指导和政策咨询；并对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制订 2009 年工作计划进行协调，使之与联合评估团进程保持一致
- 通过社区早日复原、重返社会和恢复活动，向妇女组织和团体提供协助，包括协助编写速效项目和早日复原、重返社会和恢复项目提案；寻找及帮助联络潜在捐助者
- 与当地政府领导人和在北加扎勒河州、瓦拉普州、联合州和上尼罗州(各边境州)从事人道主义与复原活动的非政府组织举行联络会议，对破坏《全面和平协议》实施工作和不利于转而推动复原和向发展过渡的人道主义危机作出回应
- 每周在区域一级(喀土穆、朱巴和法希尔)并在苏丹东部、南部和达尔富尔的 19 个州举行会议，讨论政府主导的复原和重返社会活动，包括苏丹复兴基金，协助民族团结政府财政部、苏丹南方政府预算部门工作组和非政府组织确定包括妇女发展在内的战略发展优先事项和成本计算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展协作，为受冲突影响的人口拟订和实施涉及青年发展、预防冲突、建设和平、卫生、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和教育的联合方案
- 协助苏丹南方政府管理和报告人道主义、复原和重返社会活动，收集、分析和传播各州和区域各级执行情况监测数据，并协助安排复原活动优先次序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4 苏丹平民在生活中免于受攻击和虐待的恐惧，流离失所者能够在受保护和尊重人权的环境中返回家园	4.4.1 与保护有关的所有严重侵犯事件，如武装团体袭击平民、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招募和绑架儿童以及获得基本资源的自由，都得到政府当局或停火机构的处理

4.4.2 在地方和州两级成立政府-联合国联合保护委员会，报告和处理苏丹境内的保护漏洞和问题(2007/2008 年度新成立：6；2008/2009 年度：13；2009/2010 年度：13)

4.4.3 查明与武装部队和其它武装团体有牵连的所有儿童，帮助他们复员和重过平民生活；没有儿童应招加入武装部队和团体的情况报告

产出

- 每周监测和报告苏丹的保护情况，查明保护漏洞和侵犯行为，并与国家和地方当局采取后续行动以解决保护问题
- 对严重侵害平民的事件，包括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绑架和(或)贩运儿童、让儿童加入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以及其他侵犯儿童权利的事件，进行 15 次实地调查和评估
- 协调并参加州政府-联合国联合保护委员会和机构间保护工作组的每月会议，以提倡问责制，启动有关当局的预防和补救行动
- 与儿童基金会和其他伙伴协作，为联合整编部队、联合整编警察部队、苏丹解放军、苏丹武装部队、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的警察和公务官员举办 20 个讲习班，向他们介绍保护平民和保护儿童不被招募加入武装部队的责任，以及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及绑架等其他违法行为的责任，包括提供专门工具对其保护责任采取后续行动，如违法行为一览表、每周实地报告和复习训练等
- 举办 15 期讲习班，每期平均招收联苏特派团 40 名军警人员，通过提供指导和专门工具，如一般保护和儿童保护专题文件、培训材料、宣传和信息材料等，向他们介绍其对受到直接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提供保护的责任
- 在喀土穆和朱巴举办两期讲习班，每期请民族团结政府社会福利部和司法部、苏丹南方政府男女平等和宗教事务部和司法部以及民间社会组织 30 人参加，介绍性别暴力问题；并制作和播出一个 30 分钟的关于性别暴力问题的广播节目
- 举办 8 期培训班，每期请朱巴、马拉卡勒、瓦乌、卡杜格利、阿韦勒、达马津和阿卜耶伊的民间社会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 7 人参加，由他们担任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预防战略和性传播疾病基础教育的同伴教育人员
- 举办 8 期培训班，每期请喀土穆、朱巴和阿卜耶伊的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解放军的大约 7 人参加，由他们担任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预防战略和性传播疾病基础教育的同伴教育人员

外部因素

双边和多边捐助者、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为复员方案承诺投入复员方案所需的资金和资源，以确保执行复员方案多年复员援助项目文件。捐助者将为救济和重返社会活动、人道主义援助和复原机制提供预算外经费。

表 5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4：人道主义援助、恢复和重返社会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一般 事务	安保	小计			
人道主义、早日恢复与重返社会股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	5	11	—	—	—	16	11	3	30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	12	13	—	—	—	25	39	3	67
净变动	—	—	7	2	—	—	—	9	28	—	37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科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5	19	1	—	—	26	31	23	80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39	4	—	—	49	155	48	252
净变动	—	—	—	20	3	—	—	23	124	25	172
回返、恢复和重返社会科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5	15	1	—	—	22	28	22	72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15	1	—	—	22	28	22	72
净变动	—	—	—	—	—	—	—	—	—	—	—
发展协调股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	1	1	—	—	—	2	3	—	5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	1	1	—	—	—	2	3	—	5
净变动	—	—	—	—	—	—	—	—	—	—	—
保护科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9	18	—	—	—	29	25	12	66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7	11	—	—	—	20	21	10	51
净变动	—	—	(2)	(7)	—	—	—	(9)	(4)	(2)	(15)
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3	25	64	3	—	—	95	98	60	253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3	30	79	6	—	—	118	246	83	447
净变动	—	—	5	15	—	—	—	23	148	23	194

^a 其中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人道主义、早期恢复与重返社会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P-5)

117. 1 个高级人道主义事务干事——对外关系干事 (P-5) 协助制订联苏特派团全面战略，以便让捐助界参与其中，确保支持满足苏丹实现稳定和早日复原需求的各项筹资战略和宣传运动得到妥善协调。任职者将负责在各类有助于国际社会支持各类方案的论坛上，与各国使馆、国际金融机构和(或)合作机构或捐助界各单位进行联络，使联合国能够更有效地推动执行《全面和平协议》，并解决稳定局势和解决冲突的潜在瓶颈。他(她)将就影响到联苏特派团与国际社会关系的新机遇、发展趋势和风险为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准备详细的情况介绍，其中包括就与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和其他信托基金以及苏丹筹款会议有关的稳定和恢复问题提供高质量的技术咨询；确保就恢复和重返社会支助问题与世界银行密切联系；确保捐助者充分了解联苏特派团的计划、项目和活动、一切资金需求、资助开展的活动进展和(或)资金缺口造成的执行不足问题；采取办法促进捐助工作的积极实际协作，如支持实施《全面和平协议》方面的系统性分工、共同政策和体制框架。高级人道主义事务干事还将定期规划和组织由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主持的会议，在捐助界和联合国之间讨论有关《全面和平协议》执行工作的进展情况；管理为联苏特派团与各联合国机构之间的协作/联合方案提供支持的联合呼吁和建议的编写工作，为稳定局势和早日恢复提供支持；与资源追踪办公室及监测和评价办公室紧密合作；定期编写筹资情况分析；确保副秘书长特别代表能够不断了解有关重大资金短缺或制约因素及其影响的最新情况。

118. 应该指出，对外关系干事的职能有别于发展协调股的职能。目前发展协调股 (P-4、P-3、方案干事、办公室助理和司机) 的权限十分有限。对外关系干事的职能也不同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后者无权让捐助界参与执行《全面和平协议》和实现稳定工作。对外关系干事的作用当属必要，因为 2 个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都驻在外地，无法经常接触国际发展和外交界的高级成员。对外关系干事员额将使联苏特派团有机会系统地弥合这些差距。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8 个员额 (6 个 P-4、2 个 P-3)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8 个员额 (17 个本国专业干事，1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19. 需设立 2 个人道主义事务干事 (P-3)，从多学科视角出发进行初步的稳定评估；为联苏特派团斡旋提供便利，以确保与稳定有关的多个部门得到适当的协调，并与早日恢复和发展建立适当的联系；确保与负责稳定问题的各个政府实体开展联络和协调；确保通过协调解决阻碍稳定的冲突和瓶颈，与早日恢复与发

展建立联系；提供一个中立的论坛，以确保在州一级协调各主要捐助者和机构提出的倡议；分析有关州实现稳定情况。新员额将确保稳定化议程围绕州内的具体需求。因此需要注意解决冲突的根源，确保各项干预措施顾及到这些根源，并确保这一议程与恢复和发展工作适当挂钩。任职者将就州内局势和活动提供分阶段的报告；为州内实施成果预算框架中涉及稳定的方面提供协调；确保速效项目不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双边/多边伙伴业已支持的活动相重叠；指导各伙伴使用综合特派团后勤和实务资产以支持联苏特派团和联合国的各项合作倡议，用以支持稳定局势和执行《全面和平协议》；维持一个供所有机构使用的数据库，显示机构的详细联系方式、地点、采取措施的领域及资助情况；牵头设立州内监测和评价系统，对联合国集体稳定援助在支持实施《全面和平协议》方面的过程、产出和影响进行分析。

120. 6 个人道主义事务干事(P-4)负责牵头成立各个人道主义、早日恢复与重返社会办事处，并负责在指定的外地工作地点工作的协调工作人员的管理和行政工作；领导和指导稳定工作；协调该地区内的国际社会各方，并与联苏特派团所有涉及稳定问题的科和股，包括与复员方案、恢复和重返社会、警察、军事、人道主义事务、人权和保护有关的科股代表进行联系，确保它们与早日恢复和发展建立适当联系。他们将进行初步的稳定评估，使人们能够从多学科的角度来分析破坏《全面和平协议》实施的热点问题和重要因素；确保与负责稳定工作的政府机构保持适当的联系和协调，并确保其与早日恢复和发展努力建立适当联系；确保通过协调推动解决阻碍稳定进程取得进展的冲突和瓶颈，并与早日恢复与发展建立联系；提供一个中立的论坛，以确保在州一级对主要捐助者和机构提出的各种倡议进行协调；分析有关州实现稳定的情况以及与早日恢复与发展建立联系的情况。任职者将确保稳定化议程围绕州内的具体需求。因此需要注意解决冲突的根源，确保各项干预措施顾及到这些根源，并与早日恢复和发展工作适当挂钩。新的能力将就州内局势和活动提供分阶段的报告；为州内实施成果预算框架中涉及稳定的内容提供协调；确保速效项目不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双边/多边伙伴业已支持的活动相重叠；并指导各伙伴使用综合特派团后勤和实务资产以支持联苏特派团和联合国的各项合作倡议，用以支持执行《全面和平协议》和稳定局势；新员额将能够维持一个供所有机构使用的数据库，显示机构的详细联系方式、地点、采取措施的领域及资助情况；任职者还将牵头设立州内监测和评价系统，对联合国集体稳定援助在支持实施《全面和平协议》方面的过程、产出和影响进行分析。

121. 17 名人道主义事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将就与任务区稳定问题有关的指定议题进行研究、分析和列报从不同来源收集的资料；协助编写各种书面文件，如有关稳定的研究报告、背景文件 and 政策指南的各章节草稿；编写和保管某些具体议题或政策相关问题的参考资料；对各种内部和外部询问和索取资料的要求作出回应。这些干事将协助州一级的规划，执行和监测联苏特派团和联合国机构在支持稳定和《全面和平协议》方面的合作方案；协助组织与其他机构和伙伴开展

的各类活动，如会晤、研讨会、会议和讲习班等，以促进交流专业知识和有关稳定问题的具体意见；并作为此类活动的报告员。他们将负责保持对当前稳定情况及相关问题的认识，确保有关的政治、政策、两性平等观点或其他专题领域的事态发展在有关国家或地区获得考虑。他们还将参与制定项目或方案和调集相关资源。

122. 11 个司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负责在需要时为人道主义、早日恢复与重返社会办事处和实务部门提供支助，并在(苏丹南方 10 个州)外地实务部门的其他司机不在时，代替他们履行职责(即按照要求将工作人员安全载往各个目的地)。他们将驾驶普通货车和燃料车等危险品专用车辆，并为各个联合国机构、地方当局、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有关政府部门之间的文件往来提供协助。他们还将与运输调度干事联络，商讨办公室车辆的维修事宜。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3 个 P-3、2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设 3 个国际员额

123. 需设立 1 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P-3)，协助管理该科与联合国指导委员会有关的事务，考虑到复员方案在早期恢复和发展中的作用，该委员会就是综合复员方案股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董事会”。任职者将同综合复员方案股的所有组成部分联络，制定工作计划和成果预算制框架；作为复员方案协调人，协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工作计划和框架，如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继续同其他机构和合作伙伴进行外联；编写简报、列报、密码电报、概念文件、备忘录和分析报告，并归纳需要管理层注意的问题；监测和报告指导委员会和该科管理层所有重大决策的进展情况；协调所有重要会议，如复员方案委员会联合协调会议、捐助方会议、圆桌会议、指导委员会会议、项目审批委员会会议、与复员方案全国协调理事会举行的会议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会议；管理层直属科室；并与各次级单位进行联络和协调，分析其实质性投入，并将之纳入工作方案。

124. 新的规划和业务股将集中执行复员方案中由联索特派团负责的解除武装和复员部分。该股将由一个 P-4 职等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现有职位)领导，负责制订所有解除武装和复员支助计划，监测和报告实地复员活动所有业务方面。该股将提出安全和后勤支助要求预测，确保查明这些需求，并与相关的联索特派团伙伴和外部合作伙伴协调。该股还将负责落实复员方案管理信息系统，用来进行财务控制，在整个过程中追踪参与者的个人情况。该股将是一个综合文职/军事实体，其文职工作人员配置如下：1 个 P-4、2 个 P-3、2 个国际外勤

人员、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2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其中 4 个是新员额，其职责说明如下。

125. 1 个管理信息系统协调员(外勤人员)负责维持可靠准确的管理信息系统是复员方案的关键环节。管理信息系统基本上是一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数据库，用来记录每一个前战斗人员的详细资料，以便提供必要的信息，在各安置领域为其制定重返社会的相关选项。该系统还可作为一个控制机制，确保只有合格的申请人才进入该方案，确保负责任地向每名申请人发放复员援助福利。虽然联苏特派团将负责在复员进程中将信息准确输入到系统中，但开发署同事也将利用这一信息，追踪申请人办理重返社会手续的情况。因此，联苏特派团负责在复员过程中收集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然后将这一信息转给各州办事处内由开发署支助的复员方案委员会。大约 180 000 名前战斗人员登记时每人需要 30 分钟收集数据。收集的信息包括每个人的照片和拇指扫描。6 至 8 个复员地点中的每个地点每天要收集 100 名申请人的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协调员需要向该股提供管理信息系统的专门知识，监督数据输入和管理，并管理未来的数据检索、完整性、培训和维护。管理信息系统协调员还将负责增强复员方案委员会的能力，以管理该系统的各项业务。鉴于该方案需要大量资金，因此要有一个强大的和负责的管理信息系统发挥作用。该系统将在所有复员地点以及 18 个州的复员方案办事处投入使用。

126. 1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干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负责支持管理信息系统协调员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收集的信息。任职者负责检索各种形式的数据，并编写报告供客户使用。任职者还将支持所有 18 个州的复员方案办事处的数据库管理。

127. 需设立 1 个业务和后勤干事(外勤人员)，协调业务，并同特派团各业务和后勤部门联络，确保实地业务顺利有效，协调总部业务中心；与规划小组协商，对现有业务进行评估，并对有效执行方案的新程序和新要求作出预测；与特派团支助司联络，确保 18 个州的复员方案办事处顺利运作。任职者将在规划和业务股工作，并作为协调人，协调对复员方案的后勤支助。在复员过程中，他(她)将收集和优先处理各复员地点提出的后勤支助要求，并与联合后勤行动中心密切配合，以解决后勤问题。他(她)还将担任后勤协调人，与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儿童基金会等其他复员方案伙伴联系，争取其支持这一方案。他(她)还将按要求监测奥贝德 180 000 个非食品物品包的汇集和转运，确保方案各阶段预订足够数量的此类物品。

128. 1 个业务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将协助业务和后勤干事履行上述职责。任职者将与复员地点保持紧密联系，了解日常复员行动情况，编写每日报告，说明参加者办理复员手续的情况，并就任何业务、安全或后勤问题与联合后勤行动中心和联合行动中心保持密切联系。

129. 抽调现有总部工作人员加上下述 3 个增设员额新设一个股，涵盖有关复员方案政策和支持的所有组成部分。该股由 26 名工作人员组成(包括 11 名开发署工作人员)，并由 1 名 ALD-4/5 职等开发署工作人员领导。设想该小股将以政策、公共信息、监测和评价、性别/艾滋病毒、培训以及社区安全和武器控制为重点。该股的重要可交付成果包括：关于复员方案在和平进程中作用的政策文件、新闻战略和支助，方法是与北方和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进行日常联系，与相关特派团、儿童基金会和开发署的新闻科密切配合，掌控 180 000 名参与者的期待。这一战略需要与复员方案实地业务的节奏和范围密切挂钩，因此需要在综合复员方案股内设立一个专门的职能，还需要制订审慎的监测和评价战略和系统，涵盖整个复员方案。还要制订性别/艾滋病毒战略，执行全国委员会一揽子支助计划，这不属于特派团现行任务的范围，需要有专门知识，了解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关的妇女和儿童的需求。

130. 需设立 1 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培训协调员(P-3)。从 2009 年开始，综合复员方案股和复员方案委员会将招募大量新工作人员，其中大部分是本国工作人员，他们对复员方案的经验寥寥无几，或毫无经验。在 18 个州办事处中，每个办事处有 20 名全国委员会(政府)工作人员工作(总共 360 名工作人员)；另有 30 名委员会工作人员在 6 至 10 个复员地点中的每个地点工作(大约 240 名工作人员)，苏丹政府工作人员共计 600 人。他们都需要培训。另外，综合复员方案股共有将近 700 名工作人员，所有人都需要接受培训。因此，必须在执行工作第一年期间培训这些新工作人员；而且，考虑到周转率，培训工作务必成为一个持续不断的过程，由专门从事方案各方面工作(规划、各种复员行动、监测和评价、报告、支持国家对口单位等)的人员进行。任职者将协调该部门整个培训活动，包括评估需求、资源管理、培训方案的设计、开发、交付和评价、就有关培训问题与特派团各组成部分、开发署、儿童基金会和复员方案委员会进行联络；编写各套不同课程以适应复员方案的各个组成部分、培训方法、培训日历和工作计划、简报材料、在职培训活动、协调可能存在的任何外部培训；担任培训复员方案委员会工作人员的训练协调人；评估该委员会的培训需求，并协助他们根据需求制定培训方案。

131. 需设立 1 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知识管理干事(本国专业干事)，收集与复员方案培训、政策、重要文件、最佳做法和行动有关的所有相关数据；编写陈述和简报材料和培训报告；维护数据库；协助制作培训材料，进行分发；进行评价；编写分析报告，以审查现有的方法和材料。

132. 需设立 1 个报告干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上述职位；编写有关该股的报告；起草和散发外部和内部会议记录。

133. 综合复员方案股北方区域总部设在喀土穆，负责监督复员方案在北方 8 个州和“三地区”的执行工作。

134. 需设立 1 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协调北方复员方案的实地业务，编写最新的业务和情况报告。其中包括 3 个复员地点和 8 个州办事处的每日报告，汇编每日，每周和每月的统计数据，并为联苏特派团指挥系统起草报告。

135. 需设立 1 个苏丹武装部队联络干事(本国专业干事)，与苏丹武装部队保持联系，就北方复员方案所有相关事项进行联络。在南方为苏丹解放军设立了类似员额。任职者将参加苏丹武装部队与复员方案有关的所有会议；向综合复员方案股管理层提供有关各项决定的最新情况；向苏丹武装部队传达联合国支助情况；并担任联苏特派团军事、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和地方联合军事委员会关于北方和“三地区”解除武装和复员问题的协调人。

136. 需设立 1 个社区安全和武器控制协调员(P-3)。南方已设立类似的职位。这种授权活动正越来越重要，尤其是在政府开展相关举措的“三地区”。任职者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特派团其他组成部分密切合作，开展和评价综合复员方案股在北方和“三地区”的平民武器控制、解除武装和销毁武器及社区安全活动。他(她)将与联合国冲突管理方案、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以及国家小武器协调人和内政部(民族团结政府)保持联系；同特派团所有相关实质性部门和联合国其他机构联络，支助北方和“三地区”的社区安全和武器控制工作和冲突管理活动；进行评估；支助和指导外地办事处。

137. 需设立 1 个社区安全和武器控制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协助协调员收集资料，制订政策，编写方案文件、报告、分析和项目审查报告，支助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制定项目文件，并协助制定工作计划。

138. 综合复员方案股南方区域总部设在朱巴，负责监督南方 10 个州的复员方案，支持苏丹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和其他有关部门和机构执行复员方案和有关方案。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净增加 18 个员额(17 个 P-3、1 个外勤人员，3 个 P-2 转为 P-3)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20 个员额(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17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2 个员额(14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8 个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

139. 需设立 1 个外联和宣传干事(P-3)，负责规划和管理外联和宣传活动；支持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和社区安全和武器控制作业，拟定和执行宣传战略；掌

参与者、各社区和整个社会对复员方案的期望；就复员方案和社区安全和武器控制方案与联苏特派团通信和新闻办公室进行联系；协助制定具体的区域战略。

140. 由于复员方案将涉及大量资金，需要有一个积极负责的管理信息系统发挥作用。该系统还将成为有效项目管理与监测和评价系统的信息来源。管理信息系统将在所有复员地点和南方 10 个州的复员方案办事处投入使用。

141. 需设立 1 个管理信息系统协调员(外勤人员)，因为南方没有专门的管理信息系统专长，该股仅依靠咨询人的专业知识。任职者将监督数据输入和管理、未来数据检索、完整性、培训和维护；并提高苏丹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和苏丹解放军管理信息系统业务的能力，包括建立系统和培训本国工作人员。南方地区管理信息系统协调员将与驻喀土穆的协调员密切配合，执行同样的职责，但他(她)将有承担更多的责任，要向苏丹南方复员方案委员会提供密切的管理信息系统支助，因为该委员会的能力严重不足。

142. 将在 18 个州设立复员方案办事处，其中苏丹南方 10 个，“三地区” 3 个，苏丹北方 5 个。考虑到业务需求，州办事处需要设立以下 4 个主要构成部分：(a) 解除武装、复员和公共信息，(b) 重新融入社会，(c) 财务和行政，(d) 管理信息系统。最后 3 个构成部分将由开发署负责，第一个构成部分则由联苏特派团复员方案股管理。以下新职位被视为对于按计划执行复员方案必不可少。

143. 复员方案行动将从区一级转到州一级；因此，每个州都将有 1 个复员方案协调员和 1 个副协调员。州协调员员额将由开发署工作人员填补，因为重返社会问题大都集中在这一级；而副职将由联苏特派团人员填补。各州都遵循这一原则，但南科尔多凡(卡杜格利)不在此列，该州的协调员将是 1 个 P-4(现有员额)。考虑到现有资源，需设立 13 个州级副协调员(P-3)，其中包括提升各区 3 个 P-2 员额职等。需提升朱巴、瓦乌和马拉卡勒的 2 个 P-2 助理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的职等，负责协调所有复员方案相关问题；监督重返社会工作；确保复员方案活动之间的有效联系；并担任“三地区”复员方案行动协调员。

144. 5 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2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3 名本国专业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设在卡杜格利、瓦乌和伦拜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设在阿卜耶伊和马拉卡勒)，补充现有工作人员编制，给所有 18 个州的复员方案办事处配置人员。这些人员将加入目前部署在队部和联苏特派团营地的复员方案人员，他们将调往各州办事处，以确保覆盖所有 18 个州。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将监督和协调有关州内的解除武装和复员业务，并担任报告干事。他们将在联苏特派团开展的复员活动和复员方案委员会开展并得到开发署驻各州办事处工作人员支持的重返社会活动之间建立完整的联系。这些人员将在整个复员方案进程中，协助复员方案委员会汇编经核证的前战斗人员名单(每个复员地点每日 100 人)。他们将出席每周与州复员方案代表举行的会议，通过区域办事处

提供州内复员方案活动情况的每日报告。他们将与联苏特派团军事观察员一道，联络当地武装部队和复员方案的其他合作伙伴，如粮食计划署、世卫组织和儿童基金会，协调其各自的支助活动。他们还将在州办事处和附近联苏特派团支援设施之间建立联系，以确保根据联苏特派团支助谅解备忘录，向各州办事处提供支助。每个前战斗人员将在复员大约 3 个月后得到州办事处的接待，州办事处接待前战斗人员的速度为每天 50 至 100 人，不过，这也取决于各州的情况和选择在那里重新定居的前战斗人员的人数。

145. 需在现有资源内增设 9 个方案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便为所有 18 个州的复员方案办事处配备人员(朱巴 3 人、马拉卡勒 2 人、瓦乌 2 人、喀土穆 2 人)。方案助理将协助复员方案干事执行上述任务，并通过其对当地情况的了解、宣传、与武装部队联络和支持收缴小型武器活动，作为联络当地社区的关键联系人。

146. 需设立 8 个后勤助理(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朱巴 3 人、马拉卡勒 3 人、瓦乌 2 人)。每个州办事处将配备大约 34 名人员，包括 15 名委员会工作人员，15 名开发署工作人员和 4 名联苏特派团工作人员。根据商定的支助安排，联苏特派团将向苏丹南方所有 10 个州办事处提供后勤支助。这种支助包括：向当地工作的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提供基础设施、常规场地维护和日常后勤支助。后勤助理将监测这种支助，并联络特派团有关部门。

147. 至少在 6 个复员地点(北方 3 个、南方 3 个)开展前战斗人员复员工作。这些地点的数量和位置仍在与政府讨论之中。但是，总的工作量和处理速度将保持不变。目前提出的 6 个地点若有任何增加，需要与政府协商并通过有效调整苏丹全境的业务顺序，在本文件提议的最低人数范围内匀支解决。预先登记的前战斗人员将集结在 40 个不同集结地区，然后被送到 6 个地点接收核查、遣散前指导、残疾筛查、拇指照片扫描、登记、发放身份证、艾滋病毒咨询、支付复员援助金、发放食品和非粮食包等。预计每个地点每天将办理大约 100 名前战斗人员。预计需要以下工作人员开展上述活动。

148. 需设立 6 个复员协调员(P-3)。任职者将负责复员地点的复员工作；同复员方案委员会、苏丹武装部队/苏丹解放军、联苏特派团军事部门、营地管理人员和后勤协调员进行联络；监测和管理每个地点的复员方案；在国家当局(复员方案委员会代表)的通盘指导下监督工作人员和业务；审查日常业务，确保所有业务的顺利运行。

149. 需设立 6 个后勤助理(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配合复员地点的后勤工作和工作人员；作为副规划协调员；与营地主管保持直接联系，并提请他(她)注意任何要求；监督营地每项业务，并视情况需要立即启动或报告纠正措施。每个复员地点每天将办理至多 100 名前战斗人员。因距离较远，前战斗人员在大多数情况

下都要在复员地点过夜。前战斗人员在营地留住期间需要大量后勤支援，包括食品、医疗、住宿、浴室和陆地和空中运输。这种支助将需要协调，由于需要相当数量和范围的后勤支助，需要在每个地点设立 1 个专职后勤助理，以便解决支助问题，并同附近联苏特派团队部或营地的特派团支助基础设施建立联系。

150. 需设立 24 个复员方案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每个地点 2 名辅导员负责通报复员方案和公民教育情况，2 人负责艾滋病毒咨询。

151. 需设立 6 个医务干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每个地点 1 人，根据复员方案委员会同意的国家医疗标准，对残疾前战斗人员进行甄别，并在营地内应诊。

152. 需设立 12 个护士(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每个地点 2 人(1 男 1 女)，协助医生对前战斗人员进行筛检。

153. 需设立 72 个办公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每个地点 12 人，负责数据输入系统，活动包括照片扫描、拇指扫描、印制身份证、将个人资料和数据输入 DREAMS 数据库。

保护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2 个 P-3 和 1 个 P-2)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1 个 P-5、1 个 P-4 和 4 个 P-3)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国际员额

154. 拟从 2009 年 6 月起，在 2009/10 年度预算周期人权科内恢复裁撤的 15 个保护平民科员额，包括 1 个 P-5、1 个 P-4、6 个 P-3、1 个 P-2、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155. 这些员额的裁撤和重设流程是技术援助团建议的。

156. 人权科目前的人员编制能力有限，只能在 10 个州中的 4 个州派驻人员。因此需要从保护科抽调人员加强人权科，以便逐步调整以长期关注人权。

构成部分 5：支助

157. 支助部分反映了行为和纪律小组、艾滋病毒/艾滋病股、安保和安全科、特派团支助司和地雷行动处的工作。本期内的关键优先事项包括：支助充分运作的复员方案；根据军事评估研究提供的建议改组军事部门，包括建造新的队部和

继续努力大幅减少特派团业务对环境的影响。此外，还将继续侧重安保工作，给现有房舍增建保安设施，改善队部的安保配置。

158. 特派团还将按照谅解备忘录，继续向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提供有限的支助，谅解备忘录确定了发展共同事务的方式，包括在安保、机群管理和飞机利用、调度、物业管理、运输和医疗服务、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和供应等领域。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5.1 提高特派团后勤、行政和安保支助的效率和效益	5.1.1 通过外包安排增加警卫人数(2007/08 年度：0；2008/09 年度：0；2009/10 年度：72)
	5.1.2 联苏特派团自己提供飞机办事的特派团地点数目增加(2007/08 年度：5；2008/09 年度：6；2009/10 年度：8)
	5.1.3 医疗用品消费减少(2007/08 年度：1 024 800 美元；2008/09 年度：1 678 800 美元；2009/10 年度：946 800 美元)
	5.1.4 住在区总部地点联合国提供住宿的营地内永久结构中的文职人员数目增加(2008/09 年度：20%；2009/10 年度：80%；2010/11 年度：100%)

产出

改进服务

- 把满足喀土穆和奥贝德飞机地勤需要的商业服务改为内部能力，以此作为目前审查特派团长期战略的一部分
- 审查特派团的安保要求，按照风险评估并在存在可行的安保服务提供商的情况下，实施相应的分阶段外包安保职能战略
- 实行新的强化医疗用品管理做法，包括跟踪消费模式，查明周转快和周转慢的物品
- 三年建设计划第二年将区总部地点内由联合国提供的宿舍由预制结构转为永久结构

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

- 平均 9 45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525 名军事观察员、715 名联合国警察的进驻、轮换和任满回国
- 特遣队所属装备和军事和警察人员自我维持情况的核查、监测和检查
- 为 29 个地点平均 9 247 名军事人员储存和供应口粮和水
- 管理平均 4 914 名文职工作人员，其中包括 1 182 名国际工作人员、3 311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42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 为所有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实施一项行为和纪律方案，包括培训、预防、监测和惩戒行动

设施和基础设施

- 特派团喀土穆总部大院、联苏特派团 6 个区所有住宿营地的建筑物和设施、南方区域总部和奥贝德后勤基地以及 19 个队部的维护保养
- 建造朱巴联合国之家，将联苏特派团所有文职和军事部门集中在一个大院，在各区和特派团总部建造掩体。建造总部办公室。在阿卜耶伊建造 6 区总部，并为营地建设永久性建筑物
- 为所有房舍提供卫生服务，包括污水处理和垃圾收集和处理
- 在特派团各地使用和维护 15 个联合国所属水处理厂和 42 口水井
- 使用和维护特派团 727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
- 储存和供应 1 620 万公升汽油、机油和润滑油，供联合国所属和特遣队所属发电机使用
- 维护 892 公里主要和二级供应线
- 保养和维修 6 个地点(卡杜格里、马拉卡尔、朱巴、达马津、瓦乌和埃尔奥贝德)的 6 个机场设施、任务区内的 8 条飞机跑道和 14 个直升机降落点
- 升级和恢复朱巴和马拉卡勒靠泊设施
- 在现有部分运输基础设施进行排雷，包括通过路线调查和核查小组，评估和核查 2 424 公里公路，以支助特派团的行动，协助进行必要的人道主义排雷工作
- 维护区域一级的快速反应能力，满足联苏特派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确定的清除地雷或战争遗留爆炸物任务的计划外需求

地面运输

- 通过 9 个地点(喀土穆、奥贝德、朱巴、瓦乌、伦拜克、马拉卡勒、阿卜耶伊、爱德华达马和卡杜格里)的 9 个车间，操作和维护 2 822 部联合国所属车辆
- 为平均 1 906 部特遣队所属车辆供应汽油、机油和润滑油，用于地面运输

空中运输

- 运行和维护特派团 12 架固定翼飞机和 28 架旋转翼飞机，其中包括 16 架军用型飞机
- 为 12 架固定翼飞机和 28 架旋转翼飞机提供燃料

海上运输

- 为 6 艘特遣队所属巡逻艇、2 艘侦察船和 1 艘补给船提供燃料，机油和润滑油

通信

- 支持和维护一个卫星网络，包括一个 7.3 米地面站中心，用于提供语音、传真、视频和数据通信以及特派团内 44 个甚小孔径终端

- 支持和维护特派团电话系统，包括 122 部电话交换台和 55 个微波中继器
- 支持和维护 1 550 个高频移动无线电台，2 052 个甚高频移动无线电台，部署这些电台是为了支持地面运输的总体需求；6 904 个甚高频手持无线电台
- 维护和部署 2 个移动可部署电讯系统，作为特派团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计划的一部分
- 支持和维护外地办事处 26 个无线电室，为车辆和飞行跟踪和业务提供支助
- 支持和维护喀土穆、朱巴、马拉卡勒和瓦乌的 31 个调频广播站和 4 个电台节目制作设施

信息技术

- 支持和维护 40 个网络系统地点的 191 台服务器、4 691 台台式计算机、1 349 台膝上型计算机、1 167 台打印机和 244 个数字发送器
- 支持和维护 40 个网络系统地点的 6 522 个用户的局域网和广域网
- 支持和维护无线网络，包括 225 个接入点和接入桥

医疗

- 操作和维修整个特派团的 9 所一级平民诊所和 25 所一级军队医院，其中 14 所医院分为 28 个前方医疗队、5 所二级医院、1 所三级医院和 5 个航空医疗后送队
- 维护联合国所有地点的全特派团陆地和空中后送安排，包括内罗毕的 2 所四级医院和开罗的 3 所医院，以及任务区外 1 个空中医疗救助和后送设施
- 为特派团人员连续提供艾滋病毒自愿保密咨询和测试
- 为特派团人员开办持续的艾滋病毒宣传方案，包括同伴教育

安保

- 在整个任务区提供全天候安保服务
- 为特派团团长和其他指定的特派团高级官员和访客提供个人警卫
- 338 次全特派团现场安全评估，包括居民调查
- 召开总共 416 次情况介绍会，讨论特派团所有工作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计划
- 为特派团所有新工作人员开办上岗安全培训和初级消防培训和演习

外部因素

供应商能够按合同提供物品和服务

表 5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5：支助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行为和纪律小组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3	1	2	—	—	7	3	—	10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3	1	2	—	—	7	5	3	15
净变动	—	—	—	—	—	—	—	—	2	3	5
2008/09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1	1	—	—	3	—	—	3
2009/10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1	1	1	—	—	3	—	—	3
净变动	—	—	—	—	—	—	—	—	—	—	—
小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4	2	3	—	—	10	3	—	13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4	2	3	—	—	10	5	3	18
净变动	—	—	—	—	—	—	—	—	2	3	5
安保和安全科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1	2	24	100	—	—	127	845	—	972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1	2	32	133	—	—	168	808	—	976
净变动	—	—	—	8	33	—	—	41	(37)	—	4
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	1	1	1	—	—	3	5	3	11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	1	1	1	—	—	3	5	3	11
净变动	—	—	—	—	—	—	—	—	—	—	—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2	17	10	32	—	—	61	108	22	191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2	14	6	27	—	—	49	55	—	104
净变动	—	—	(3)	(4)	(5)	—	—	(12)	(53)	(22)	(87)
行政支助事务处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24	31	95	—	—	151	297	39	487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25	36	113	—	—	176	366	68	609
净变动	—	—	1	5	18	—	—	24	69	29	122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综合支助事务处											
2008/09 年度核定员额	—	1	29	41	278	—	—	349	801	87	1 237
2009/10 年度拟议员额	—	1	31	41	318	—	—	390	1 076	112	1 579
净变动	—	—	2	—	40	—	—	42	275	25	342
共计											
2008/09 年度核定数	—	6	77	109	509	—	—	701	2 059	151	2 911
2009/10 年度拟议数	—	6	77	118	595	—	—	796	2 315	186	3 297
净变动	—	—	—	9	86	—	—	95	256	31	386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行为和纪律小组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专业干事)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159. 需增设 1 个社区外联干事(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协助行为和纪律小组开展公共信息和外联活动，同联合国各机构、联苏特派团各科、民间社会和地方当局合作制定具有可达目标的新闻战略；与主要领导人、青年和妇女团体共同主办讲习班，以加强新闻传播，使当地民众更好地了解联合国的行为标准；与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合作，编制与性剥削和性虐待等行为和纪律专题有关的宣传材料(小册子、海报、录像)；向新闻办公室提供投入，并与联合国电台和其他新闻渠道建立良好关系；同军方和联合国警察新闻股建立和维持良好关系。

160. 需设立 1 个行为和纪律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负责拟定和协助实施适合地方的措施，预防、查明和处理人员不当行为；协助开展有关联合国行为标准的培训活动，包括向联苏特派团各职类人员尤其是本国人员提供与性剥削和性虐待有关的培训；酌情与声称本人为联苏特派团人员不当行为受害者的东道国国民联系；协助拟定和执行宣传措施，向东道国民众宣传行为和纪律问题；并与政府和地方非政府组织的行为和纪律举措取得联系。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专业干事)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本国员额

161. 行为和纪律小组正在逐步配备人员。随着在朱巴开展的工作得到扩充，各区都将开展活动。这也将有助于设在喀土穆的行为和纪律小组适当和及时跟踪行为和纪律问题。

162. 需增设 1 个行为和纪律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负责拟定和协助实施适合地方的措施，预防、查明和处理人员不当行为；协助开展有关联合国行为标准的培训活动，包括向联苏特派团各职类人员尤其是本国人员提供与性剥削和性虐待有关的培训；酌情与声称本人为联苏特派团人员不当行为受害者的东道国国民联系；协助拟定和执行宣传措施，向东道国民众宣传行为和纪律问题；并与政府和地方非政府组织的行为和纪律举措取得联系。

163. 需增设 2 个社区外联干事(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协助行为和纪律小组开展公共信息和外联活动，同联合国各机构、联苏特派团各科、民间社会和地方当局合作制定具有可达目标的新闻战略；与主要领导人、青年和妇女团体共同主办讲习班，以加强新闻传播，使当地民众更好地了解联合国的行为标准；与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合作，编制与性剥削和性虐待等行为和纪律专题有关的宣传材料(小册子、海报、录像)；向新闻办公室提供投入，并与联合国电台和其他新闻渠道建立良好关系；同军方和联合国警察新闻股建立和维持良好关系。

安保和安全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6 个员额(2 个 P-2 和 4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6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64. 特派团目前有 2 名消防安全干事，但未设消防安全股。经苏丹安保管理小组认可，特派团进行了一次安全风险评估。评估确认有必要在喀土穆设立一个特派团消防安全股。

165. 消防安全股有责任提供与联苏特派团大院、资产和工作人员消防安全和救火有关的管理和协调，并为联苏特派团工作人员提供培训和开展消防意识宣传活动。

166. 根据上述，需增设 1 个消防安全干事(P-2)和 3 个消防安全助理(外勤人员)。这些员额将负责救火小组的规划和协调、与指定负责采购和消防设备养护的科室进行协调，以确保消防安全常备不懈。

167. 根据 2008 年 4 月进行的特派团安全风险评估, 特派团提议在安保股内设立一个合规督察办公室。此项建议得到了内部监督事务厅联苏特派团安保管理审计的支持, 表明需要继续加强内部审计和合规督察机制。

168. 特派团提议为合规督察股配备两个安保干事(1 个 P-2 和 1 个外勤人员), 为联合国授权的安保系统(应急系统、最低运作安保标准、驻地最低运作安保标准和安保警报网)提供一个专门的内部审计机制。此外, 安保干事还将提出一个独立和自我调节的监督流程, 不断维持和改进安保准备情况。

169. 随着当地市场安保承包商质量不断改善, 特派团确定了可以外包给核定安保承包商的非核心安保职能。此项建议只适用于喀土穆和奥贝德, 并将逐步推行到其他地点, 但取决于是否有可靠的安保承包商。因此, 喀土穆的 61 个警卫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将被裁撤。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35 个员额(1 个 P-3、5 个 P-2、29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24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70. 由于打算向队部礼仪部门增派文职人员和计划在阿卜耶伊开设一个配备文职人员的新办公室或队部, 因此更有必要在该地区增加安保干事人数。

171. 为了更有效地执行《全面和平协议》, 并根据结构审查和技术评估团的结论, 联苏特派团设在苏丹南方所有 10 个州的各实务科室和特派团支助科室的人数有所增加。

172. 需设立 1 个外勤安保协调股, 负责队部的监督和安保管理, 特别是在三个过渡区派驻大约 500 名文职人员。

173. 该股股长由一名外勤安保协调干事(P-3)担任, 由 5 名协理安保干事(P-2)和 19 名安保干事(外勤人员)协助其工作。他们在过渡区共同提供适当的安全保护。

174. 安保人员的职能是保卫联合国文职人员, 特别是在动荡地点。每名干事都被指派专门职能, 包括警卫管理、工作人员追踪、调查、信息和行政及后勤。

175. 协调股还将进行各地区风险评估和对联苏特派团房地和工作人员进行脆弱性评估, 并向队部的首席安全顾问和办事处主任提供必要的报告。

176. 随着当地市场安保承包商质量不断改善, 特派团确定了可以外包给核定安保承包商的非核心安保职能。此项建议只适用于喀土穆和奥贝德, 并将逐步推行到其他地点, 但取决于是否有可靠的安保承包商。因此, 奥贝德的 11 个警卫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将被裁撤。

177. 需设立 35 个警卫来加强南方(1 区、2 区和 3 区)的现有安保结构,以配合增加的人员部署和更多的房地。

178. 需要在朱巴部署警卫(20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杰贝勒库朱尔(联合国之家)新建的联合国共同房地提供安保服务,此地将是苏丹南方政府提供给联合国/联苏特派团的新地点。场地建筑工程将在 2009/10 年度期间持续进行,需要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地提供安保,而现有的警卫无力承担这项工作。工地距离联苏特派团地区总部 12 公里,需要另设一班安保人员。现有安保人员还在航空港提供安保。

179. 需设立安保助理(6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朱巴 4 人、瓦乌 1 人、马拉卡勒 1 人)担任领班。朱巴的 4 个安保助理将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轮流担任杰贝勒库朱尔队部 20 名警卫的领班。

180. 需在瓦乌和马拉卡勒设立 2 个出入证和身份证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由朱巴出入证和身份证干事全面领导,定期向军事人员、民警、文职人员、联合国机构工作人员和承包商发放身份证。目前在苏丹南方,出入证和身份证都由位于朱巴的出入证和身份证股发放,该股人手有限。出入证和身份证股人员携带设备走访各区(瓦乌、马拉卡勒和伦拜克),这不是一项令人满意的安排。由于人手不够,朱巴出入证和身份证股在人员前往外地时只好关门,从而使朱巴的出入证和身份证事务受到影响。另外,由于旅行和中转搬运次数太多,设备也会失灵。朱巴出入证和身份证股今年发放了约 13 926 个身份证,在瓦乌和马拉卡勒区分别发放 3 000 多个身份证。

181. 需设立 3 个安保助理(调查)(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朱巴、瓦乌和马拉卡勒各 1 人)履行调查职责。鉴于目前的局势及特派团在苏丹南方的大规模部署,发生在联合国工作人员身上的安全事件数目也随之上升。安保助理(调查)将协助朱巴的安保调查股和其他安保干事应对和调查事件和事故。只有朱巴设立了安保调查股。各区现有的安保干事除了调查工作外还要履行其他主要职责。有必要在区部(朱巴、马拉卡勒和瓦乌)维持一个适当的报案系统和调查数据库。这些助理还承担次要调查工作,使国际和本国安保干事能够将时间专门用于处理需要其专业知识的更重要和更严重的案件。

182. 需设立 2 个安保助理(培训)(本国一般事务人员,瓦乌和马拉卡勒各一人)协助在各区总部和队部开展安保培训方案。朱巴设有一个安全训练股,由一名安保干事组成,各区没有专司培训的安保人员。培训是一项持续不断的活动,不能在喀土穆接受上岗培训后就停止。培训股在人员抵达后介绍安保情况,进行防御性驾驶培训、安保人员出入控制培训以及许多其它形式的定期培训。各区安保助理(培训)构成培训股的一部分,在各区外勤安保协调干事的督导下,代表地区培

训股向各区提供培训。他们还将负责汇编培训数据、保留记录和确认各区今后的培训需求。他们还在培训干事不在时充当培训协调人。

183. 需设立 2 个安保助理(追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瓦乌 1 人、马拉卡勒 1 人), 追踪瓦乌、马拉卡勒和伦拜克各股情况, 为特派团进出人员办理所需差旅, 根据安保计划维持最新的工作人员名单。预计为各区增设 1 个安保助理(追踪), 因为有大量活动。他们的作用包括: 维持安保审查系统、追踪外地乘飞机或乘车旅行的工作人员行踪及保留基本工作人员名单。由于特派团已扩大到所有 10 个州, 追踪外地旅行工作人员的活动量增加了好几倍。承担所有这些职能的区总部安保助理(追踪)已不堪负荷, 从而影响了他们的业务效率。此外, 由于人手不足, 追踪股无法作出满意的安排, 不能在区安保助理休假不在或因其他任务离开区部时承担这些任务。为此, 需要为苏丹南方各区总部增设安保助理(追踪)员额。

184. 需为苏丹南方境内的各队部增派 10 个安保干事(外勤人员)。这些安保干事的作用是进行风险评估和对联合国房地进行脆弱性评估, 监督和追踪联合国人员行踪, 督导当地安保人员, 并就安保事项向办事处主任和队部主管提供咨询。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 减少 3 个员额(1 个 P-4、2 个 P-3)

本国工作人员: 减少 5 个员额(2 个本国专业干事、3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减少 2 个国际员额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 减少 9 个员额(1 个 P-5、1 个 P-4、2 个 P-3、5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净减少 48 个员额(7 个本国专业干事、4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减少 20 个国际员额

185. 19 个队部的文职人员预计有所增加, 每个地点要提供更多服务, 拟在每个队部部署 1 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支助现有的行政干事, 管理和日常监督特派团支助司跨专业支助小组。

186. 一般来说, 队部都是在偏远地点, 设施和服务有限, 安保和通信联系差。这是造成队部文职人员不足的主要原因, 因为工作人员拒绝前往那里任职。

187. 截至 2008 年 12 月初, 除军事特遣队外, 队部实际部署的平均人数为 24 名军事观察员、19 名联合国警察、7 名文职人员和大批提供维修服务的个体承包商。此外, 每月还接待 15 至 20 人过境访问, 每次最长 3 天。

188. 每一队部的行政干事(外勤人员)是队部管理员,负责协调行政和后勤支助,提供和维护队部的设备、设施、用品以及餐饮、清洁和废物管理等各项服务,并为特派团人员提供清洁和安全的居住和工作环境;就影响环境卫生和环境保养、安保、提供医疗设施以及在没有联合国所属装备时使用特遣队所属装备等事项,与军事特遣队合作。此外,除了报告外,行政干事还与次区域办事处的区域行政干事协调,就有关队部的行政和后勤事项及周边业务,与地方当局联络和谈判。

189. 一般来说,行政干事将负责为队部内特派团人员的办公室维护、途中膳宿和长期膳宿,协调任何已开工的建造和维修工作,维持适当的库存管理,协调分办事处的库存补给,确保及时结账,确保根据需要定期保养设施、设备、发电机和车辆,协调其他办事处工作人员的来访,监督文职工作人员和保管出勤纪录,核证请假申请和队部所在地人员进出,监测和提出每月燃料报告。

190. 由于联合国警察和军事观察员每天和每周进行巡逻,每周都要进行货物和口粮补给、培训并出差前往区总部或特派团总部,这相当于行政干事每月处理大约 250 项人员出入申请和随后提出的申领事宜。

191. 预期有更多的特派团支助工作人员到职,提供和维持基本和必要的设施和服务,改善队部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这意味工作人员部署和留任率将得到提高、特派团的士气和通盘产出有所改善。随着空缺率的改善和特派团着重进行州一级的支助活动,预期整个任务区为协助监督复员方案等《全面和平协定》相关活动执行情况而部署的实务工作人员人数会有所增加。

192. 军事能力研究也显示需要增加队部兵力,因此要建造更多的住宿单位和设施。

193. 因此,如上文第 185 段所述,建议提供 19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每个队部 1 人,协助各行政干事履行协调职能,并向办事处提供充分及时的行政支助。这些助理还可在干事休假时协助代理主管保持连续性。

194. 为了使职能隶属关系保持一致,拟将各自队部的车辆/发电机技术员(1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运输科,将营地管理助理(18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1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总务科,并将电气技术员(1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工程科。虽然他们继续向每一工作地点的相关行政干事负责,但职能上则隶属于区总部的相关运输干事、车辆技术员、工程师和总务干事。

195. 为了能够提供及时和有效的后勤支助,确保隶属关系和后勤职能相一致,拟将苏丹港现有的 1 个行政干事(外勤人员)、1 个后勤干事(外勤人员)和 2 个后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196. 奥贝德后勤基地是军事特遣队进驻和轮调的主要接待和转运中心，也是特派团货物通过公路、空中或可能时通过河流运往各区之前的主要储存和转运中心。鉴于奥贝德基地的后勤性质和主要综合支助事务性职能的协调需要，拟将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的 8 个现有员额——1 个后勤基地主任(P-5)、2 个后勤干事(1 个 P-4、1 个外勤人员)、1 个后勤助理(外勤人员)、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和 3 个后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综合支助事务处长办公室，奥贝德后勤基地主任向综合支助事务处长负责。此举将有助于改进基地综合事务的协调和监督。

197. 训练股设在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之下，向特派团支助司副司长负责。副司长将其工作重点放在区域办事处，因此由 22 名工作人员(1 个 P-4、4 个外勤人员、9 个本国专业干事、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 4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组成的训练股将改划给行政事务处，隶属行政事务处长办公室，提供监督和改进服务。

行政支助事务处

训练股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1 个 P-4、4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3 个员额(9 个本国专业干事、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4 个国际员额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P-3)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8 个员额(7 个本国专业干事、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国际员额

198. 训练股包括 22 个员额(喀土穆 10 个、外地 12 个)，这些员额将调到行政事务处，隶属行政事务处长办公室，以提供监督和改进服务。

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员额(1 个国际人员、1 个本国人员)

199. 联苏特派团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负责向联合国志愿人员提供必要的行政支助，包括征聘和签发合同、处理人员应享权利、做纪录、处理财务应享权利、协助办理签证和住宿、监测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

200. 在 2008/09 年度之前，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的管理工作曾通过借用联合国志愿人员的空缺员额进行，这不是管理办公室的有效方法，尤其是各科要求征聘人员填补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时。2008/09 年度核定了 2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在 1 个本国工作人员协助下管理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2009/10 年度预计再征聘 6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包括为复员方案征聘的志愿人员。

201. 预计增设 6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总数将达到 421 个。联苏特派团需增设 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才能将整个任务区部署的联合国志愿人员的行政和方案支助保持在一个可以接受的水平。本国联合国志愿人员也能够提供语文支助。

人力资源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1 个 P-3、1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 (1 个本国专业干事、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国际员额

202. 2009/10 年度估计新征聘 600 多名工作人员，包括复员方案工作人员，但不包括支助选举的增聘工作人员。

203. 联苏特派团人力资源科具有征聘国际工作人员 (最高为 D-1 职等) 和本国专业干事的充分授权，因此将负责向上述增聘人员提供人力资源服务，包括与征聘、休假和出勤、差旅和报到程序有关的人员。

204. 目前，不接受特派团提供的职位的应征人员比率为 50%，工作人员更替率为 100%，这意味着每征聘 1 名工作人员就有 1 人离职。因此，现有的人力资源人员一直在满负荷工作，无法应付额外的征聘需要。因此，需增设 10 个员额，以保持相同的服务质量和效率。2 名人力资源干事 (1 个 P-3、1 个本国专业干事) 和 1 名人力资源助理 (外勤人员) 负责增聘国际工作人员，发放其应享福利，4 名人力资源助理 (2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负责外联和征聘以及管理增聘本国工作人员的应享福利，这些员额将部署在喀土穆。此外，1 名人力资源干事 (本国专业干事) 和 2 名人力资源助理 (外勤人员) 将部署在朱巴，说明如下。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本国专业干事)

205. 人力资源干事 (本国专业干事) 和 2 个人力资源助理 (外勤人员) 将就人力资源相关事项向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提供咨询和支助，并在整个征聘过程中协调客

户单位的需要。他们还将就政策、条例和细则的例外情况提供咨询；发放薪酬和相关福利并提供有关咨询；就职业发展提供咨询；并就权利、责任、行为守则和与工作及应享权利有关的棘手问题向工作人员提供咨询和辅导。

206. 他们还将在开展行政往来业务方面，包括在拟定人事行动表，维持人员配置表和处理合同方面，监测人力资源助理的工作。

财务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07. 需要增设财务工作人员，包括 1 个外勤人员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在办理向前战斗人员支付现款的手续方面，履行监督和相关内部控制职能，以此作为在复员地点实施复员方案工作的一部分。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08. 在苏丹北方，将通过签发银行支票付款。银行将发出预先编号的支票，财务助理将核实支票编号，然后纪录和签收每天签发的支票总数。财务助理还将在北方的三个复员地点每天查对银行账户。

209. 在苏丹南方，各地出纳员要在支付资金之前清点和纪录大宗现金。需要每天清点和查对现金，确保与联苏特派团的现金数额核对无误，付款数额与复员方案付款单相符。出纳员将根据复员方案核查股提供的清单支付现金，并确保每一收款人签名确认收到付款。每日结束时清点现金，以保持日常平衡。

210. 因此，特派团拟设 10 个财务助理(5 个外勤人员、5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支持复员方案活动，每个复员地点设 2 个财务助理(1 个外勤人员、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医务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211. 联苏特派团每年接收超过 20 批的大型药品货运，每批货运平均重量为 6 000 至 7 000 公斤。除此之外，还从不同的供应商单独收到数十批小型货运。

这些货物先储存在特派团总部 5 个不同的温度控制设施内，然后再分发给位于喀土穆的联合国诊所或整个任务区的其他 8 个一级诊所。

212. 药品储存管理任务包括：监督货物的接收、清关和运往各区诊所的准备工作、纪录和签发进出凭单，以及向装卸货物的体力劳动人员提供协助。迄今由药剂师在履行正常职责之外兼任这项工作，各承包商如果在场有时也会提供协助。

213. 需要 1 个专职药剂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有效执行上述任务，并确保及时地将医疗用品发给位于整个任务区的一级诊所。任职者需要掌握一些药剂知识，以确保药品得到适当的储存和包装。

214. 作为特派团重大伤亡应变计划的一部分，必须不断提供干练娴熟的护士。除了照顾病人的职责外，护士也是工作人员免疫接种、联苏特派团营地厨房和卫生检查以及本国应征人员任前体检的协调人。

215. 因此，拟增设 1 个具备国际专长和经验的护士(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和训练这些诊所的当地护理人员，在现有的经过国际训练的护士休假或请间歇休养假而不在时提供支援。这也有助于提高诊所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外勤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国际员额

216. 位于朱巴的一级诊所就是南方的医疗和伤员后送后勤中心。

217. 该诊所的医疗和伤员后送作业有所增加，疟疾、腹泻、脑(脊)膜炎、霍乱和呼吸道感染等热带疾病和传染病以及蝎蛇咬伤病例也有所增加。总的来说，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底，朱巴诊所接待了大约 4 060 名病人。

218. 目前朱巴没有药剂师。护理人员负责药房工作和发放药品，包括储存和管理医疗用品。由于病人数量多，护理人员无法继续执行和管理药剂职能。

219. 特派团需要在朱巴设立 1 个助理药剂师(外勤人员)专职发药和管理药品，包括维持药品库存，检查过期日期和填报补货订单。助理药剂师还要安排适当库存量，并从朱巴向队部和南方的其他两个区分发医疗用品。

220. 国内的大多数护士都是中学毕业后在当地医院接受培训，具有护理证书，但缺乏专业护理技能，而专业护理技能是特派团诊所护理业务的一项重要要求。

221. 特派团目前有 9 个一级诊所、每个诊所有 1 名国际护士(联合国志愿人员)。特派团大规模伤亡应变计划规定，必须不断提供干练娴熟的护士。由于间歇休养假每六周一次，因此有及格工作人员随时可供调度至关重要。

222. 除了照顾病人的职责外，护士也是工作人员免疫接种、联苏特派团营地厨房和卫生检查以及本国应征人员任前体检的协调人。

223. 因此，拟增设 3 个具备国际专长和经验的护士(伦拜克 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阿卜耶伊 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朱巴尼 1 个外勤人员)，支助和训练这些诊所的当地护理人员，并在现有的经过国际训练的护士休假或请间歇休养假而不在时提供支援。这也有助于提高诊所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

工作人员咨询股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8 个员额(2 个本国专业干事、6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24. 联苏特派团工作人员咨询股目前共有 18 名工作人员工作，8 人在喀土穆，10 人在朱巴。特派团分布在 29 个地点，整个任务区当地文职人员总数约为 3 600 人，咨询员与工作人员的比例过低，大约是 1 比 200。

225. 除了工作人员咨询外，该股还负责不断提供和维持健身中心和图书馆等福利地点，并组织福利活动。

226. 目前，5 个区中(朱巴除外)每区都设有 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咨询员，南方有 1 个区域咨询员(P-3)设在朱巴。咨询员的工作范围涵盖区总部和队部。一对一的临床咨询耗时不菲，咨询员无法花很长时间访问队部和履行行政职能。

227. 为此，特派团拟增设 2 个工作人员咨询员(本国专业干事)驻在朱巴和奥贝德。工作人员咨询员在接到请求或重大事件通知后，负责向联合国人员提供保密咨询服务和报告心理创伤情况。区域福利干事将协调区部和队部福利委员会利用福利机会，开展福利活动，并提供有关咨询。每个工作人员咨询员预计将同区域福利干事一道，每周访问不同的队部，以开展福利和文娱方案。

228. 此外，还需设立 6 个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履行行政、人事和后勤职能，如维护咨询数据库、安排会议和活动、监测 5 个区的文娱设施，从而让工作人员咨询员能够腾出更多时间提供临床服务和咨询门诊。第 6 个助理拟驻在奥贝德。

总务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29. 设施管理股将负责所有特派团驻地的维护和保养。该股负责监督户内和户外清洁、餐饮、洗衣、烟熏消毒、虫害防治和某些废物处理等服务。目前，只

有喀土穆有订约承办服务，朱巴和欧拜伊德也有一些，其余地点只提供了有限的服务。预期 2009 年大多数服务将外包并向所有地点提供。服务合同的监督和管理对于确保承包商适当履行合同至关重要。

230. 设施管理股由股长(P-3)领导。特派团营地有办公室和住宿单位，各营地平均入驻 50 至 400 名工作人员，由 2 个营地管理助理(1 个外勤人员或 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负责管理。

231. 由于任务区范围广、驻地偏远、本国人才短缺以及缺乏基本设施和就近服务，这些地点的管理是一项复杂的任务。营地管理还关系到任务区内千百万美元合同的执行。

232. 在联苏特派团这样复杂的特派团中，必须在队部向 2 000 多名文职人员、军事观察员和警务人员提供住宿，因此拟根据职务的复杂性，将设施管理股股长员额提高到 P-4 职等。

233. 为了提供经费以提升该股股长的职等，特派团拟将调查委员会干事员额从现有的 P-4 职等降到 P-3。调查委员会新的政策指示和标准作业程序已于 2008 年 6 月生效，从而消除了就下列案件类型召集调查委员会的必要：(a) 行为和纪律；(b) 性剥削、性虐待和性骚扰；(c) 25 000 美元以下的联合国财产损失和 5 000 美元以下的第三方车辆损害；(d) 自然死亡；(e) 索偿股管辖的轻微伤害和轻微事故。

234. 新政策简化了需要调查委员会采取行动的案件类型，从而减少了调查委员会股必须处理的案件数量。特派团的调查委员会还通过特派团团长的报告设法减少积压的旧案件，使该股能够集中处理较新的事故。因此，拟由 1 名 P-3 切实行使调查委员会干事职责，任职者将向调查委员会和委员会秘书处的 P-4 职等主管报告工作。

235. 联苏特派团制作和使用的文件是本组织的宝贵资源，见证了联苏特派团的业务活动、组织结构、决定、政策和程序。它们也是联合国的正式记录，需遵守联合国总部档案和记录管理科的各项要求。

236. 记录管理和档案股负责联苏特派团档案取存政策和程序。根据档案和记录管理科的要求，特派团有责任通过扫描文件和将其输入 EASY 数据库，取得和保存电子格式记录。

237. 特派团目前没有经联合国总部核可的电子记录保存系统。联苏特派团目前使用 EASY 系统作为应急措施，这个系统只处理非活跃记录，不是一个干练的关系数据库管理平台。它仅安装在特派团支助司各办公室，每天创建 150 至 400 页文件。如果推出新系统，工作量会增加一倍以上，并可应用于各实务单位。随着

特派团的增长，需设立 1 个专职信息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满足不断增加的中央文件和电子档案系统管理需求

238. 每个复员地点都有办公和储存设施以及前战斗人员住宿设施，并提供户内和户外卫生、清洁和垃圾收集等服务。

239. 为了支持复员方案活动、拟设立 1 个设施管理干事员额(外勤人员)作为营地管理员，还设立 1 个设施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负责在北方的一个复员地点提供支助。

240. 此外，又拟在复员地点设立 2 个语文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在整个复员过程中向前战斗人员提供当地语文的笔译和口译服务。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6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3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8 个国际员额

241. 由于在职人数上升，过去两年有更多人员派往南方，因此有必要向南方区总部和队部的邮件和邮袋活动提供技术支持。

242. 邮件和邮袋活动包括收发邮件，其中包括每周收集来自各区部和队部的邮袋，向 1 区队部转发邮件(平均 620 个接收邮袋和 75 个外寄邮袋)，提供每日递送服务并履行地方邮局职能。向 1 区大院各单位和联合国在朱巴的 7 个机构发送信件。

243. 因此，拟为朱巴设立 1 个邮件助理(外勤人员)，担任邮件和邮袋监督员，确保及时收发邮袋，管理邮件办公室的登记和记录，并提供必要的支持，特别是在文件复制和南方即将举行的选举方面。

244. 目前，朱巴的邮件和邮袋办公室临时由一般事务干事(拟改叙为设施管理干事)负责，该干事还负责其他日常职能，包括监督队部的一般事务助理。不过，需要一名专职人员不仅领导履行邮件和邮袋职能，还领导 3 名履行文件印刷和复印职能的制作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该职能将向区总部和队部本国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监督、技术支持和安保行动。

245. 2008/09 年度预算批准每个队部设 1 名营地管理助理(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加上现有的本国营地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向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行政干事报告工作。

246. 为实现职能隶属关系的连贯一致，拟将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的 36 个营地管理助理(18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1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各队部

的总务科，作为会议和设施管理股的一部分，职能上隶属于相关区总部的营地管理助理(外勤人员)领导，但朱巴不在此列，那里的职能隶属总务干事(外勤人员)领导。

247. 为了支助复员方案活动，拟设立 5 个设施管理干事员额(外勤人员)担任营地经理；并设立 5 个设施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外地 5 个复员地点中的每一个地点提供支助。

248. 此外，拟在 5 个复员地点中的每一个地点设立 2 个语文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在整个复员过程中协助为前战斗人员提供当地语文的笔译和口译服务。

综合支助事务处

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P-4)

249. 综合支助事务处负责计划和协调特派团的实务、军事和民警资源，并为之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包括军民后勤支助规划；实施工程项目和建筑维护；并管理空中和运输业务、信息和通讯技术服务、整个任务区的一般供应以及设备、货物和用品的调度。

250. 综合支助事务处还负责管理与部队派遣国缔结的关于特遣队所属装备运抵和定期核查以及特遣队自我维持的谅解备忘录。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还负责通过相关科室，在后勤基地和任务区内的各区域办事处和次级办事处提供服务。

251. 综合支助事务处由处长领导(向联合后勤行动中心调出员额后)，直属办公室下设 1 个副处长、1 个后勤干事(P-4)、1 个行政干事(P-3)、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1 个办公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 2 个司机(本国一般事务人员)。特派团提议将朱巴的 1 个后勤干事员额(P-4)改叙为行政干事，设在喀土穆，以更好地在整个任务区综合支助事务处各科工作方案的管理和协调方面发挥必要的行政和后勤作用。该职能一直由后勤干事履行，具有持续性。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1 个 P-5 和 2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52. 特派团成立时，后勤职能要么由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履行，要么则由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履行，负责计划和监督综合支助事务处在外地的工作。为确保隶属关系连贯一致和改进协调，拟将处长办公室的后勤员额，包括达

马津的 1 个后勤干事(外勤人员)和 14 个后勤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改划给联合后勤行动中心,以适当实现人员充分配置。

253. 另拟将 8 个员额——设在奥贝德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内的 1 个后勤基地主任(P-5)、2 个后勤干事(1 个 P-4、1 个外勤人员)、4 个后勤助理(1 个外勤人员、3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划给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办公室,确保更好地管理和协调行动。

254. 特派团审查了现有的人员编制结构,建议裁撤 1 个后勤干事员额(P-4),满足喀土穆特派团总部增设行政干事(P-4)的需要。

财产管理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1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55. 为支持即将开展的复员方案活动,拟设立 1 个仓库管理员(外勤人员)和 1 个仓库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协助在北方复员地点储存和发放非食品包。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8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19 个职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增加 2 个国际员额

256. 为确保以适当方式出售或处置联合国财产以避免污染或沾染,财产管理科目前设 1 个财产处理股,该股成立于 2008/09 年度,由首席财产处理干事(P-3)领导,1 个财产处理资产管理(外勤人员)和 2 个废料场业务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其提供支助。

257. 2009/10 年,特派团进入了其行动的第五个年头,第一年和第二年提供的大多数用品、设备和其他财产都将被公开归入剩余或无法使用的财产。例如,在此期间需要核销特派团 40%以上的计算机。

258. 与此同时,特派团的业务也产生了危险废物,如旧轮胎、碳粉盒、电池和建筑材料,需要予以妥善处理,以尽量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并确保不危害人体健康。

259. 目前,特派团在整个任务区的 28 个地点部署了 8 500 多名官兵和 3 500 名文职人员,连接各地点的道路情况很差。特派团有义务负责任地采取行动,保护东道国的环境。其中包括妥善处置危险废物。

260. 为尽可能降低处置成本，确保有足够的能及时处理设备，特派团建议加强现有的财产处理股，另外，除了北方(奥贝德)现有的处理和销售场地外，另在南方(朱巴)建立第二个主要处理和销售场地。每个中心站内设有一个销售场和一个有害废料处理场。两个中心站的存在会降低待处理材料的运输成本。

261. 该股将由现任首席财产处理干事领导，设在奥贝德，下设 1 个财产处理助理(外勤人员)，负责监督和协调南方的处理工作，包括危险废物管理，并监督设备销售情况。

262. 该股将需要在每个地点增设 1 名财产处理助理(销售场)(2 个外勤人员)，监督和协调财产处理和销售业务，以及编写危险废物处理合同文书和接收来自有害废物设施的材料，通过出售加以处理。他们还将负责财政和合同监督，以及处理场内的全面监管，因此需要一定的专业知识。总务科负责从队部收集电池、油罐和轮胎等有害废物材料集中处理，财产管理科则负责管理有害固体废物的实际倾弃场地，以及销售和注销。

263. 每个地点需要 1 名财产处理助理(有害废物)(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他们将负责监督和协调固体有害废物、注销物品和危及人员和环境的商品接收和处理场的业务。

264. 还需新设 12 个财产处理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并将他们分为南北两组。他们将负责操作机械和物资搬运设备，并核算每个设施保管的材料。

265. 最后，需在两个处理地点中的每个地点设立 1 个财产处理助理(2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这两名助理将负责保持设施内的各项交易记录，并培训本国工作人员。

266. 为支持即将举行的复员方案活动，拟设立 5 个外勤仓库管理员额(外勤人员)和 5 个仓库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协助储存和发放非食品包。

通信与信息技术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外勤人员)

267. 联合国总部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司致力于在整个维持和平行动期间不断引进新技术，提高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的效益和效率；提出最适宜和平行动独特需求的信息解决方案；并增进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快速反应能力。

268. 特派团提议设立一个安全股，通过编制、发布和实施信息技术安全政策和措施，并通过采购、安装和监测必要的安全管理软件，确保所有电子数据的安全和完整。

269. 特派团的网络不断受到病毒、垃圾邮件、间谍软件和黑客的攻击。建立安全股将确保特派团所有电子数据的安全和完整，符合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

270. 该股将由一名信息技术干事(安全协调员)(外勤人员)领导，一名信息技术员(安全)(外勤人员)为其提供协助。该股将负责进行所有信息技术领域的风险评估，评价相关的减少风险管制措施，加强信息技术程序。该股将同各区和各队部联系，确保根据既定标准执行战略。

271. 提出设立这个新股是因为目前没有专门的信息技术人员负责不断评估特派团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情况、政策和程序。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3 个员额(外勤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272. 2008 年 5 月危机后签署了阿卜耶伊和平路线图协议，允许特派团在整个阿卜耶伊地区自由行动。

273. 鉴于 2008 年 5 月发生的危机，特派团在 2008 年下半年对大阿卜耶伊办公场地进行了修缮和扩建。完工后将有军事和文职人员进驻，并有助于特派团在部署联合整编部队和联合整编警察部队方面发挥作用，方便联合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返回阿卜耶伊。

274. 目前阿卜耶伊有 1 个信息技术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随着在阿卜耶伊的区总部大幅度扩大，而且由于为新队部提供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包括为新安装的直接卫星因特网服务提供支助的规模十分庞大，业务十分复杂，因此需要一名信息技术员(信息和通信技术用户支助技术员)(外勤人员)，支持扩大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

275. 任职者主要侧重于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并向阿卜耶伊和队部的工作人员提供指导和信息技术支持，联络各区协调人和承包商，对所有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进行风险评估，评价缓解风险的管制措施，并在通信技术员不在的情况下，担任有关通信事项的协调人。

276. 需要一名视频电话会议技术员，负责支助所有起自或经过朱巴区总部的视频会议活动。任职者还将负责测试和维修设备，分发和归还设备，协助维护在朱巴的联苏特派团视频会议设备。

277. 联苏特派团有 2 个主要视频电话会议设施，分别设在喀土穆和朱巴。每个地点最好是有 3 名视频电话会议技术人员，与后勤基地联络以保持各卫星链路终端的联系，操作设备和进行拍摄。2008/09 年度预算核定 3 名视频会议技术员(国

际联合国志愿人员)，2 人部署在喀土穆，1 人部署在朱巴，以确保为朱巴办事处提供服务。不过，服务仍然有限，因为如果驻在朱巴的技术员生病或休间歇体养假，视频会议就无法举行。因此，特派团还需要一名专职视频电话会议技术员(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现场向朱巴提供适当支助。

278. 此外，还拟在复员地点设立 6 个信息技术助理(外勤人员)、2 个卫星技术员(外勤人员)、2 个微波技术员(外勤人员)和 2 个装配员(外勤人员)，支持复员方案。

279. 由于苏丹北方和南方复员方案业务需要处理的电子数据量十分庞大，还由于需要支持信息技术服务履行至关重要的数据处理职能，因此拟增设总共 6 个信息技术技术员(外勤人员)，部署在各复员地点。这几名技术员将负责维护复员方案服务器、网络基础设施，包括无线设备、网络集线器、交换机、路由器和布线基础设施，排除故障和维修台式机、笔记本电脑和打印机。信息技术助理还将负责维护复员地点的联合国标准应用程序，排除故障。执行这些任务将确保为复员方案收集的所有电子数据的安全完整，进一步遵守联合国既定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

280. 实地复员方案业务将十分依赖通信“骨干”，其中包括无线微波连接设备和卫星服务或两者相结合，用以支持电子数据处理。因此，拟在苏丹北方和南方设立 2 个小组，各由 3 名通信专家组成。需设立 2 个通信助理(卫星)(外勤人员)，安装和维护复员方案通信基础设施，包括安装和维护联苏特派团外地办事处和复员地点之间的卫星地面站设备。还需要 2 个通信助理(微波)(外勤人员)，安装、拆卸和维护办事处和复员地点之间的微波连接设备。最后，需要 2 个通信助理(装配)(外勤人员)，确保安装微波连接设备通讯塔/柱，以及甚高频/超高频无线电天线和辅助设备。通信助理还将负责确保所有设备和塔柱设备的安装工作符合国际标准。

供应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81. 特派团的各种设备经过五年运作后需要更多的维修。由于苏丹恶劣的沙漠环境，不在工程人员负责范围内的小设备，如小冰箱、冰柜和水冷却器，更需要得到不断维修。

282. 联苏特派团有 2 335 台冰箱、263 台冰柜和 510 个水冷却器，遍布在这个幅员辽阔的国家各地。目前，这些设备由 1 名承包进行保养和修理。但是，由于此类工作所具有的持续性，拟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将这一职能“正规化”，设立 1 个供应助理员额(本国工作人员)。

工程科

喀土穆特派团总部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4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83. 拟设立 1 个工程技术员(外勤人员)和 2 个房舍维修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北方复员方案提供支助。每个复员营地打算每天审核接纳至多 200 名前战斗人员。

284. 工程技术员(外勤人员)员额负责监督所有建筑活动，并协助安排和监督施工、维修和保养事宜。每个地点 2 个房舍维修助理负责营地日常维护，包括木工，管道和电气工作。

285. 目前一直在聘用个人承包商履行各种房舍维修职能，其中包括整个特派团地区的木工、焊接、管道及设施电气维修。由于这些职能均属核心职能，具有持续不断的性质，因此拟在喀土穆设立 12 个房舍维修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净增 5 个员额(裁撤 2 个 P-3，增设 7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27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9 个国际员额

286. 2008/09 年度预算编列了辅助人员，协助每个队部的现有行政干事(外勤人员)和营地管理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每个队部 1 个电气技术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隶属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行政干事领导。

287. 为统一职能隶属关系，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的 18 个电气技术员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将改划给工程科。电气技术员职能隶属区工程师领导。

288. 随着联合国所属装备和设施的老化，对维护和修理职责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在区一级，因此需要招聘合格的技术员。

289. 尽管曾多次尝试征聘 1 名土木工程师到朱巴和 1 名工程师到瓦乌，但特派团一直未能吸引具有相关技能的工作人员。鉴于这些职能仍很重要，特派团提议把朱巴和瓦乌的 1 个 P-3(土木工程师)和 1 个 P-3(工程师)员额降为工程师(外勤人员)，以求征聘具有实地经验的人员，承担设施维护和管理的工作。任职者将全面监督特派团在朱巴和瓦乌区总部的设施，房舍和服务。

290. 目前一直在聘用个人承包商履行各种房舍维修职能，其中包括整个特派团地区设施的木工、焊接、管道及电气维修。这些都是核心职能，由于这些职能均属核心职能，具有持续不断的性质，因此拟在以下地点设立 75 个房舍维修助理员额(一般事务人员)：朱巴(12)、瓦乌(5)、马拉卡勒(12)、卡杜格里(10)、达马津(10)、阿卜耶伊(12)、奥贝德(10)和苏丹港(4)。

291. 目前，特派团聘用个人承包商履行其道路维修巡视计划。曾设想从联合国其他机构外包本国工作人员，但没有取得成功。由于修理特派团主要供应路线属于核心职能并具有持续性，因此拟设立 18 个重型维修工员额(朱巴 12 个、马拉卡勒 6 个)和 6 个重型机械工员额(朱巴 4 个、马拉卡勒 2 个)。

292. 无论走陆路还是乘飞机，各队部与区总部之间的距离都很远，而且往往都设在基础设施薄弱的社区。鉴于每个区的地域范围，以及全国各地薄弱的基础设施，每个队部都作为一个独立实体运作。

293. 鉴于队部地处偏远，必须有一名专职工程师随时进行应急或临时维修作业，在区总部增援抵达之前保障最低限度的水电供应。

294. 虽然特派团对当地工作人员进行了技能培训，但发电机维修和水处理厂保养等重大领域仍然存在知识缺口。因此拟议 2009/10 年度在每个队部设立 1 个工程师(19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他们还将从事基本的电力工作，现场监督工程项目。这些工程师每日向队部行政干事报告工作，为本国工作人员现场提供专门知识和必要的培训。他们在职能上隶属区工程师领导。

295. 拟设立 5 个工程技术员(外勤人员)和 10 个房地维修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外地复员方案提供支助。5 个复员营地中的每个营地打算每天审核接纳 200 名前战斗人员。

296. 工程技术员(外勤人员)员额负责监督所有建筑活动，并协助安排和监督施工、维修和保养事宜。每个地点 2 个房舍维修助理负责营地日常维护，包括木工，管道和电气工作。

航空科

特派团总部，喀土穆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1 个 P-3，3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7 个员额(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6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297. 航空站股的职责之一是提供应急、坠毁处理、搜寻和救援服务。但目前特派团与苏丹民航局达成一项协定，利用其在喀土穆、奥贝德和苏丹港的消防队和

在其他地点的消防员。对于其余经常使用的 15 个着陆场，特派团提供了灭火设备，并对空军联络官进行了灭火设备操作培训。

298. 特派团现在只有 1 名消防官，负责监督、检查和标明灭火设备，加强特派团航空活动的安全保障。该消防官由 1 名训练有素的候补航空站管理员提供支助。

299. 航空站管理员提供的特别支助不足以对特派团不同地点的着陆场进行必要次数的检查。为确保任务区至少有 1 名消防官负责所有机场的安全保障，需要 1 名防火安全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在航空站股担任航空消防副官，向该股股长负责。

300. 联苏特派团飞行队有 40 架军用和民用飞机，每月共飞行 1800 小时。鉴于总体上特派团活动和飞行队作业很复杂，会员国仍然对空运费高昂感到关切，必须改进航空资产的使用。

301. 因此，特派团拟设 1 个空中业务助理员额(外勤)，就每日计划和实际使用飞机的情况进行汇编、监测并提出报告，以确保适当、及时地进行规划，以具有经济效益的方式优化资产使用。空中业务助理将向空中业务主任负责。

302. 这项职责要求具备军事和民事空中业务知识，了解空中业务管理，因为需要汇编机组人员和飞机任务后的数据，将其与每月平均 640 多次飞行的规划和当前业务的数据合并。

303. 国内通往某些地点的路况仍然很差或没有道路。一年中，雨季连续数月阻断道路运输。随着任务区活动不断增加及增设队部，若使特派团保持空中业务水平不变，并继续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合用特派团的飞行队，上述职责至关重要。

304. 目前，由负责其他工作的人员兼职履行这项职责，但鉴于汇编和分析的数据量庞大，需要一名专职人员，确保提供准确、及时的信息，更有效地管理特派团飞行队。

305. 每年，特派团平均申请 120 个着陆许可，用于部队轮调飞行、预定维修飞行和任务区外飞行，支持特派团执行任务。每次许可证的申请和豁免所需时间为 7 至 10 天，在此期间与不同政府当局和部委进行认真审核，有时超过这一时间范围。

306. 需要一名专职工作人员申请必要的许可证和特许证，以确保及时提出和签发文件。这需要深入了解特派团租用飞机的合同和协助通知书。

307. 为履行这项职责，技术合规股需要 1 名礼宾干事(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便与外交部、苏丹民航局和军事情报局高级官员互动，确保在苏丹各地联苏特派团飞机及时获得许可证和特许证。

308. 目前该股的一名合同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执行这些任务。但需要1名本国外交审核干事,以便执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建议,其中要求特派团确保事先获得必要的政府放行和(或)豁免并解决造成延迟的问题;确保最大程度地使用飞机,限制因外交审核程序冗长造成的耽搁。

309. 联苏特派团飞行队有40架飞机(12架固定翼和28架旋转翼),由12个订约人根据4个协助通知书经管,每月飞行640次。2008/09年度空中业务预算占特派团外勤业务费用的22%,共计3 990万美元。但航空科与特派团其他费用中心不同,没有专职的预算助理。

310. 需要1名预算助理,负责跟踪、核查和分析飞行时数使用情况,以便监测各种业务费用,定期提出差异报告,确保符合合同条款的规定。此外,由于继续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分摊航空资产的费用,准确记录飞行时数及随后开列帐单至关重要。预算助理还将协助编制联苏特派团年度飞行预算。

311. 1名合同管理员履行这项职责。但鉴于特派团的飞机组合和使用情况,航空科需要1名专职预算助理和1名空中业务助理(数据库),以便持续监测飞行时数使用情况,能够更高效力、高效率地使用特派团航空资产。

312. 特派团审查了现有人员编制,提议裁撤合同管理员员额(外勤),以满足增设1名预算助理(外勤)的要求。

313. 特派团要求设立航空培训和质量保证股,旨在根据国际和国家标准,保持高质、安全的空中业务。

314. 内部监督事务厅最新审计报告强调指出,亟需制定实施针对所有航空工作人员年度综合培训计划,并为管理部门和航空科以外工作人员举办年度培训,以确保工作人员随时了解外地动态,特别是在空中安全方面。审计报告还建议在航空科指定1名专职的培训干事。

315. 审计报告还建议,特派团确保根据《航空安全手册》关于航空质保方案的规定进行航空质量审计。必须保证质量,确保机组人员和航空工作人员遵照执行适用的政策、指令、规则和程序,就针对各项标准的关切和定论建立可靠的反馈和报告制度,并视需要采取后续和改正行动。

316. 为遵守审计建议,继续根据国家和国际标准开展安全的空中业务,联苏特派团航空科要求设立航空培训和质量保证股。该股将向首席航空干事负责,并由下列新增人员构成。

317. 1名空中业务干事(P-3),将担任航空培训和质量保证股股长,负责全面监督、制订和实施航空培训和质保方案。

318. 1 名空中业务助理(外勤)，负责制定和审查质量标准，确保遵守这些标准，并提出和保存控制文件。

319. 2 名航空培训助理(1 名外勤人员和 1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负责筹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组织)核定的内部和外部培训；与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协调所有培训事宜；为联合国军事观察员举办培训班；编制、监测培训预算，为培训预算提供依据。

320. 还需要 1 名航空培训和质保数据库管理员(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以便继续保证质量、维持数据库、保存培训记录及编写质保分析报告。

321. 随着 2007/08 年度和 2008/09 年度分阶段终止地面操作合同，特派团在内部履行地面操作职责。特派团继续使用个体订约人，以增加各机场现有的航空工作人员。鉴于任务的连续性，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拟将进行地面操作的 4 个拖车操作员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转正。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7 员额(27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22. 随着 2007/08 年度和 2008/09 年度分阶段终止地面操作合同，特派团在内部履行地面操作职责。特派团继续使用个体订约人，以增加各机场现有的航空工作人员。鉴于任务的连续性，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拟将下列与地面操作有关的职位转正：20 名地面动力装置和拖车操作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朱巴 4 人，瓦乌 2 人，卡杜格莉 3 人，马拉卡勒 3 人，达马津 2 人，奥贝德 4 人，伦拜克 2 人)；7 名机场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朱巴、瓦乌、卡杜格莉、马拉卡勒、达马津、奥贝德和伦拜克各 1 人)。

运输科

特派团总部, 喀土穆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6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23. 目前连续雇用个体订约人担任车辆技师，在内部进行各种修理。这些工作是具有持续性质的核心职责，拟在喀土穆设立 10 个车辆技师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24. 2008 年，特派团设立车辆编制委员会，以便根据特派团业务的优先次序改变特派团车辆的比率。此举导致在 2008/09 年度逐渐将大约 90 辆车从喀土穆部署到各区，加强对监测和核查巡逻的支持，预期将开始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及选举进程。这将影响到喀土穆的 225 名国际工作人员，他们必须寻找其他交通工具。

325. 出于安全保障的原因，特派团将向喀土穆工作人员提供全年 24 小时的调度服务。目前提供的服务包括：每日例行公车线路(每月平均约往返 3 740 次)；为值勤或官方外出提供出租车电召服务；为轮值人员提供下班后调度服务；为航空站和为应对紧急情况提供托收和运送服务。

326. 鉴于向各区部署了 90 辆车，新增的 15 名调度司机拟在 24 小时中三班倒工作，支持喀土穆的调度服务。

327. 为支持复员方案，拟在北部的一个复员地增设 1 个司机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为往返各复员地的国际工作人员和本国工作人员提供班车服务。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3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28. 为理顺职责隶属关系，18 个车辆/发电机技术员员额将从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调至运输科，向每个区总部的运输干事负责。

329. 虽然车辆/发电机技术员进行车辆和发电机维修，但他们的职称是车辆技术员，以便能够进行适当的员额叙级。

330. 为支持复员方案，拟设 5 个司机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每个复员地 1 个，为往返复员地的国际工作人员和本国工作人员提供班车服务。

调度科

特派团总部，喀土穆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P-3)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331. 调度科正在进行改组，以提高人员和货物运输规划的效率，包括军队部署、轮调及日常人员和货物运输。该科还将提高货物结关、货物运抵各区的速度并跟踪运货，降低任何积压的可能性。

332. 改组包括单位改名称，以及设立规划和协调股(又称联合调动中心)。该股将协调乘客预订股、货运规划股及海关和清关股的工作；规划、协调和监测任务区内所有人员和货物运输(空运、铁运、河运和海运)，并与空中业务协调。

333. 为达到这一要求，特派团审查了当前人员编制，拟改变 1 名在奥贝德的调度干事(外勤)的职等，满足对 P-3 职等调度干事的需要，并提供必要的专门知识、权力及监督多个单位的职权。

334. 此外，前业务股将改称为北部地区调度股。调度主任办公室现有 1 个调度干事员额(P-3)，该员额将会保留，并改称为北部地区督导员，负责苏丹港、卡杜格莉、达马津、阿卜耶伊和喀土穆分遣队。朱巴调度股的职权范围将涵盖南部地区。

335. 集装箱管理股(1 名调度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将从喀土穆调到距其活动较近的奥贝德后勤基地。

336. 随着 2007/08 年度和 2008/09 年度分阶段终止地面操作合同，特派团在内部履行地面操作职责。为此，2008/09 年度预算核定朱巴 9 个调度助理员额。不过，特派团继续使用个体订约人，以增加现有工作人员。鉴于任务的连续性，拟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将这些职位转正，在喀土穆设立 2 个调度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37. 为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拟在喀土穆设立 1 个货运规划助理员额(联合国志愿人员)，协调非食物物品的补给和再补给，与该进程有关的装运，以及为该进程工作人员前往复员地的空运和陆运服务，包括往返集合地点的观察员。

外地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8 个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国际员额

338. 奥贝德的 1 名调度干事调到喀土穆，升为 P-3 职等调度干事(联合调动中心)。

339. 集装箱管理股(1 名调度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将调到距其活动较近的奥贝德后勤基地。

340. 随着 2007/08 年度和 2008/09 年度分阶段终止地面操作合同，特派团在内部履行地面操作职责。为此，2008/09 年度预算核定朱巴 9 个调度助理员额。不过，特派团继续使用个体订约人，以增加现有工作人员。鉴于任务的连续性，拟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将这些职位转正，设立 15 个调度助理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朱巴 6 个，卡杜格莉 4 个，马拉卡勒 5 个)。

341. 2008 年 5 月危机之后，签署了阿卜耶伊和平路线图协议，特派团获准在阿卜耶伊整个地区自由陆运和空运。

342. 2008 年下半年，特派团在 2008 年 5 月危机之后恢复和扩大阿卜耶伊营地，更新各项设施。完工之后，将进驻大批军事和文职人员，协助特派团在部署联合整编部队和联合整编警察部队中发挥作用，并为联合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返回阿卜耶伊提供便利。

343. 最新军事能力研究报告提议在整个阿卜耶伊地区部署兵力 788 人，这表明特派团努力支持各党派开展阿卜耶伊和平进程，还显示联合国在这一可能动荡不安地区的强有力存在。

344. 因此，拟向 6 区部署一个调度分遣队，支持不断增加的全区人员和货物空运和陆运量，因为重建工作继续进行。

345. 调度分遣队将负责在阿卜耶伊内和往返阿卜耶伊的人员和货物运输；军事特遣队及特遣队所属和联合国所属装备的轮调和返回；货物转运，包括危险货物；任务区内文职和军事人员的调动；人员和货物管理；查明危险货物要求；完成危险货物申报。

346. 因此，提议加强调度分遣队，增加 1 名调度助理(外勤)，协调分遣队的各项职能，包括人员和货物运输和特殊飞行管理、部队轮调部署及保存最新统计数据。为协助调度干事，除现有 1 名调度助理之外，还需要增加 2 名调度助理(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1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47. 应指出，2007/08 年度滞期费增长了一倍，导致巨额滞期费的主要因素之一是班轮集装箱从港口到奥贝德主要后勤基地的周转期。为补救这种情况，在港口将班轮集装箱的货物装入联合国所属集装箱。这种做法始于 2007 年 12 月，涉及目前往返于苏丹港仓库和奥贝德的 50 个联合国集装箱。这是劳力密集型工作，需要密切监视，以确保安全处理货物。

348. 苏丹港现有 1 名调度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拟增设 1 名调度助理，协助现有调度助理与港口管理局和货运代理联络；规划分遣队工作；与其他区、承包人和代理互动，努力解决问题；保存记录；每日检查收到和装运的货物。

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特派团总部，喀土穆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3 个 P-3，3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本国专业干事)

349. 特派团拟加强联合后勤业务中心的职能，以确保特派团支助司积极主动和有效地为业务活动中竞相获得重视的优先事项向整个特派团提供支助。

350. 目前，特派团在大多数区总部有 2 名后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这不足以提供协调的支助及与有关办公室互动。

351. 在南部，特派团拟将 3 名后勤干事(外勤)从喀土穆调到 1 区、2 区和 3 区。但该科目前有 1 名外勤人员和 3 名后勤干事(P-3)。因此，拟订将 2 名后勤助理(外

勤)改称为后勤干事(外勤),并提高他们的职等,使之相当于 P-3,因为各项职能将会相同。

352. 北部联合后勤业务中心业务结构(喀土穆)将采取相同结构,现有的 3 名后勤干事(P-3)从喀土穆调到 4 区、5 区和 6 区,向有关区行政干事负责。

353. 每名后勤干事将在每个区总部担任区高级后勤协调员,协调特派团在开展规定的活动和实施方案过程中的后勤、业务和行动需要。他们作为与联合国和适当的非联合国实体有关的所有后勤事务的唯一协调人,支持执行《全面和平协议》,包括支持联合整编部队、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及在区一级划定边界。他们将担任区行政干事、办公室主任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和实体的高级后勤顾问。

354. 他们与特派团有关单位协商后,将协助协调、监测、部署、遣返和调动特派团成员。他们将预测、规划和协调对所有区特派团实体(包括文职、军事和警察部门)的后勤支援。他们将向区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后勤简报和陈述,培养本国后勤人员的能力。在联合国联合后勤中心所在区,他们将协调后勤业务,确保高效率、高效力地利用特派团活动和资源,避免与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及非政府组织出现工作重叠并防止服务支助的中断。

355. 在区域一级,拟增设 3 名后勤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协助目前在喀土穆向联合后勤业务中心北部业务处负责的军事事务室干事开展工作。这将加强特派团在区一级规划和监督综合支助事务的后勤职责,协调向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提供业务支助。这些后勤干事将每 6 个月轮调一次,在喀土穆为每个区的军事事务室干事,保持工作的连续性,并为区总部后勤干事提供支持。还应指出,要求增设本国专业干事员额符合大会第 61/276 号决议,该决议注重国家能力建设。

外地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9 个员额(3 个 P-3 和 6 个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19 个员额(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6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56. 为在协调一致的责任体系中重组所有核定的后勤员额,拟将苏丹港其余 4 个后勤员额(目前向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负责的 2 个外勤人员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调到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357. 此外,目前核定的综合支助事务主任直属办公室 1 名后勤干事(外勤)和 14 名后勤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拟调到联合后勤业务中心。

358. 特派团拟将 6 名后勤干事从喀土穆调到北部,北部现有的 3 名后勤干事(P-3)调到 4 区、5 区和 6 区,同时 3 名后勤助理改称为后勤干事(外勤),将从喀土穆调到 1 区、2 区和 3 区,向有关区行政干事负责。

359. 拟增设 3 个后勤干事员额(本国专业干事)，协助朱巴军事事务室干事开展工作。

二. 财政资源

A. 总表

(千美元。预算年度是 7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类别	支出 (2007/08)	分配数 (2008/09)	费用估计数 (2009/10)	差异	
	(1)	(2)	(3)	数额 (4) = (3) - (2)	百分比 (5) = (4) ÷ (2)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29 163.7	29 754.5	26 430.9	(3 323.6)	(11.2)
军事特遣队员	217 415.1	221 212.9	248 359.8	27 146.9	12.3
联合国警察警察	33 012.6	32 442.1	35 036.9	2 594.8	8.0
建制警察部队	—	—	—	—	—
小计	279 591.4	283 409.5	309 827.6	26 418.1	9.3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124 129.8	112 838.2	150 766.9	37 928.7	33.6
本国工作人员	43 946.3	40 755.5	58 600.0	17 844.5	43.8
联合国志愿人员志愿人员	9 939.0	10 589.5	12 621.4	2 031.9	19.2
一般临时人员	1 106.8	4 030.8	7 117.4	3 086.6	76.6
小计	179 121.8	168 214.0	229 105.7	60 891.7	36.2
业务费用					
政府提供人员	—	1 768.7	1 743.4	(25.3)	(1.4)
文职选举观察员	—	—	—	—	—
咨询人	194.4	470.9	486.1	15.2	3.2
公务差旅	5 901.5	5 130.6	5 220.2	89.6	1.7
设施和基础设施	85 597.7	89 876.3	116 591.7	26 715.4	29.7
陆运	22 691.4	21 313.7	25 831.6	4 517.9	21.2
空运	152 774.7	136 911.3	156 880.7	19 969.4	14.6
水运	66.1	54.5	107.4	52.9	97.1
通信	16 446.6	20 194.3	26 547.0	6 352.7	31.5
信息技术	8 836.5	10 846.5	16 981.4	6 134.9	56.6

类别	支出	分配数	费用估计数	差异	
	(2007/08)	(2008/09)	(2009/10)	数额	百分比
	(1)	(2)	(3)	(4) = (3) - (2)	(5) = (4) ÷ (2)
医务	9 311.0	10 477.6	10 095.0	(382.6)	(3.7)
特种装备	1 835.8	2 664.1	3 160.6	496.5	18.6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57 090.7	68 388.6	76 982.7	8 594.1	12.6
速效项目	999.9	1 000.0	1 000.0	—	—
小计	361 746.3	369 097.1	441 627.8	72 530.7	19.7
所需资源毛额	820 459.5	820 720.6	980 561.1	159 840.5	19.5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20 399.0	18 850.3	22 843.7	3 993.4	21.2
所需资源净额	800 060.5	801 870.3	957 717.4	155 847.1	19.4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资源共计	820 459.5	820 720.6	980 561.1	159 840.5	19.5

B. 效率的提高

360. 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下列增效举措：
(千美元)

类别	数额	举措
设施和基础设施：汽油、机油和润滑油	348.0	通过在区总部同步化和集中化发电，努力提供更有效率和成本效益更好的服务，降低发电机燃料消耗。与消耗燃料较多的人工启动相比，由于发电机之间负载分担，同步化将减少燃料消耗 预计减少发电机燃料消耗 618 000 公升(618 000 美元)，被发电机房费用(270 000 美元)抵销
空运：地勤费	400.0	特派团正在执行的通过内部能力开展地勤业务以取代商业承包服务的长期战略将扩大到包括喀土穆和奥贝德。将以成本效益较高的方式利用内部能力提高效率。预计节省的 140 万美元被航空和调度股为在整个任务区加强内部地勤能力而再将 49 名个体订约人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的 100 万美元费用抵销
安保事务	1 104.0	特派团拟将警卫部队的非核心职能外包，以减少联苏特派团房舍保安对本国工作人员的依赖。拟最初在喀土穆和奥贝德实行外包，具体反映在裁撤 72 个本国一般事务警卫员额(喀土穆 61 个，奥贝德 11 个)。根据最近一次安全评估，奥贝德的保安需求水平为 150 人，而现有兵力为 107

类别	数额	举措
		人。拟在奥贝德再外包 43 人的职能。每名本国警卫年平均费用为 20 400 美元，而外包费用为 10 800 美元，外包将产生 1 104 000 美元的效益
医疗用品	422.6	特派团预期，通过改进储备物资采购、轮换补给品以及妥善保管，医疗用品项下可获效益 422 600 美元
共计	2 274 600	

C. 空缺率

361.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估计费用考虑到下述空缺率：
(百分比)

类别	2007/08 年度 实际数	2008/09 年度 预算数	2009/10 年度 预测数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7	6	5
军事特遣队员	—	1	1
联合国警察	9	11	7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23	25	22
本国工作人员			
一般事务人员	16	15	15
本国专业干事	44	40	40
联合国志愿人员	(14)	15	30
临时职位 ^a			
国际工作人员	75	21	22
本国工作人员			
一般事务人员	67	15	15
本国专业干事	—	40	40
政府提供人员	—	15	15

^a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362. 估计费用包括利用特派团取得的经验(包括 2008/09 年度预算期的空缺率)预计的 2009/10 年度所有类别人员的空缺率。

D. 特遣队所属设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363. 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所需资源根据主要装备(湿租赁)和自我维持费用的标准偿还率计算，总额为 87 654 200 美元，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44 386.9
建制警察部队	—
小计	44 386.9
自我维持	
设施和基础设施	22 776.4
通信	8 845.2
医务	8 395.2
特种装备	3 160.5
小计	43 177.3
共计	87 564.2

特派团因素	百分比	有效日期	上次审查日期
A. 与任务区有关			
极端环境条件系数	2.6	2005年3月24日	—
频繁使用状况系数	3.8	2005年3月24日	—
敌对行动/被迫放弃系数	3.3	2005年3月24日	—
B. 与本国有关			
递增运费因素	0-3.0		

E. 培训

364. 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培训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咨询人	
培训咨询人	363.0
公务差旅	
公务差旅、培训	737.2

类别	估计数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培训费、用品和服务	1 114.7
共计	2 214.9

365. 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计划的参加人数和以往期间的数字如下：

(参加人数)

	国际			本国工作人员			军事和警务人员		
	实际数 2007/08	计划数 2008/09	拟议数 2009/10	实际数 2007/08	计划数 2008/09	拟议数 2009/10	实际数 2007/08	计划数 2008/09	拟议数 2009/10
内部	1 319	2 057	1 936	2 668	6 971	6 546	190	358	468
外部 ^a	135	93	157	181	65	90	—	5	20
共计	1 454	2 150	2 093	1 395	7 036	6 636	190	363	488

^a 包括在意大利布林迪西的联合国后勤基地和在任务区外其他地方。

366. 特派团将继续为估计总数为9 217名工作人员执行内部和外部培训方案，其中包括2 093名国际人员，6 636名本国人员和488名军事和警务人员。内部培训方案包括为总共8 950名工作人员(97.1%)开办研讨会、课程和讲习班，外部培训方案则计划培训联苏特派团总共267名骨干人员(2.9%)。

F.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367. 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值
文职人员	5 341
业务费用	
非培训公务差旅	536
设施和基础设施	1 668
陆运	1 062
空运	1 248
通信	278
信息技术	51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 234

类别	估计值
其他支付	22 000
业务费用小计	28 076
共计	33 417

368. 其他服务项下拟议的 2 200 万美元估计数，将用于为 55 000 名自愿复员的战斗人员提供解除武装、复员和退伍安置方面的支助，按每人的运输、重新定居和退伍安置支助服务费用为 400 美元计算。复员方案的经费还包括增加 172 名工作人员 (23 名国际工作人员、124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25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的费用，32 台发电机的备件和燃料费用，6 个营地和 10 个州办事处的水电瓦斯费，商营通信、中央数据储存、维修和企业执照费，信息技术设备的备件和维修费，以及 55 000 名战斗人员的备用盒装口粮费。

369. 特派团以解除武装、复员和退伍安置支助形式增强的作用反映在成果预算框架预期成绩 4.2 下所列下述产出中：

“向民族团结政府和苏丹南方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和财政支持，促使至多 55 000 名前战斗人员和特殊需要团体成员解除武装复员，包括提供下述服务：登记和实施前战斗人员与特殊需要团体成员人事数据信息管理系统；对伤残前战斗人员进行医疗核查；就复员方案的目标向前战斗人员与特殊需要团体成员进行宣传 and 提供指导；就复员方案进程开展公共宣传活动。”

G. 探雷和扫雷工作

370.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探雷和扫雷工作估计所需资源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值
特种设备	
探雷和扫雷设备	—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探雷和扫雷工作	41 441.4
探雷和扫雷用品	—

371. 评估认为，联苏特派团的有关资产将需要维持到 2011 年最终将排雷活动移交由国家负责为止。有鉴于此，为执行联苏特派团特派任务中的地雷行动部分，地雷行动方案将努力保持与 2008/09 年相同的地雷行动能力。

372. 排雷计划的行动部分将继续为特派团提供直接支持，并为联苏特派团各军事排雷连队提供补充能力以支持任务的执行。根据联苏特派团的任务规定，所有排雷活动都将按国际人道主义标准进行。根据成果预算制框架，特派团地雷行动办公室将既支援特派团的人道主义援助、恢复和重返社会部门，又支援特派团的支助部门。

373. 用于探雷和扫雷工作的估计数包括下列经费：34 名国际和 57 名本国工作人员，估计为 7 214 700 美元；路线核查、技术调查、综合扫雷、交战路线扫雷、租用和包机的合同费用，估计为 30 462 600 美元；公务差旅费，估计为 264 400 美元；还有设备费，估计为 480 700 美元。余额 3 019 000 美元是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地雷行动项目支助和服务费 1 097 800 美元以及根据探雷和扫雷工作估计数总额计算的管理费 1 921 200 美元(5%)。

H. 速效项目

374.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速效项目所需资源估计数和以往期间的数字如下：

(千美元)

期间	数 额	项目数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实际数)	999.9	35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核定数)	1 000	62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拟议数)	1 000	50

375. 速效项目方案在 2009/10 年度将继续直接和明显地帮助特派团开展、推动和促进联合国在苏丹北方和南方维持和平的努力。这些项目的目的是在接到通知后，短时间内就对地方一级在保健、教育、公共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方面的非经常性活动提供支助。

三. 差异分析 ¹

提示

本节按下列四个标准类别所包含的具体标准选项，说明造成每项资源差异的最主要因素：

- **任务：**任务规模或范围发生变化或任务致使预期成绩发生变化导致的差异；

¹ 资源差异数以千美元计。仅对增减至少 5%或 100 000 美元的差异作了分析。

- **外部因素**：联合国以外各方或各种情况导致的差异；
- **费用参数**：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政策导致的差异；
- **管理**：管理部门为了以更高成效(如调整某些产出的优先次序或新增某些产出)或更高效率(如采取措施减少人员或业务投入，但产出数量维持不变)实现计划成果而采取的管理行动导致的差异，以及(或)执行方面的问题(如低估了为实现一定数量的产出所需投入的成本或数量，或人员征聘发生延误)导致的差异。

	<i>差异</i>
军事观察员	(3 323.6) (11.2%)

- **任务规定：军事部分结构变化**

376.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军事观察员人数从 2008/09 年期间的 625 名减少到 2009/10 年度拟议的 525 名，而且根据特派团经验，进驻、轮调和返国项下预算编列的平均往返票价从 5 113 美元减少到 4 650 美元。

	<i>差异</i>
军事特遣队员	27 146.9 12.3%

- **任务规定：军事部分结构变化**

377. 所需资源增加主要是由于根据军事能力研究报告的建议，军事人员数目拟增加 8.1%，从 2008/09 年度的 8 745 名增至 2009/10 年度的 9 450 名，以及特遣队所属装备及其运输和部署所需费用增加。而且，由于口粮成本上升 52.8%，军事特遣队口粮所需资源预计也会增加。

	<i>差异</i>
联合国警察	2 594.8 8.0%

- **管理：降低延迟部署因数**

378.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联合国警察延迟部署因数拟从 2008/09 年度的 11%降低到 2009/10 年度的 7%。

	<i>差异</i>
国际工作人员	37 928.7 33.6%

- **费用参数：执行新的合同安排**

379. 造成差异的因素是，依照大会第 63/250 号决议核准的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在同一套工作人员细则下的新合同安排，需要为包括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在内

的薪金以及一般工作人员费用追加经费。增加的所需资源部分地被取消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所需资源抵销。预计还需要为拟增设 145 个国际工作人员员额以及在所有特派任务区实行危险工作地点津贴追加经费。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17 844.5	43.8%

- 任务规定：所需业务资源变更**

380.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 2009/10 年度拟增设 451 个本国员额并在所有特派任务区实行危险工作地点津贴。

	差异	
联合国志愿人员	2 031.9	19.2%

- 任务规定：所需业务资源变更**

381.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 2009/10 年度拟增加 6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差异	
一般临时人员	3 086.6	76.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82.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预计整个 2009/10 年期间将全部署 42 名国际和 47 名本国一般临时人员，以及与此相关的一般工作人员费用，而 2008/09 年度这类人员只部署了 60.3%。造成差异的另一个因素是，依照大会第 63/250 号决议核准的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在同一套工作人员细则下的新合同安排，需要为包括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在内的薪金以及一般工作人员费用追加经费。增加的所需资源部分地被取消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所需资源抵销。

	差异	
设施和基础设施	26 715.4	29.7%

- 外部/管理：燃料费用增加，投入和产出增加**

383.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与 2008/09 年期间相比，发电机燃料成本上升 20.5%，燃料消耗增加 24%。发电机燃料消耗增加是由于拟增建 2 个队部和扩建 2 个现有队部。所需资源增加也是由于建筑方案扩大，包括建造朱巴的联合国之家，掩蔽所/地堡，道路和桥梁项目，在特派团总部为通信和信息技术处建造一座 2 层楼房，1 个发电机房，工作人员和办公房舍，以及港口和码头维修。由于追加部署 705 名军事人员使自我维持费用增加 27%，预计费用还会进一步增加。

	差异	
陆运	4 517.9	21.2%

- **外部：燃料费用增加**

384.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车辆燃料成本增加 20.5%，燃料消耗增加 25%。燃料消耗增加涉及到拟增购准备部署到任务区的 80 辆四轮驱动车、39 辆大客车和 344 辆特遣队所属车，使车辆数目从 2008/09 年度的 1 562 辆增至 2009/10 年度的 1 906 辆。

	差异	
空运	19 969.4	14.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85.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飞行时数增加 19.7%，从 2008/09 年度的 19 298 小时增至 2009/10 拟议的 23 093 小时，航空燃料成本增加 8.4%，担保机队费用增加 18.6%。

	差异	
水运	52.9	97.1%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86.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江河巡逻距离加长、水运燃料费上升 20.5%以及订立一份地方保单合同。

	差异	
通信	6 352.7	31.5%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87.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需要更换陈旧过时的通讯设备，以确保通信网络的畅通和安全，另外还需要增加 20 名约聘通信技术人员分派给各队部。

	差异	
信息技术	6 134.9	56.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88.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需要更换老旧信息技术设备，以确保为各队部提供可靠服务，另外还需要增加 24 名约聘信息技术技术人员分派给各队部。

	差异	
医务	(382.6)	(3.7%)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389. 所需资源减少是由于库存管理办法改进之后，库存减少并且医疗用品量保持在最优水平。

	差异	
特种装备	496.5	18.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90.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在拟增加部署 705 名军事人员后自我维持所需资源增加。

	差异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8 594.1	12.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391. 所需资源增加是由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退伍安置所需支助费用从 2008/09 年度的 1 890 万美元上升到 2009/10 年度的 2 200 万美元，55 000 名战斗人员人均预算 400 美元。此外，55 000 名战斗人员 2 天的紧急口粮储备要划拨经费 120 万美元，另有 120 万美元的费用涉及到联合国所属装备的转运。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392. 就联苏特派团经费筹措而言，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批款 980 561 100 美元，充作特派团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的维持费；

(b)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按每月 81 713 425 美元的标准分摊上文 (a) 段所列的款项。

五. 为执行大会在第 61/276 号决议中作出的决定和提出的要求以及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及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 大会

(第 61/276 号决议)

决定和要求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而采取的行动

第二节：预算编制和预算编列

第 2 段

今后在提交拟议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时列入与特派团预算及其执行工作有关的最重要管

已实施。资源和规划假设已列入联苏特派团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

理决定，包括与业务费用有关的管理决定的相关资料。

第 3 段

加大努力，提高维和文件的质量，更及时地印发维和文件。

进行中。尽力确保维和文件的质量和及时分发。

第 4 段

预算文件应当反映拟在管理方面实现的改进和增效并提出这方面的未来战略。

已作为 2009/10 年度预算的一部分，在成果预算编制和增效下实施。

第 5 段

进一步采取步骤改进预算假设和预测，并就此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提出报告。

已作为 2009/10 年度预算的一部分实施，办法是适用具体特派团的历史费用数据而不是标准费。

第 6 段

由于核销上期债务的情况大量增加，加强债务控制。

已实施。特派团不断积极地对债务进行监测，作为其内部管理进程的一部分。

第三节：成果预算编制

第 2 段

将成果预算制与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执行计划挂钩，在维持和平行动规划阶段便对业务、后勤和财政问题充分进行统筹考虑。

已作为 2009/10 年度拟议预算的一部分实施，反映于成果预算制框架和资源规划假设，这是编制费用估计数的依据。

第七节：人员配置、征聘和空缺率

第 3 段

根据有关特派团的要求及任务，酌情更多地使用本国工作人员。

已实施。本国工作人员员额占 2009/10 年度请设员额总数的 68%。

第 4 段

确保尽快填补空缺员额。

填补空缺员额继续是联苏特派团的优先事项之一，但特派团在吸引和保留合格候选人方面遇到困难。国际工作人员的平均空缺率略有下降，从 2006/07 年度的 28.5% 降至 2007/08 年度的 27.6%。至于本国工作人员，平均空缺率降幅更大，从 28.7% 降到 23.4%。

第 5 段

审查各特派团的人员配置结构，同时尤其铭记特派团的任务和行动构想，并将这一点反

作为 2009/10 年度拟议预算一部分，进行了一次彻底分析，审查以下要素：(a) 合并组织单位；(b) 单

映在其拟议预算中，包括对任何拟议新增员额提出充分理由。

位/部门之间的职称/职等不一致，分类标准和已核定职称；(c) 直接报告次数，最好是八次；(d) 更多适当使用本国专业干事和一般事务员额；(e) 减少小单位，降低专业人员职等，以抵制定级过高；以及(f) 填补空缺员额而不是新增员额。

对照现有人员配置结构对所需员额结构进行审查后，重新调整员额，以符合不断变化的业务情况和特派团的优先事项，其中包括区域化以及支持复员方案。

第九节：培训

第 2 段

为本国工作人员提供专业发展机会，并将其充分纳入所有相关培训方案。

已作为 2009/10 年度拟议培训的一部分实施，设想所有受训工作人员的 80% 左右将是本国工作人员。

联苏特派团打算于 2009 年 1 月在全特派团发起三项针对本国工作人员的方案：英语方案、基础/中级计算机技能方案和职业培训方案。2009/10 年度拟议继续这些方案。

第十三节：空中业务

第 3 段

铭记某些维持和平行动为空中运输编列的预算过多，在提交的预算中更好地编列空中业务所需资源，使其更好地反映实际业务。

对 2007/08 财政年度特派团实际利用空中资产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审查。2009/10 财政年度拟议飞行小时已相应修订。为 2009/10 年度请求的时数考虑到在阿卜耶伊扩充和增加空中巡逻活动所引起的业务需求，并考虑到复员方案行动的额外需求。

第 4 段

各特派团在审查其运输需要时，必须考虑到效率高、成本效益好、能满足其业务需要并能确保其人员安全的各种手段，并充分考虑到每个特派团的独特任务、复杂性、具体情况和业务条件。

用一切可行的手段运送人员和货物，以确保以最经济的、必要时快捷的方式满足运输需求。

对空中资产的构成和数量进行了调整，以适应地形和特派团独特的业务条件。目前特派团使用 40 架飞机(12 架固定翼飞机、28 架直升机)，其中一些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合用。

近几年来，地面货运比例稳步上升，现已占有所有货运的 75%。

所有运输都是按照维和部航空手册、国际民航组织标准、联合国最佳建议做法以及适用于联苏特派团的其他标准作业程序加以计划和实施的。

第十八节：速效项目**第 5 段**

在执行速效项目时，应尽量少发生或不发生间接费用，以确保资金尽量直接用于当地民众的福利。

联苏特派团用现有资源管理速效项目方案。此外，特派团不允许执行伙伴把行政费用列入拟议预算。

第 6 段

在特派团开办的第三年及以后，如需要开展建立信任活动，可以要求提供速效项目资金，但应当进行需求评估。

2008 年 3 月至 4 月进行速效项目管理审查，联苏特派团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参加了审查。之后修订了可适用行政指示，以改正缺点。此外，各速效项目方案的目标与特派团的战略优先事项保持一致，重点在于预防和解决冲突领域。上述审查时确定，明显需要继续该方案，特别是加强建立信任活动。

第 7 段

应当与人道主义和发展伙伴协调，以避免特派团与实地的人道主义和发展伙伴的活动发生重复和重叠。

制定速效项目提案时与国家工作队代表(国家一级)进行必要的协商，从而确保协调；每一项提案都要争取国家工作队审核，并分享所有相关信息。

第 8 段

特派团划拨的速效项目预算资金不应用于联合国机构或其他国际组织已在开展的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

见上文，第 7 段所述行动。

第二十节：区域协调**第 2 段**

考虑到每个特派团的具体任务授权，制订和执行与特派团目标相一致的区域协调计划。

在最高级别上(秘书长特别代表)就政治和安全优先事项进行区域协调。在资源和规划假设内提供详情。

第二十一节：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第 2 段**

在提交复杂综合维和特派团预算时，清晰说明特派团和综合特派团合作伙伴各自的作用和责任，以及各特派团为在各相关构成部分下取得更好的成果而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加强协调与合作的战略。

已作为 2009/10 年度拟议预算的一部分实施。

(第 62/267 号决议)

决定和要求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而采取的行动

第 12 段

请秘书长确保在今后提交的预算中就与业务费用有关的拟议所需资源提供充足的资料、说明和理由，以使会员国能在充分知情的情况下作出决定。

进行中：2009/10 年度联苏特派团预算文件载有全面充分的资料，说明与业务费用有关的拟议所需资源。

第 15 段

请秘书长在下次概览报告中说明秘书长报告 (A/62/785 和 Corr. 1) 第 174 段提及的环境政策、准则和试点研究。

已在概览报告中实施。

就联苏特派团而言，在各区对联合国房地进行了一次环境评估。此外，特派团正在执行《总部环境政策和准则》草案。特派团采取分阶段办法，第一个优先事项是管理固体废物，包括被归类为有害废物的物品。在第一区(朱巴)开始了一个试点项目。一个瑞典环境顾问小组最近进行了初步审查。2009/10 年，特派团打算在各区总部建立固体废物管理站。

除此之外，依照《总部环境政策和准则》，特派团在本财政期间开始安装 20 个污水处理厂。其余 30 个污水处理厂按计划将于 2009/10 财政年度安装。

第 17 段

还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特派团；

已在 2009/10 年度预算中实施。

第 18 段

请秘书长继续设法征聘当地人员填补该特派团的一般事务员额，以减少雇用一般事务人员的费用，但以符合该特派团的需要为前提；

特派团审查了人员编制构成，并根据业务需求，提议增设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提高本国工作人员在特派团的比例。在拟议增设的 664 个员额中，451 (68%) 个员额为本国员额。这包括把持续需要其技术的 169 名个体承包人员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A/62/781/Add. 16)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第 10 段

咨询委员会获悉，截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欠部队费用偿还款 19 643 000 美元，欠特遣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欠部队费用偿还款估计为 9 800 000 美元，欠 8 项特遣队装备偿还款要求

队装备款 35 975 000 美元。自特派团成立以来，已偿付 3 项死亡和伤残索偿要求 98 500 美元，还有 21 项索偿要求待决。未清债务为 249 000 美元。咨询委员会预期这些索偿要求将迅速得到解决。

第 19 段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联苏特派团 2008/09 年预算列报有所改进。委员会重申其观点，即在不断努力改进预算列报工作时应注意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产出引证的编制的前后一致。

第 35 段

委员会注意到，总体而言，从特派团总部到 18 个队部的道路和空中距离相当遥远，并且通常位于基础设施简陋的地方。鉴于每一个区的面积和该国全国的简陋基础设施，必须将每一队部视为独立实体(见 A/62/785，第 103 至 114 段)。因此提议为 18 个队部中的每一队部设立一个由 5 名工作人员组成的支助小组，包括 1 名行政干事(外勤事务)、2 名营地/设施管理助理(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1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及 1 名车辆/发电机技术员和 1 名电工(2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考虑到现有资源情况，提议设立 56 个职位，以支持经强化的队部战略。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建议核准秘书长请设的员额，并要求在下一预算列报中分析并报告执行这种方法后产生的影响和取得的成果。

第 46 段

委员会鼓励联苏特派团在适当情况下探讨是否有可能使用铁路等其他运输方式。

727 010 美元。关于死亡和伤残赔偿，欠 13 项死亡和伤残索偿要求 81 000 美元，尚待支付交易。

在制定 2009/10 年度成果预算制框架期间，特别注意制定一致的预期成果和绩效指标。

目前正在征聘车辆/发电机技术员、电工和营地支助助理。不过，具有挑战的是，在队址找到这类员额合格的本国候选人，或找到愿意在这些地点部署的喀土穆本国工作人员。自来水和电力供应对队址的营地运作、安全和人员福利至关重要。为了确保有适当专家每天都能提供较长期能力建设服务，特派团在 2009/10 财政年度预算中提议，每一个队址设置一个工程技术员(联合国志愿人员)，为通常位于偏远地区的营地的水电供应负责人员提供必要的在职培训。

随着试点复员方案于 2009 年年初实施，队址必须能够为附近的复员地点提供支持。由于实务职能的重点在国家一级，队址需要充分运作，以接纳大批人员涌入。

2005 年进行了一次利用铁路服务运输大宗货物的可行性研究，但认定铁路不是一个可行的备选办法。现在又在进行研究，这次市场研究可能证明，目前在经济和运作上是可行的。

此外，铁路网的走向是从东到西(苏丹港至达尔富尔尼亚拉)，不覆盖特派团的苏丹南方这个主要行动区。因此，利用铁路网的潜力只是从苏丹港向主要后勤基地奥贝德运输大宗货物的一个备选办法。

2006 年 12 月启动采购一艘自推河运专用货船的过程，技术评价于 2008 年 3 月定稿。当时认为，由于必要的进一步采购批准过程以及已宣布的该船 10 个月租用期，在特派团存在周期很晚的时候才能

收到和有效使用这艘货船，这在经济上不合算。因此，特派团将继续租用推船和驳船来运送大宗材料和设备，包括建材。

在目前情况下，特派团的内陆货运承包商被认为比其他两个备选办法更具成本效益和更可靠。

第 47 段

2008/09 年度用于联苏特派团业务的汽油、机油和润滑剂的估计所需经费为 65 376 900 美元。审计委员会指出，燃料是一笔非常大的年度开支，委员会重申关于全面实施改进燃料管理有重要意义的建议。

联苏特派团最近与所有利益攸关方举办了一个专题工作会议，审查现有的燃料监测机制，并确定可改进的领域。结果，修订的《标准作业程序》将得到执行。

第 51 段

2008/09 年度探雷和扫雷所需资源估计数达 40 328 600 美元(见 A/62/785，第 251 段)。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这一活动的重要意义，因为它有利于回返者的流动和发展活动。委员会得悉，项目厅负责实施这一活动。考虑到这项活动的重要性以及用于该活动的资源情况，委员会建议今后预算应更全面的说明排雷活动和各伙伴的作用。

已实施。2009/10 年度联苏特派团排雷计划将于 2009 年 2 月定稿，具体说明所有伙伴关系的作用。

第 52 段

咨询委员会鼓励这两个特派团(联苏特派团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加强协调，增强合作，包括探讨共同支助事务的进一步领域。委员会还建议尽可能利用可服务于两个特派团的共同设施，以增强效率。

共同支助问题以联苏特派团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于 2008 年 7 月签署的《谅解备忘录》为指导原则。两个特派团尽可能利用共同设施和服务，以提高效率。

具体地说，《谅解备忘录》涵盖一般事务，如过渡营(主要是奥贝德和喀土穆)的住宿设施和餐饮服务、共同邮政和邮袋、营地服务商店和口译及笔译服务。

联苏特派团财产管理科继续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对应方提供财产会计及特遣队所属装备管理咨询与援助。特派团奥贝德后勤基地目前具有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一些后勤职能，包括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及承包人员的行动调度、货运和车队行动以及办公室、通信和临时住宿设施。

调度科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目前正在合用恩德培库房存储设施，准备货运和办理任务订单则由联苏特派团负责。目前正在合用苏丹港、喀土穆和恩德培的办公空间，以及喀土穆和奥贝德的机场。

联苏特派团运输科继续向驻喀土穆和奥贝德的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提供车辆、车辆维护和修理。

两个特派团继续分享喀土穆和奥贝德的空中资产、机场设备、消防服务、燃料服务和飞机终点站和停机坪。联苏特派团还提供飞行监测服务。

两个特派团联合开展安全培训项目，以确保可交付的服务的一致性。联苏特派团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驻喀土穆安保部门提供有关所有从达尔富尔到喀土穆的工作人员行踪报告，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则向联苏特派团提供所有从喀土穆前往达尔富尔的工作人员行踪报告。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利用原有的联苏特派团地方系统合同采购药品和消耗品及国际合同内的医疗设备。联苏特派团协助办理海关手续，以使医疗物品能够顺利结关。特派团还提供临时存放能力，用于转运到达尔富尔的医疗用品，同时确保以最佳方式保存货物。

第 54 段

咨询委员会从预算报告的第 240 至第 244 段注意到，联苏特派团拟订的培训活动反映了重点的转移，以更加重视本国工作人员的能力建设和通过电子学习和内部培训方案，提高资源利用的成本效益。在参加培训的 9 549 人中，98%将在任务区接受培训，7 036 人为本国工作人员。咨询委员会鼓励在特派团继续推动这方面的举措。

已实施。在 2009/10 年度拟议预算中，本国工作人员将占有受训人员的 80%左右。

特派团还开始与知名电子学习提供者谈判，为几个必要的培训方案获取许可证。这些电子学习方案将使工作人员能上更多培训班，建设其能力并加强专业发展。

C. 审计委员会

(A/62/5 (Vol. II)，第二章)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实物清点和库存记录

第 110 和 116 段

在联苏特派团运输仓库中，抽样检测几次发现伽利略系统的物品说明与实物清点的物品不符。存货卡片也未更新。在本次审计时，新成立的财产管理科正在调整奥贝德的零部件业务，以方便定期实物清点和及时更新伽利略数

截至 2008 年 8 月，对中央仓库消耗性和非消耗的工程、运输和一般供应库存的全面盘点已经完成，并与库存管理系统(伽利略)进行了核对。对通信和信息技术科各仓库同类库存的全面盘点还在继续进行。有关各科都已改用滚动库存，或将在全面盘点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据库。目前还正在调动联合国志愿人员到区级仓库协助管理消耗性和非消耗性财产，包括车辆零部件。

完成后改用。这将有助于及时、准确地更新伽利略系统的库存数量和地点。

审计委员会建议上述特派团：(a) 对所有地点的全部消耗性财产进行一次实物盘点，对实物清点数量与伽利略系统记录数量之间的差异进行调节；(b) 每当出现库存流动时迅速更新伽利略系统；(c) 确保伽利略系统记录的库存地点与实际货物地点相一致。

非消耗性财产的状况

第 119 和 123 段

委员会注意到，库存的 117 318 件价值 3.3012 亿美元的物品中，约三分之一已储存一年或一年以上。特别是，联苏特派团库存的价值 1.024 亿美元的物品中，有 13 120 件价值 5 070 万美元的物品已经有一年或一年以上未曾使用过。埃厄特派团价值 450 万美元的物品也存在类似的情况。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成立后，联苏特派团将价值 2 480 万美元的 6 884 件资产(截至 2008 年 10 月)移交给新的特派团。这些资产中的大多数或已在达尔富尔使用，或已随联苏特派团任务规定的改变而变得多余。特派团还考虑任务执行情况的变化，将剩余资产运给了海地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维持和平行动。

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快审查所有特派团的非消耗性财产，以确定应该持有的合乎实际的数量，并采取适当措施，将剩余的资产调配给有此需要的其他特派团或联合国后勤基地，或予以处理。

内部会计股正在对所有非消耗性资产进行不断的审查。

核销和处置

第 128 和 129 段

在联苏特派团，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未能定期开会，决定处置各种财产的问题，其价值达 52 万美元。

已执行。联苏特派团地方财产调查委员会比以前更频繁举行会议。现在等待核销的资产只有那些必要附属文件特别是安全调查报告尚未完成的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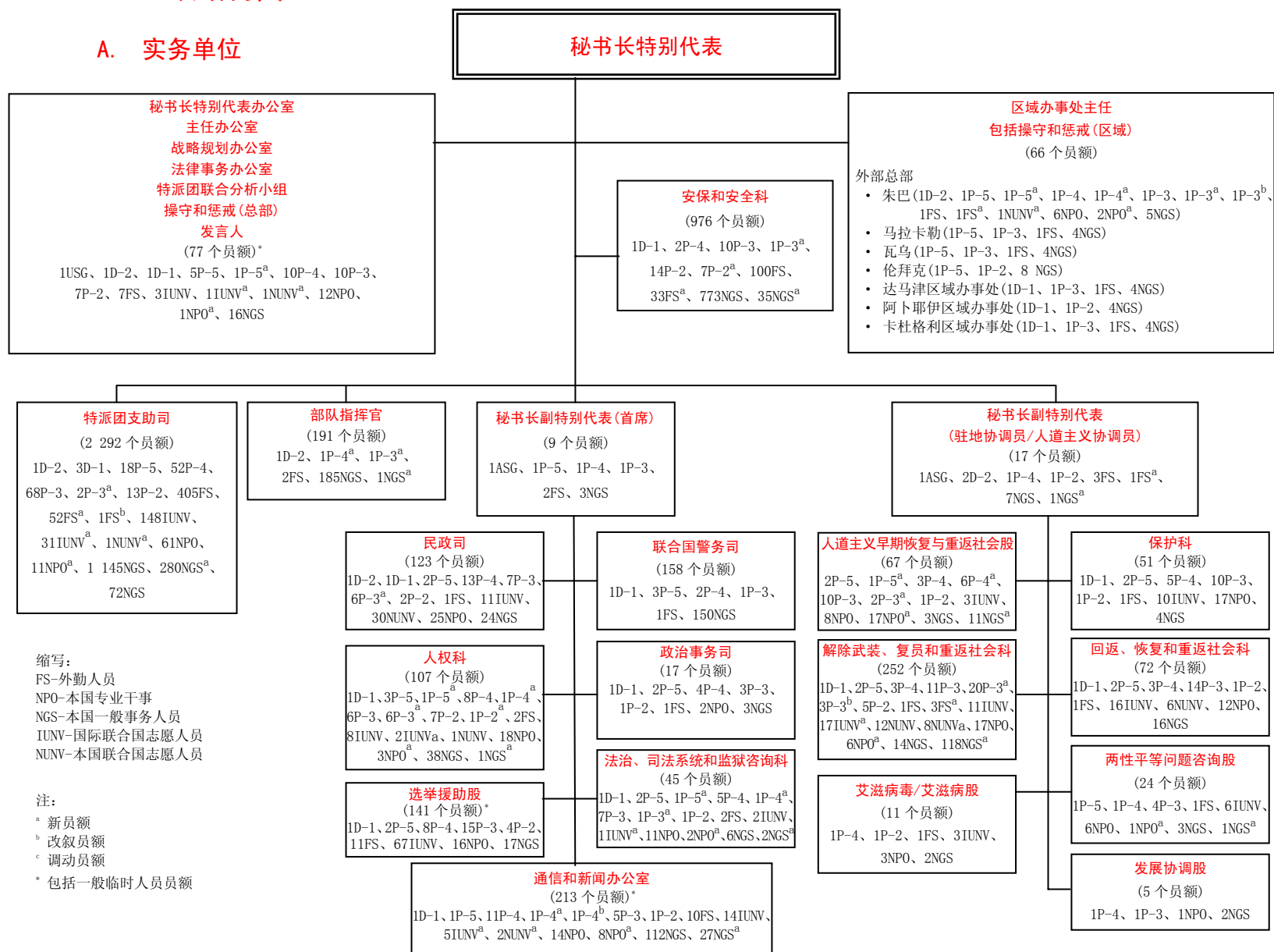
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外勤支助部和管理部分别确保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和总部财产调查委员会加快处理提请其注意的所有案例，特别是等待核销的资产。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供应商履约情况报告	
第 207 和 208 段	
在本次审查期间，委员会注意到与完成供应商履约情况报告有关的若干不足之处如下： 在联苏特派团，对被抽查到的 6 家供应商的履约情况报告已经完成，但记录显示尚未完成交付，因此这些报告并不可靠。 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采取步骤，确保所有特派团严格遵守《采购手册》关于供应商履约评价的规定。	联苏特派团遵守的是采购准则规定的程序，采购准则规定，在合同延长和应用“120 天规定”时应提交这种报告。2007 年 4 月 22 日第 07/2007 号《采购准则》对此作了如下规定： “2.1. 在考虑将供应商列入招标受邀者名单时，要检查有关的供应商档案，以确保该公司不会有任何影响他们获得合同的重大问题。这在该公司及其历史众所周知的情况下不一定都有必要，但当买方对该公司无把握或不熟悉时则必须这样做。 “2.2. 所有延长现有合同的请求必须得到供应商履约情况报告的支持。没有履约情况报告，买方不得延长合同，买方必须不断向申购人索取这些报告。 “2.3. 所有根据‘120 天规定’授予的合同必须得到供应商履约情况报告的支持。没有履约情况报告，买方不得根据此项规定授予合同，买方必须不断向申购人索取这些报告。”
综合特派团规划进程	
第 324 和 325 段	
在联苏特派团，询问后发现，战略规划办公室在 2007 年 8 月才开始与驻地协调员办事处讨论为联合国在苏丹的工作制订综合计划。应强调指出，综合特派团规划过程是联合国所有部门、办事处、机构、基金和方案所有新的综合特派团规划工作和现有特派团计划的权威依据。还可以通过规划过程确定各特派团在实现共同目标方面的相互联系。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苏特派团加速开展综合特派团规划过程。	联苏特派团综合特派团规划小组正在制订任务执行计划，在制订计划时考虑到经安全理事会第 1812 (2008) 号决议延长的特派团任务期限，以及联苏特派团业务环境(阿卜耶伊)方面最近的事态发展。任务执行计划的所有主要内容已经通过战略审查、评估和规划予以制订，但该计划的合并还需要最后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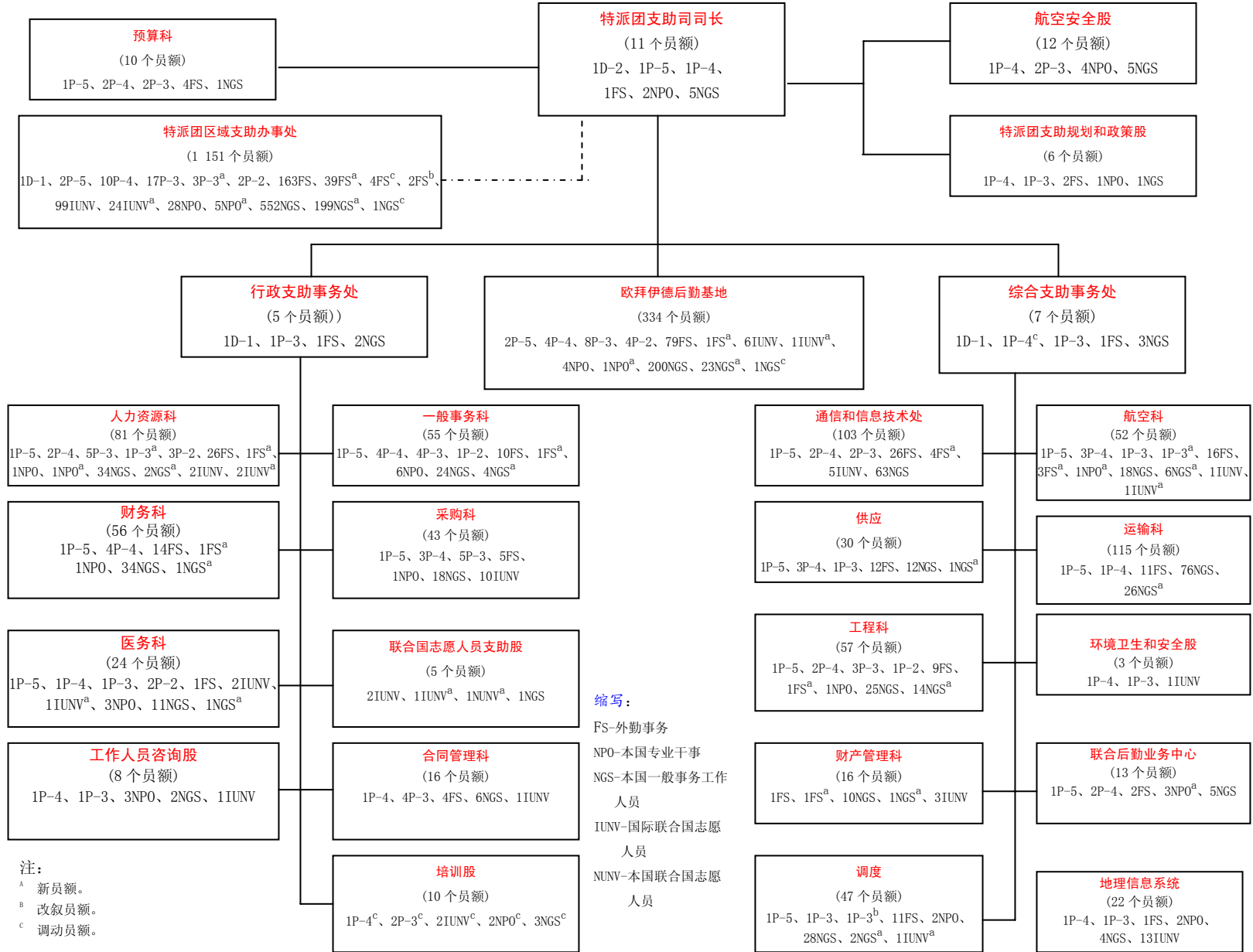
附件一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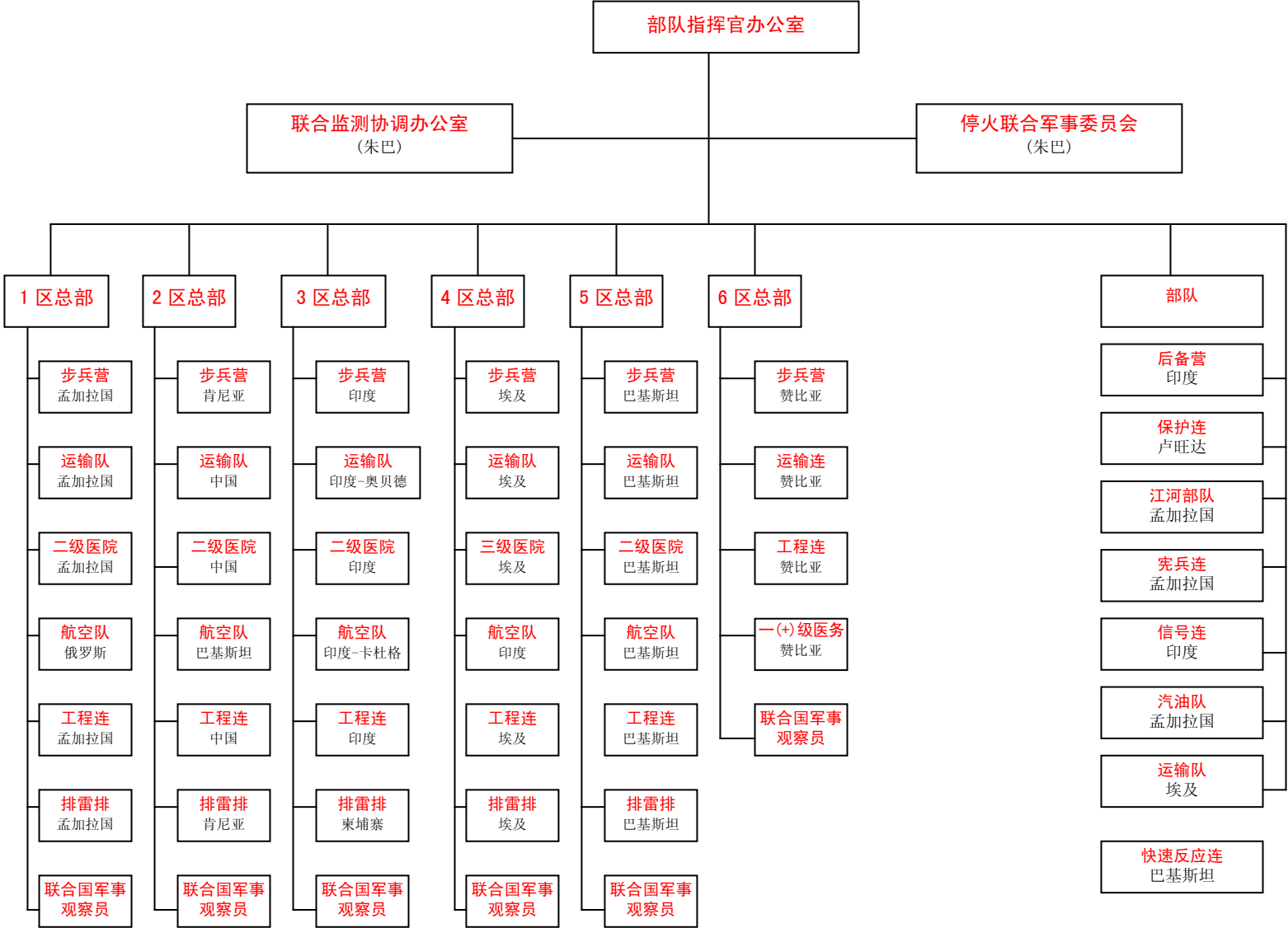
A. 实务单位



B. 特派团支助司



C. 军事



附件二

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及活动情况

优先事项	结果	产出	牵头机构、伙伴、机制
社区安保和武器管制	苏丹社会和政府提高运用冲突缓解机制的能力	- 为中央和州两级自然资源管理制订一个全面战略框架,并培养足够的执行能力 - 在各级规划中纳入共同参与的冲突分析、预防和管理战略,其中包括对性别问题敏感和基于人权的办法 - 各州政府进行了社会经济威胁和风险查询及分析,以便通过优先规划和支出减少冲突 - 建立人的安全机构和机制并正在运作	牵头机构 开发署 联合国伙伴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 国家伙伴 民族团结政府: 环境部、工业部、农业家联合会、畜牧者联合会、社会福利部 苏丹南方政府: 环境部、野生生物和旅游、苏丹南方和平委员会、总统办公厅社区安保和武器管制局、和平委员会、内政部、苏丹解放军军事部
地雷行动	地雷、战争遗留爆炸物和小武器对受冲突影响地区个人和社区带来的社会和人身安全威胁大大降低	- 加强国家机构能力,以确定优先次序、协调和管理中央和州排雷行动的各个方面,包括履行《渥太华公约》规定的国家和国际义务 - 制订小武器管制措施,包括必要的政策框架和在高风险社区实施各项方案 - 包括儿童在内的高风险社群更多地了解和更好地保护自己免受地雷侵害 - 向地雷/战争遗留爆炸物受害者提供支持,包括重返社会援助 - 查明、核查/清理高优先道路和危险区域,并宣布这些地方可以安全有效使用	牵头机构 联合国地雷行动办事处 联合国伙伴 开发署、复员方案综合股、儿童基金会 国家伙伴 民族团结政府: 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内政部、苏丹武装部队、苏丹北方地雷行动委员会 苏丹南方政府: 总统事务部、苏丹南方和平委员会和苏丹解放军军事部。苏丹南方排雷委员会; 苏丹南方地雷行动委员会; 教育、科学和技术部; 商业承包商; 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

优先事项	结果	产出	牵头机构、伙伴、机制
为回返、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提供跨部门的支持	受战争影响群体的可持续解决方案得到国家、国家以下各级和地方当局及机构的支持，并得到各社区的积极参与	- 增强政府机构、苏丹南方救济和恢复委员会、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和庇护机构(难民专员办公室)的能力，为流离失所和返回的人口提供持久的解决办法 - 提供直接的支持，以实现国内流离失所者、难民和寻求庇护者问题持久的解决办法(遣返/返回、融入当地社会/重新安置) - 让前战斗人员、妇女以及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复员，并向他们提供重新安置和重返社会方面的支持 - 向地雷/战争遗留爆炸物受害者提供支持，包括重返社会的援助 - 作为返回家园和重返社会方案拟订工作的一部分，在对接受地区承担能力的评估中纳入环境标准²	牵头机构 难民署(返回)；复员方案综合股 联合国伙伴 国际移民组织、开发署、粮食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环境署 国家伙伴 民族团结政府、苏丹南方政府：北方和南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苏丹北方地雷行动委员会；苏丹南方排雷委员会；卫生部；苏丹南方救济和恢复委员会；教育、科学和技术部以及各州政府 非政府组织 民间社会组织
保护平民和人权	个人和社区群体，尤其是具有特殊需求的群体，有更多的机会诉诸公平有效的司法	- 法治机构更方便、有效，提供无歧视的优质服务，并建立一个协调习俗使之符合成文法和机制的进程 - 各社区群体，包括返回者、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越来越多地了解 and 主张自己的权利，知晓自己的义务，并更有能力获得司法机制的救助 - 支持政府拟订社会保护政策，重点是安全网，用以保护最易受伤害的儿童及其家庭，包括返回者、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 - 在 20 个州建立加强儿童司法的系统，包括预防系统、转移方案和善待儿童的程序，警察服务台每年接待 7 000 名儿童和妇女 - 在北方 5 个州和南方 5 个州采取基于家庭和社区的正式方法，解决遭	牵头机构 开发署、儿童基金会 苏丹深化民主方案、支持公用事业改革、支持国家战略规划进程、支持选举进程、通过旅居国外的国民传递知识 联合国伙伴 难民署、妇发基金、国际移民组织 国家伙伴 民族团结政府：司法部；司法体系；社会福利、妇女和儿童部；青年和民间社会部；宗教事务部；内政部；两性平等部；难民委员会 苏丹南方政府：苏丹南方救济和恢复委员会、法律事务部、司法体系、内政部(警察和监狱)、传统当局

² 将在 2008 年确定，并在环境署-国际移民组织的联合项目中试行。

优先事项	结果	产出	牵头机构、伙伴、机制
治理和法治	苏丹社会获得改进、平等的民主治理进程	受暴力、虐待、剥削的儿童和缺乏基本照顾者的儿童问题 - 支持政府举行自由公正的选举,并按国际标准举行可信的全民投票 - 国家、国家以下和州各级立法会议在监督和立法职能方面的工作都有所改善 - 环境问题纳入法律、政策、计划和规章的主流 - 国家工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加强 - 政党、媒体、民间社会的能力得到加强,以发挥它们在民主进程中的法定职能 - 家长和服务提供者对儿童保护问题的知识、态度和做法得到加强	牵头机构 开发署、环境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伙伴 项目厅、妇发基金、环境署、粮农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 国家伙伴 民族团结政府: 政党委员会、国际合作部、信息和通信部、 议会事务部、全国立法机构、各州立法委员会 苏丹南方政府: 10 个州的立法会议、苏丹南方人权委员会、议会事务部、苏丹南方女议员联盟、政党执事人员协商论坛、总统事务部、信息部、各州和地方政府、民间社会组织
	国家、国家以下、州和地方政府机构改善公共管理、规划和预算编制工作,以实现以人为本、包容社会各方的普遍发展	- 国家、国家以下、州和地方政府机构改善分权式的规划、预算编制、财政和金融管理以及公共服务的提供 - 公务员在国家、国家以下、州和地方各级政府中以更高的效率、效益、更为透明和负责任的方式进行公共行政管理 - 提供支持,使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预算过程有利于穷人、考虑到千年发展目标并且符合战略成果 - 加强了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分析并将人口特征和动态规划纳入发展和服务的能力	牵头机构 开发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普查) 联合国伙伴 人居署、劳工组织、妇发基金、世卫组织、国际移民组织 国家伙伴 苏丹南方政府: 总统事务部、财政和经济规划部、公共事务部、地方政府委员会、财政和金融分配监测委员会、各州财政部 民族团结政府: 联邦政府部、劳动、公共事务和人力资源开发部、人口理事会、中央统计局、全国战略规划委员会

优先事项	结果	产出	牵头机构、伙伴、机制
		- 政府机构改善了收集、分析和利用分类数据进行决策、规划、方案编制和监测千年发展目标的工作 - 国家和国家以下机构改善了有效的援助管理和协调工作 - 各社区拥有以社区为基础的综合系统和技能，以计划、执行、管理并监测发展方案和服务提供	世界银行也将成为公共行政领域和公务员制度改革的重要伙伴
两性平等	两性不平等问题在所有治理进程和发展举措中得到处理	- 制定和实施促进妇女政治领导力和代表性的立法和监管机制 - 国家、州和民间社会机构改进了计划和政策中的性别分析和预算编制 - 开展宣传工作，倡导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的立法和实践工作中加强两性平等，加强对早婚、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和其他有害习俗等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做出反应并减少这些行为	牵头机构 妇发基金、人口基金 联合国伙伴 开发署、难民署、儿童基金会 国家伙伴 民族团结政府：司法部、两性平等、社会福利和宗教事务部、议会事务部、政党、各州和地方政府、民间社会组织 民族团结政府：财政部、立法会议、各州财政部 两性平等、社会福利和宗教事务部、司法当局、刑法系统、难民安置和移民局
	儿童、青年和成人获得更多平等的机会，可以获得并在对学习友好环境中完成优质教育	- 在正规基础教育中提供安全、包容、有利于儿童的学习空间(包括水和单独的卫生设施)，特别是针对女孩、游牧民、有特殊需要的儿童以及受冲突影响地区和得不到充分服务的地区的儿童 - 在识字、算术和生活技能方面提供变通学习机会 - 支持学校、家庭和社区开展的综合服务(包括各种服务，提高入学准备，加强生活技能、保健、卫生、营养、和平、为人父母和社会心理护理技能、地雷危险教育)	牵头机构 儿童基金会、教科文组织、粮食计划署 联合国伙伴 妇发基金、联合国地雷行动处 卫生部、教育、科学和技术部

优先事项	结果	产出	牵头机构、伙伴、机制
		- 为女孩和男孩特别是游牧民和受冲突影响的儿童提供中学教育机会 - 学校给弱势儿童供餐,以支持入学和减少辍学 - 制订与女孩教育所面临的经济、文化和其他壁垒作斗争的战略 - 数学、语言、科学、保健生活技能、卫生、营养、和平建设和地雷风险教育的学习成果有所改善	
保护平民和人权	通过提供更多的机会获得并利用优质的、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预防、护理、治疗和支助服务,减少艾滋病毒感染病例,并照料那些感染艾滋病毒或受艾滋病毒影响的人	- 对艾滋病毒的传播、预防和控制的认识有所提高,民间社会参与国家艾滋病防治工作(包括媒体、社区领袖、教师等) - 制定并落实了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性传播疾病的多部门(包括私营部门)权力下放政策和战略,并通过增加国家和州预算分配的资源而予以实施的加强 - 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的研究和监测能力得到加强,以获得基于证据的分类知识和信息,从而指导艾滋病毒方案规划工作 - 在中央和各州建立并实施“三个一”(一个协调机构、一个战略框架和一个监测评价系统) - 向最危险的人群(包括儿童、青年、军警部门、前战斗人员以及受到人道主义关切的人口)普及基本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一揽子服务 - 为艾滋病毒感染者提供可持续生计和创收活动方面的支持;减少羞辱和歧视	牵头机构 儿童基金会、世卫组织、艾滋病规划署、人口基金 联合国伙伴 开发署、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粮食计划署、工发组织 民族团结政府: 苏丹国家艾滋病方案、两性平等部、卫生部、国际合作部 苏丹南方政府: 苏丹南方艾滋病委员会, 两性平等、社会福利和宗教事务部, 卫生部, 信息和广播部
阿卜耶伊恢复工作	在联合国/非政府组织及新行政部门抵达阿卜耶伊时立刻与他们一道,推动2009/10年度规划进程	保健和卫生——建造诊所,卫生宣传,建造社区和家庭厕所,为卫生工作人员提供长期培训。设立保健卫生促进委员会	联合国伙伴 开发署、联苏特派团、儿童基金会、世卫组织、粮食计划署、移民组织、粮农组织

优先事项	结果	产出	牵头机构、伙伴、机制
	基于过渡呼吁开展工作，涵盖初始阶段(2008/09年旱季) 并协助政府建立管理效力和推进关键的早期恢复项目 随后制订社区复苏综合方案草案	• 水：修复水处理场，开凿水井，培训社区水管理小组 • 教育：修建学校，与教育部开展能力建设，组建家长和教师协会，开展教师培训 • 自然资源管理：测绘，社区宣传，保护和管理野生动物和植被 • 生计：生产性活动，包括园艺、植树、作物品种多样化，支持渔业、畜牧业、小型经济活动的发展，家庭创收活动	国家伙伴 民政公署、总统、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

